

當代中國研究期刊

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当代中国研究期刊

马来亚大学中国研究所



UNIVERSITY
OF MALAYA
INSTITUTE OF CHINA STUDIES
马来亚大学中国研究所

ISSN 2289-7534



9 772289 753007

吉隆坡 马来西亚

Kuala Lumpur Malaysia

Vol.3 No.2 October 2016

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当代中国研究期刊

Volume 3, Number 2, October 2016

第3辑，第2期，2016年10月

当代中国研究期刊

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社长
黄子坚

主编
林德顺

副主编
潘碧丝 贺艳青

英文编辑
张添财

行政主任
林燕萍

编辑助理
马瑛 朱锦芳

编辑委员会
李冉 张森

国际编辑委员会
(排名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海光
华东师范大学

石之瑜
台湾大学

江柏炜
台湾师范大学

庄国土
厦门大学

李宝平
马来亚大学

李锦兴
马来亚大学

吴小安
北京大学

杨雪冬
中共中央编译局

单宝顺
浙江理工大学

饶兆斌
马来亚大学

袁兴言
金门大学

聂珍钊
华中师范大学

崔之元
清华大学

潘小慧
辅仁大学

当代中国研究期刊

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Chairman

Danny Wong Tze Ken

Editor

Ling Tek Soon

Deputy Editor

Fan Pik Shy He Yanqing

English Editor

Peter Chang Tian Chai

Administrative Officer

Susie Ling Yieng Ping

Editorial Assistants

Ma Ying Choo Kim Fang

Editors

Li Ran Zhang Miao

International Associate Editorial and Advisory Board

Bo-Wei Chiang <i>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i>	Chih-Yu Shih <i>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i>
Cui Zhiyuan <i>Tsinghua University</i>	Lee Kam Hing <i>University of Malaya</i>
Lee Poh Ping <i>University of Malaya</i>	Ngeow Chow Bing <i>University of Malaya</i>
Nie Zhenzhao <i>Central China Normal University</i>	Pan Hsiao-Huei <i>Fu Jen Catholic University</i>
Shan Baoshun <i>Zhejiang Sci-Tech University</i>	Shing-Yen Yuan <i>National Quemoy University</i>
Wang Haiguang <i>East China Normal University</i>	Wu Xiao'an <i>Peking University</i>
Yang Xuedong <i>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Bureau</i>	Zhuang Guotu <i>Xiamen University</i>

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Volume 3, Number 2, October 2016

当代中国研究期刊

第3辑, 第2期, 2016年10月

© Institute of China Studies

First published in 2014

COPYRIGHT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copi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mechanical,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otherwise, without written permission from the publisher. Under the Copyright Act 1987, any person who does any unauthorized act in relation to this publication shall be liable to prosecution and claims for damages.

The contents of a published article in the *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reflect the view of the author or authors and not that of the editors of the journal or the Institute of China Studies, University of Malaya.

Typesetting by Wong Yee Chen

Printed by University of Malaya Press
University of Malaya, Lembah Pantai,
50603 Kuala Lumpur, Malaysia

Please visit the CCS homepage at <http://ics.um.edu.my/?modul=CCS>

The *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当代中国研究期刊 is an academic journal of the Institute of China Studies, University of Malaya, Malaysia, focusing on related issues about politics, economy, culture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contemporary China.

Manuscripts for consideration and editorial communication should be sent to:

Editor, *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Institute of China Studies, University of Malaya

50603 Kuala Lumpur, Malaysia

Tel: +(603) 79565663

Fax: +(603) 79565114

E-mail: ccs2014ics@gmail.com, chinastudies@um.edu.my

当代中国研究期刊

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Contents 目录

中国大陆文革史研究四十年回望 / 王海光	001
Review of the 40 Years of Research on the History of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 Wang Haiguang	
马来西亚砂拉越大埔与河婆客家话的混同关系 / 吴中杰	031
Fusion of the Dapu and Hepo Hakka Accents in Sarawak, Malaysia / Ai Chung-chieh Wu	
天琴艺术的区域传承与跨国传播研究 / 黄尚茂、黄新宇	047
A Study on the Regional Heritage of the Art of Tian Qin and Its Transnational Dissemination / Huang Shangmao, Huang Xinyu	
“土地正义”视域下的广东乌坎及台湾大埔事件 制度分析 / 陈琮渊、钟静文	057
An Analysis of the Wukan and Dabu Incident from the Perspective 'Land Justice' / Chen, Tsung-Yuan, Zhong, Jing-Wen	

当代中国研究期刊

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Contents 目录

- 马中“两国双园”：中国—东盟战略合作框架下的
标志性项目——兼论其发展优势和意义 / 叶汉伦 081
“Two Countries, Twin Parks” Initiative: Its Developmental
Advantages and Significance / Yap Hon Lun
- 【书评】白永瑞：横观东亚：从核心现场重思 101
东亚历史 / 林德顺
Book Review: Baik Young Seo: The Horizontal Observation of
East Asia / Ling Tek Soon
- 【影评】唐振瑜：落番（纪录片） / 林德顺 103
Film Review: Tang Chen-Yu: The Quest / Ling Tek Soon

中国大陆文革史研究四十年回望^①

王海光

内容提要: 中国的“文革”史是与现实关联度最高、互动性最强的一段历史。中国大陆的“文革”史研究是与中国改革开放同步发展的, 开始于平反冤案, 起步于拨乱反正, 发展于改革开放, 开拓于21世纪。经过40年筚路蓝缕的历程, 当前的“文革”史研究开始出现了新的学术气象, 但也存在着许多严重的问题。本文主要对中国大陆的“文革”史研究进行历史梳理和语境分析, 概论目前的这一领域的学术状况, 以期为今后的文革史研究工作厘清思路, 指明方向。

关键词: 文革史研究; 史学史; 《历史决议》; 社会共识

作者介绍: 王海光, 华东师范大学人文学院客座教授, 中共中央党校退休教授, 博士生导师。他的主要研究领域是中国当代史和中国“文化大革命”历史。他的主要著作有:《旋转的历史》(1995年出版);《从革命到改革》(2000年出版);《林彪事件》(2012年出版)。

Title: Review of the 40 Years of Research on the History of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Abstract: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represents one of the most interconnected and interactive part of Chinese history affecting China today. Research on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developed in conjunction with the reform and opening up of China. It began with efforts to vindicate injustices, facing many initial difficulties, but subsequently progressed with the reform momentum, leading to the 21st century. After 40 years arduous labor, research on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① 爆发于1966年的中国“文化大革命”, 简称“文革”。

began to manifest new and promising academic conditions, but there are also many serious problems. The focus of this paper is to present a historical overview and contextual analysis of the ongoing research on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Our aim is to advance some clarifications and directions on how to enhance future research on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Keywords: Studies of Cultural Revolution History; History of History Studies; Social consensus; The Resolution on Some Historical Issues of the CPC since the Founding of PRC

Author: Wang Haiguang, is a retired history Professor at the Party School of the Central Committee of CPC. He currently holds a Visiting Professorship at the School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 East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Professor Wang's research interests are: Chinese contemporary history and the study of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in China. And his main publications include: *the Rotation of the History* (published in 1995), *From Revolution to Reform* (published in 2000) and *The Lin Biao Event* (published in 2012). Email: <wanghaiguang@sina.com>.

2016 年是文革发生 50 周年，结束 40 周年。此时，总结一下文革史研究的历史，梳理一下当前研究中的问题，展望一下文革史的研究前景，应是一个比较恰当的时间点。

历史不是单纯的流逝的过去，而是现在对过去的重新构建。如何构建过去的历史映像，体现了一个时代的理性能力。意大利哲学家克罗齐有句名言：“一切历史都是当代史”。^① 此为学界引用最多，歧义最多，批评也最多的话。但在文革史上，这句话却是非常贴切的。文革史搭接着过去、现在、未来的三界，与社会发展的关联度高，与时代变迁的互动性强，有着与众不同的学科特点。

首先，文革史的学科形成与中国改革开放的起步是同时发生的，学科问题与中国社会转型的关联度很高。中国的文革研究工作，开始于文革后的拨乱反正时期，起步在 1980 年代的思想解放运动，开拓于中国的改革开放时代。1981 年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

① [意] B. 克罗齐 / 文 田时纲 / 译：《一切历史都是当代史》，《世界哲学》2002 年第 6 期。

通过的《历史决议》，对文革做出了“彻底否定”的政治定性，在此基础上确立了中国改革开放的政治底线。1980年代，围绕中国改革开放的路径选择，左右之争非常激烈。但无论如何激烈，没有人会赞成回到文革。这是“六四”以前中国朝野上下一致的共识。

中国改革开放几十年来，中国社会发生了巨大变化，经济上获得巨大发展，但政治上僵化如故，社会转型的问题多多，社会阶层分化相当严重，这使文革研究呈现了非常复杂的局面。一方面，改革开放让人们享受到了市场经济的优越性，证明了毛泽东左倾社会主义的虚妄，看到了中国发展的未来方向；另一方面，中国改革显失公正的问题十分突出。特别是“六四”之后，改革的倾斜度尤其突出，形成了一小撮权贵集团和社会广大弱势群体的两极对立。这也会促使人们反思文革的发生原因，一些人会把对现实的困惑和愤慨投射到文革上来。同时，由于执政集团对文革研究长期设置禁区，以“宜粗不宜细”的政治实用主义态度切割历史，丧失了叩问历史的能力，阻塞了社会自我调整的通道，以至于造成社会不满情绪的严重淤积。这种讳言文革的态度，不仅不能为现实性问题提供历史镜鉴，而且造成了民族记忆的巨大断层，失去了建立社会共识的基础。文革结束至今已有40年了，但中国社会仍然还没有走出文革的阴影。从这个意义上讲，文革史既是历史，也是现实；既是学术，也是政治。

第二，文革史研究与现实政治有很强的交互性，相互投射，相互影响。大致有这么几个方面的问题：1、文革是一段民族痛史，一块国家的伤疤，揭开它是一件很痛苦的事情，需要有正视历史的勇气。所以文革史研究的开放度，总是反映了当前政治体制的宽容程度、学术民主的自由尺度。2、中国的改革开放是经历了文革劫难后的反拨，人们对改革开放的认识，往往是与对文革的认识联系在一起的。当改革开放发展的比较顺利时，社会上否定文革的声音就大。反之，社会上肯定文革的声音就会大。3、当前中国社会转型正处于各种问题的多发期，官民矛盾、贫富差距、腐败严重、道德滑坡等问题非常突出。这些问题的解决之道，也会促使人们回望文革，试图从历史中寻找问题发生的原因与答案。4、当前中国社会的阶层分化严重，而体制又缺乏民主政治的社会整合能力，因此造成了巨大的社会利益落差，形成了数量庞大的社会弱势群体。许多

底层人士由于知识视野的局限，往往会把对现实生活的不满，投射到对文革的认知态度上，谈论起来时常会带有非常激烈的情绪。所以，人们对文革认知的不同态度，也反映了当前的社会认同分裂的状况。^①也正因如此，一些有识之士总是不断地提起反思文革的问题，以作为建立改革共识的历史镜鉴。

因此，文革史并不单纯是过去的历史，凝固的历史，还是当下的历史，行走的历史。文革史研究状况，具有多重的社会维度意义，是政治开明的度量衡，社会现状的投影仪，社会共识的测量表，社会情绪的温度计。这种历史与现实的关联性，一方面说明了文革史研究对中国社会政治转型的重要性，是我们民族自我认知的一面镜子；另一方面也说明文革史研究，有着受制于现实政治的复杂性，绝不是政治上“彻底否定”这么简单。从这个角度也可以说，文革史研究的本身，也是文革史的一部分。

当前，中国的现代化发展已出现了新的路径困惑，改革开放初期形成的社会共识已不存在，回顾改革开放的历史背景，回首文革给中国带来的巨大灾难，重新激发人们痛定思痛的反思精神，在长时段的历史中找回前进的方向感，这对当前的中国社会尤其重要。在这个意义上讲，“让历史告诉未来”，并不是一句空话。一个失去历史记忆的民族，是没有方向感的民族。在支离破碎的历史记忆下，社会缺乏共识的基础，后果是非常可怕的，会使整个民族盲目地走入灭顶之灾。这是一再为历史所证明的惨痛教训。

文革史的研究是与中国拨乱反正的政治社会转型同步发展起来的，可分为四个阶段：酝酿于平反冤假错案，起步于拨乱反正，发展于改革开放，深化于二十一世纪。因为文革史研究的复杂性，它是还没有走入历史的历史，是政治学术化的历史，其研究过程的艰难曲折一言难尽。本文只能是撮其大要，就其学术流变的主要特点，进行粗线条的、挂一漏万的脉络梳理。^②

① 关于社会上各派对文革思想的认知关系，论者众多，以对毛泽东的评价为焦点。论述较为全面的文章可参见陈子明的《试析今日中国的毛派光谱》，《爱思想》网站，<http://www.aisixiang.com/data/67332.html>。

② 本文是讲中国学者的文革史研究和发展状况，只在相关部分涉及到西方学者的中国文革史研究。行文以政学关系为主线，以趋向性研究为问题导向，不做一般意义上的成果述评。

第一阶段：文革史研究的初始阶段。

大陆文革史的研究，首先开始于平反冤假错案的需要。具体说来，是从胡耀邦在中共中央党校组织的“三次路线斗争大讨论”开始的。“三次路线斗争”分别指的是刘少奇路线、林彪路线、“四人帮”路线，实际上就是讨论文革。这次“三次路线斗争大讨论”的背景，是中共十一大强调要学习党史，要总结“三次路线斗争”的经验教训。十一大坚持了毛泽东的“三七开”观点，宣称文革“这种性质的政治大革命今后还要进行多次”。^①它提出的总结“三次路线斗争”的经验，前提是肯定“文化大革命”的正确性。这个研究任务就交给刚复校的中央党校了。

胡耀邦主持中央党校工作，对研究文革的事情非常积极。^②最初的研究文革是与拨乱反正联系在一起的，有着平反冤假错案的迫切性。文革的“走资派”错误就是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的错误，动不动就搞出一个某某反党集团。特别是那些政治的大案要案钦案，一搞就要从上到下打倒一大批人。文革结束后，老干部群体对平反冤假错案特别关注。许多老干部还都没有“解放”，有些虽然恢复工作了，但文革中的问题仍然还“挂”着，还是待罪之身。包括邓小平、胡耀邦在内，文革中扣在他们头上的“走资派”帽子也都还没有拿下来。这些大是大非问题不搞清楚，是走不出文革的。所谓讨论“三次路线斗争”，就是要说清楚路线是非的问题，这实际上就是在研究文革了。

在胡耀邦的指导下，中央党校党史教研部成立了一个研究小组，搞出了一个“三次路线斗争”讨论提要，提出了以实践来检验路线斗争是非的讨论原则。^③这是最早提出的实践是检验真理标准的问题。

1978年4月，中央党校在校内开展“三次路线斗争”的教学讨论。在提交给学员讨论的三次路线斗争“提要”中，把八届十二中全会给刘少奇戴上的“叛徒、内奸、工贼”的三顶帽子给取消

① 华国锋：《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政治报告》，1977年8月12日。

② 沈宝祥：《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始末》，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08年，第15-18页。

③ 金春明：《真理标准大讨论的一支前奏曲》，北京：《北京党史研究》1998年第3期。

了。学员们对“提要”提了许多意见，内容都很尖锐。特别是对给刘少奇摘帽的事情反映最为激烈。反对的意见说，你们党校是中央的一个部门，怎么可以擅自改变党代表大会的决议呢！赞成的意见说，你们讲的好，你们是实事求是的。^①

这次大讨论牵扯到一个重大问题，就是按什么标准去判断路线是非？判断文革对错？讨论中出现了两个标准，一个是领袖标准，一个是实践标准。党校的理论工作者就开始着手写文章，论证实践检验真理的唯一性问题。

时任《光明日报》总编辑的杨西光，刚参加了中央党校“三次路线斗争大讨论”，接受了胡耀邦拨乱反正的思想启蒙。他从众多来稿中发现了一批署名胡福明的“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的文章，推荐给了中央党校。党校理论工作者也正在撰写同样主题的文章，遂将这两篇文章合起来，做了全面修改，题目加上“唯一”两字，经胡耀邦两次审定稿，于1978年5月10日首发《理论动态》。《光明日报》、《人民日报》转载发表。^②《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一文的发表，引发了全国范围的真理标准问题大讨论，推动了破除毛泽东个人崇拜的思想解放运动。

中共中央党校“三次路线斗争大讨论”一共有两轮。第一轮是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前，1978年4月在第一期学员中开展讨论。当时讨论稿用语比较慎重，但学员的不同意见很多，不少人反映讲过头了。第二轮是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1979年1月在第二期学员中开展讨论。这时讨论稿写得更解放了。其中关于放开言路的问题说：“要发扬民主，实行民主集中制，首先是要让人民群众讲话。”要允许人们讲不同意见的话，批评的话，甚至骂人的话，不那么正确甚至错误的话，要有批评任何领导人的权利。否则，所谓民主就是一句空话。“人民连说话的自由都没有了，还谈得上人民当家作主吗？”^③这段话代表了当时中共党内对文革劫难的痛定思痛的反思高度。但是学员对第二个稿子不满意，说编者的思想还不

① 于南、王海光：《中央党校的“三次路线斗争”大讨论》，北京：《炎黄春秋》2011年第5期。

② 孙长江：《关于一篇文章的思考与补正》；沈宝祥：《一场具有深远历史意义的大讨论》，北京：《中国党政干部论坛》1998年第5期。

③ 中央党校三次路线斗争研究小组：《关于第九次、第十次、第十一次路线斗争的若干问题（提要）》，（征求意见稿），1978年11月。

够解放。学员们的这些反映，正是思想解放运动带来的新气象。此后，“三次路线斗争”的研究模式不再使用。

根据学员的意见，参加这场讨论的一批党校教员到中纪委帮助工作，参与“两案”审判的工作，同时收集教学资料。他们成为了中国最早开讲文革史课程的一批人。因为有时地利之便，文革史教学课程首先是从中共中央党校、国防大学这些从事干部教育的学校搞起来的。

真理标准大讨论兴起之后，打破了毛泽东对文革“三七开”的限制，体制内外要求澄清一些重大历史事件功过是非的声音十分强烈，并首先在党内高层提出来了。1978年11月，以陈云为首的一批党内元老在中央工作会议上主动发难，提出了历史人物和文革中的一些重大事件，要求中央澄清这些问题，突破了原有议题。与会者群情激愤，揭露了文革的一些重大的冤假错案，中央决定给天安门事件彻底平反。^①

邓小平在闭幕会上讲话说：这个会议向后看解决一些问题，目的是为了向前看，解决遗留问题，时间不要长。粗一点不要紧。完全满意不可能。他要大家不要纠缠历史旧账，要向前看，集中力量搞经济建设。关于文革的问题，邓小平此时的态度是回避：“对文化大革命问题，现在也要回避”，“有些事件我们这一代人解决不了的，让下一代人去解决，时间越远越看得清楚。”^②“处理遗留问题为的是向前看”，要“干脆利落地解决”，“大处着眼，可以粗一点，每个细节都弄清不可能，也不必要”。^③这是“宜粗不宜细”的滥觞。

简而言之，当时邓小平对文革问题的处理，采取的是一种政治功利主义的态度：不纠缠，不争论，向前看，绕着走，把全党的注意力集中到搞建设上来。在文革后百废待兴、人心浮动的时期，邓小平采取这种回避策略也有一定道理。

① 参见于光远：《1978：我亲历的那次历史大转折》，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8年。

②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邓小平年谱》1975-1997（上），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第435页。

③ 邓小平：《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1979年12月13日。《邓小平文选》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148页。

第二阶段：文革史研究的起步阶段。

文革史研究的起步，是伴随着拨乱反正的开展而发展起来的。虽然十一届三中全会实现了中央高层权力的转移，处理了文革的“一月夺权”、“七·二〇事件”等一些重大事件^①，但中共高层并不想继续探讨文革问题，而是把它作为不要纠缠的“遗留问题”，要求大家团结一致向前看。全会公报说：对于文革“适当的时候作为经验教训加以总结，统一全党和全国人民的认识，是必要的，但是不应匆忙地进行”。^②

然而，在三中全会后召开的理论务虚会上，要讨论当前重大理论问题，文革是绕不开的。会议主持者请示邓小平，允许讨论文革。于是，文革成为会议讨论的重点，涉及到文革的一系列重大事件，以及毛泽东的责任和体制原因等各个方面。与会者的很多批评是相当严厉的。如说文革是一场空前严重的封建专制主义复辟，文革的继续革命理论是错误的，批判毛泽东的个人迷信，评论毛泽东晚年错误和功过是非，对毛泽东思想重新认识等问题。同时，在社会上，谴责文革和“非毛”声音鹊起。以西单民主墙为代表，发表了许多激烈抨击毛泽东的言论。

对文革的否定是与批判毛泽东晚年联系在一起的，这是思想解放运动的必然。要对文革进行拨乱反正，不能不触及到对毛泽东的评价问题。理论务虚会对毛泽东错误的激烈批评，引起了邓小平等人的担忧。1979年3月31日，邓小平发表了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讲话，中止了会议对文革教训的深入讨论。随后，西单民主墙被取消。

然而，历史是绕不过去的，文革是更绕不过去的。此时的文革研究，有着非常现实的政治需要。首先是党内建立政治共识的需要。如果在历史问题上建立不了起码的共识，全党思想行动就不可能统一；第二是贯彻改革开放路线的需要。如果中共对文革没有否定的认识，改革开放不仅没法推行，还会受到“姓资（资本主

① “一月夺权”事件，即1967年1月由上海市首先开始的夺市委和市政府领导权的夺权行动，由此开始了全国范围的夺权。“七·二〇”事件，即1967年7月20日在武汉发生的一派群众组织和支持他们军人一起，冲击毛泽东下榻的东湖宾馆，殴打和绑架中央文革小组成员的事件。

②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汇编》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8页。

义) ”、“姓社(社会主义)”的责问;第三是确立党内政治权威的需要。如果不能否定毛泽东晚年错误,就无法确立改革开放领导集团的权威;第四是引进海外投资的需要。如果不能否定文革,就不能消除海外对中国政治稳定性的猜疑。当时国际社会还有对中国是否还会搞文革的疑虑,海外投资不敢进来。所以,中共必须要对文革和毛泽东的问题作出一个历史性的交代。

1979年,中共中央组织起草了叶剑英国庆30周年讲话。讲话说:“任何领袖人物都不是神”,“不能搞‘一言堂’,不能容许任何个人凌驾于组织和群众之上。”这里隐含了批评毛泽东的意思。讲话强调“民主制度化、法律化”,“党纪和国法面前人人平等”,“绝不允许有凌驾于党纪国法之上的特权”等原则,表达了与文革的政治切割。讲话还说:“中共中央认为,对过去三十年特别是文化大革命十年的历史,应当在适当的时候,经过专门的会议,做出正式的总结。”^①

1980年3月15日,中共十一届五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准则》是中共中央吸取文革教训,防止文革重演的一项制度安排。它制定了反对个人专断、发扬党内民主、保障党员权利、真理面前人人平等、党纪国法面前人人平等的诸项规定,在党规党法中具有上位法的地位。

在30年国庆后,中共中央开始起草《历史决议》。目的是要在文革问题和对毛泽东评价问题上,协调各种意见,形成全党的基本共识,结束历史争论。如邓小平在1979年9月4日对叶剑英国庆30年讲话稿的起草班子讲话中所说,就是要“硬着头皮和稀泥”^②。1980年3月,邓小平给《历史决议》的起草工作,明确了三条原则:第一,确立毛泽东的历史地位,坚持毛泽东思想的旗帜。这是最核心的一条。第二,对建国30年来的历史事件,正确与错误,要进行实事求是的分析。第三,通过这个决议对过去的事情做个基本的总结。这个总结宜粗不宜细。总结过去是为了引导大家团结一致向前看。争取认识得到一致,历史上重大问题的议论到

① 叶剑英:《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三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1979年9月30日。

② 《邓小平关于起草国庆三十年讲话稿的谈话纪要》,1979年9月4日。引自《学习叶剑英同志的国庆讲话(有关报告选编)》,中共北京市委党校资料室,1979年11月。

此基本结束。^①

胡耀邦最初对《历史决议》期许是：“成绩要讲够，错误要讲透”。《决议》经过了4000多高干讨论。^②在讨论中，各种意见纷纭，主要焦点是对毛泽东的评价。不少老干部点名批毛，有的话说得很重，直接批评了毛泽东的政治品质。^③实际上，包括以后社会上的非毛言论，在学理上也很少有超过这些党内老同志的。^④最后，邓小平、陈云亲自出面，把党内的这些非毛言论给压了下来。邓小平在六中全会预备会的讲话说：前一段时间对毛的有些问题“讲得太重了”，有些问题要从制度上来认识，我们集体也要承担一些责任。对毛的评价，“原来讲要实事求是，以后加一个恰如其分”。^⑤

《历史决议》无疑是一个政治决议，它的最大政治就是否定了文革，符合了拨乱反正的时代需要。一是《决议》认真总结了文革的惨痛教训，提出了加强民主法制的一些重大原则。如“完善国家的宪法和法律并使之成为任何人都必须严格遵守的不可侵犯的力量”，“禁止任何形式的个人崇拜”，共产党“必须在宪法和法律的范围内活动”等条文；二是《决议》在党内和社会上建立了最大限度的政治认同，确立了反“左”的政治基调；三是《决议》在“彻底否定”文革的基础上，批评了毛的晚年错误，从而确立了改革开放的底线，预留了探索新道路的理论空间；四是《决议》确立了邓小平在党内的历史话语权力，完成了从毛泽东叙事到邓小平叙事的转移。

另一方面，正因为《决议》是一个“宜粗不宜细”的政治决

① 1980年3月19日，邓小平与胡耀邦、胡乔木、邓力群谈话，《邓小平文选》第二卷，第291页；邓力群：《参与起草〈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学习与研究中国共产党两个〈历史决议〉》，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2年，第93页。

② 参与讨论《决议》的高干号称4000人，实际上不止此数。如中共中央党校的几百在校学员也参加了讨论，没有统计在内。

③ 参见郭道晖：《四千老干部对党史的一次民主评议》，北京：《炎黄春秋》，2010年第4期。

④ 王若水遗作，冯媛编：《新发现的毛泽东——仆人们眼中的伟人》（下册），纽约：明镜出版社，2002年，第603-605页。

⑤ 邓小平：《在十一届六中全会预备会议期间的讲话》，1981年6月21日。《邓小平文选》第二卷，第208、209页。

议，一些本应该搞清楚的问题，没有去搞。对有些事件的评价和结论，也多有不当。如高饶事件、反右派运动、“两年徘徊”等事件的定性，都大有质疑之处。再如，为了维护毛泽东的形象，而把文革的主要罪责推到了林彪、“四人帮”的身上，让他们扮演了替罪羊的角色。这是与历史事实不符的。

《决议》是政治妥协的产物。如主要起草人胡乔木说：《历史决议》是平衡党内的各种意见，搞出的一个“最大公约数”^①。也就是说，这是全党在走出文革上建立的共识：中国以后的事情无论怎么搞，就是不能再回到文革的老路上了。这种政治妥协确立了我国 30 年改革开放的底线。正因为如此，《决议》也是和改革开放出现的问题联系在一起的。

随着改革开放的社会问题增多，《决议》成为了“左”、“右”两派都猛烈批评的文本。“左派”说《决议》讲的过了，全盘否定了毛，对文革反思过头了；“右派”说《决议》讲的不够，对文革劫难的反思不彻底，对毛的错误反思不到位。有些官员还以《决议》已经对文革作了结论为由，阻止对文革的深入研究。现在，社会上否定《决议》的声音和拥护文革的声音呈现了合流之势。这是一个很值得人们警惕的现象。^②

《历史决议》后，在“彻底否定文革”的政治前提下，文革史研究一度有了较大的发展。

在 1980 年代中期的整党过程中，按照《历史决议》的精神，中央在全国进行了“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的教育活动。为配合教育活动，中央党校、国防大学、解放军总政治部、一些省、市、自治区党委，出版了各种“彻底否定”的小册子。“彻底否定”是政治上否定文革，否定“阶级斗争为纲”，为我国的改革开放路线张目，但也有把历史问题简单化处理之嫌。在对“三种人”的处理上，有矛头向下的倾向。对老干部比较宽，而对群众比较严，特别把一些响应号召参加运动的青年学生，也当成“三种人”处理。在中央高层，胡耀邦、赵紫阳对文革中参加造反的学生是比较宽容，他们明白运动中的群众是怎么回事儿。

① 胡乔木：《关于民主和专政的问题》，1980 年 7 月 18 日。引自胡乔木传编写组：《胡乔木谈中共党史》，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 年。

② 李伟东、程敏：《纪念〈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发表三十周年座谈会综述》，北京：《炎黄春秋》，2011 年第 10 期。

1980年代中期，社会科学院社会学所、中组部青年干部局做过一项北京中学老红卫兵的调研。这项调研工作的背景，有着中央高层对干部使用方面的考虑。而对学界来说，这是最早一次的有组织地对红卫兵一代人进行的口述采访工作。后来，参加采访工作的人曾发表过一些个人的研究成果。^①而在大学生方面，高层对红卫兵组织的“保”、“造”两派都不感兴趣，只青睐“逍遥派”。

1980年代以《历史决议》为指导的文革研究与教学活动，是以反左为基调的，为改革开放摇旗呐喊。当时中共中央党校的党史教学，开设建国后党史上重大事件的专题课。课程体系的中心是拨乱反正，总结毛时代的经验教训，否定文革，批判阶级斗争的左倾路线。

1986年7月，胡耀邦同河北省委领导人谈话，讲现在许多高级干部、中央委员都不清楚党的历史，应该告诉他们。胡耀邦还列出了10个问题。其中关于文革的问题有：文革是怎么搞起来的？林彪事件是怎么回事儿？“四人帮”是怎样被抓起来的？等等。^②当时，根据书记处的布置，中央党史研究室拟定了相关的讲授专题。中央党校党史教研部等单位，还据此制定了教学计划。后来由于反自由化运动，胡耀邦被迫辞职，政治形势大变，这个事情就没有再继续下去。

1980年代初期，关于文革题材的作品多是以文学形式出现，流行纪实文学体的历史叙述，学术研究的史学著述较少。这种情况有着80年代文学兴盛的社会背景。1980年代中后期，文革学的研究开始出现了向学术化转型的趋向。具体表现为：由文学描述开始转向史学研究、由理论分析开始转向史实探究，由定性研究开始转向实证研究。^③这种转型尽管是初步的，但发展趋势的特点也比较明显。

一、出版了一批文革史的著作。1986年，华夏出版社出版了

① 参加采访工作的，以后比较有成就的学者有米鹤都、印红标等人。参见米鹤都：《聚焦红卫兵》，1993年版前言，香港：三联书店，2005年。

② 盛平：《胡耀邦思想年谱》1975-1989，下，香港：泰德时代出版有限公司，2007年，第1240页。

③ 王海光：《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共党史研究的新进展——文化大革命时期》，郭德宏主编：《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共党史研究的新进展》，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04年版。

一套《历史在这里沉思》丛书，收集了一批拨乱反正以来有关揭露文革的文章，以报告文学体为主。^①1986年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的高皋、严家其的《文化大革命十年史》^②，是国内第一部文革史著作。该书的史实错误较多，立论与结构也不甚合理，其三篇（刘少奇、林彪、“四人帮”）的划分，是套用了文革的两条路线斗争说，但它毕竟是国内第一部文革史著作，有开山之功。另一部是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出版的王年一的《大动乱的年代》。该书是“1949-1989年的中国”四卷中的一卷，吸取了1980年代拨乱反正的成果，资料比较丰富，写作质量较高，代表了1980年代的国内文革研究水平。

二、出现了第一批研究文革的硕士博士论文。这批硕博论文主要集中在中央党校。如郑谦关于文革发生原因的研究；张沱生关于邓小平1975年整顿的研究；安建设关于周恩来1972年整顿的研究；朱兆中关于文革思潮的研究；王海光关于红卫兵运动起源的研究；杜蒲关于文革极左思潮的研究等等。这是学界最早的一批研究文革的学位论文。1990年代后，中央中央党校还有几个博士生做过文革史的选题，但研究文革的大气候已没有了，现在更是没有人再做了。

三、开始做了一些文革研究资料的整理工作。在文革史研究资料的整理工作中，做得最好的是国防大学党史党建政工教研室编的中共党史教学参考资料《“文化大革命”研究资料》（上、中、下）三本。由于国内学界的情况是文革档案根本不开放，文革史料奇缺。只是在起草《历史决议》时，中央文献研究室曾编过《“文革”十年资料选编》（三册），作为提供给十一届六中全会的参阅文件，只有少数中央级研究单位内部控制使用。所以，国防大学的这套材料给文革研究者提供了最基本的史料，功不可没。

值得一提的还有，当时国防大学党史党建政工教研室的教员张天荣、王年一，曾组织北京几家著名大学、党校系统、研究单位的一批青年教研人员，编了一部几百万字的《文革大辞典》。但至今

① 周明主编：《历史在这里沉思——1966-1976年纪实》，华夏出版社，1986年。该丛书第一批为3册，第二批3册，共6册。类似的文革丛书还有四川人民出版社1993年出版的《梦魇》系列，共4本。

② 高皋、严家其：《“文化大革命”十年史》，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86年。

也没有能出版。

1986 年文革结束 10 年时，国内学界还组织了一些小型的学术活动，对文革有比较深入的总结和研究。当年在报刊上公开发表的文化大革命论文有 40 多篇。学界还出版了一本论文集：《十年后的评说——“文化大革命”史论集》^①。作者是中共中央党校和中央党史研究室的研究人员。

在 1980 年代，文革史研究阵地主要在官方党史部门。由官方研究引领学术界的潮流，民间研究还没有形成气候。研究者主要集中在中央的官方学术机构，如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共中央党校、国防大学等有资料条件的大单位。基本上是一个内外有别的研究格局。此时的研究课题，大都是一些全国性的大事件，地方性的研究还没有开展起来。1987 年，胡乔木提议中央党史研究室组织编写一部文革史，相关编写人员还到中央档案馆查阅了有关档案资料。但 1989 年的“六四”事件之后，此事不了了之。

中共意识形态部门对文革研究出版物管理方式的变化，也反映了改革开放与学术研究的互动关系。1986 年文革 10 周年时，中央宣传部专门发出通知说：“本着团结一致向前看的精神，目前，对专门叙述‘文化大革命’史实的专著文章，未经过严格审查，各出版社不要出版。”^② 文件口气较和缓。反自由化运动之后，文革研究的口子更加扎紧。1988 年 12 月，中共中央宣传部下发了《关于出版“文化大革命”图书问题的若干规定》。严厉批评一些出版单位准备出版《文革辞典》等文革选题的动向，指责为“翻腾旧账，引起争论，实无必要。”^③ 该文件口气峻厉，反映了执政集团的在历史担当及文件能力上的退步。

违规被处理者不仅是出版社，还有作者个人。1989 年出版的《“文化大革命”中的人民解放军》（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两名作者为专业军史工作者。因书中有不宜公开的内容，作者受到了

① 谭宗级、郑谦等：《十年后的评说——“文化大革命”史论集》，北京：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7 年。

② 《中央宣传部关于慎重对待专门叙述“文革”历史的专著和文章的通知》，1986 年 11 月 18 日。

③ 《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出版“文化大革命”图书问题的若干规定》1988 年 12 月 10 日，中宣发文[1988]31 号。

所在单位的严厉处分。

第三阶段：文革研究的艰难发展阶段。

改革开放的进程与文革研究的进展，是同步性的相得益彰的关系。以1990年为界，中国的改革开放有了阶段性变化，反映在文革研究上，情况亦然。1990年之后的文革学研究举步维艰，进入了沉寂期。

“六四”之后，反和平演变的左倾思潮一度泛滥，改革开放路线受到严重干扰，对文革研究工作产生了巨大影响，很难继续下去了。邓小平南巡讲话后，中国改革开放重新启动，形成全民经商的浪潮。但在政治上，中共不再有进取的举动，十三大提出的政治体制改革设想搁浅，已经不再有80年代思想解放的活跃气氛。这种政经分离的状况，直接影响到文革史的研究。

1990年代的文革史研究，处于全面收紧的状态。文革学属于严格控制的学术禁区，研究者劳而无功，体制内研究日渐稀少。虽然，总体上1990年代的文革史研究进入沉寂期，但1980年代思想启蒙的余力还起作用，也还有一些进展。

从官方党史来说，最重要的著作是胡绳主编的《中国共产党七十年》的出版。该书的文化部分是胡乔木亲自审改的。其主要的出新之处是提出了“两个趋向”说，认为在中共党内有正确与错误两种趋向，最后是错误的趋向压倒了正确的趋向，导致文革的发生。这个观点对文革发生的原因解读，要比《历史决议》更有解释力。这部书可以看做是官史的顶峰之作，代表了官方修史的最高水平。^①以后，龚育之承继《七十年》思路，领衔修撰党史二卷，但没有通过。胡乔木、胡绳、龚育之以后，主持修史工作的官员，再没有既熟悉高层政治，又懂理论有学养的红色历史学家了。^②由于官方修史的知识能力退化，宣教史学的刻板化趋势日益严重，对以后青年人的文革历史知识影响很大。

席宣、金春明撰写的《“文化大革命”简史》是第一部由中央部门正式报批而获准出版的文革史书籍。这部书从1980年代后期开始写，比王年一的《大动乱年代》起笔还早，但直到1996年才

^① 金冲及：《一本书的历史：胡乔木、胡绳谈〈中国共产党的七十年〉》，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4年。

^② 党史六权威谈“中共是如何构建自己历史的”：澎湃新闻网，2014年11月24日。

正式出版。这部书偏重史论，归纳文革发生的原因“三个恶性循环”。即：“左倾理论与左倾实践的恶性循环，个人专断与个人崇拜的恶性循环，国际反修与国内防修的恶性循环，最后走向极端，爆发了文化大革命”。^① 此前，金春明的另一部文革史著作在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② 因只有地方主管部门审批，而没有经过中央主管部门，也被禁止了。其实，该书的内容已经反复磨了多遍，完全没有什么敏感词了。

从研究状况来说，1990年代国内的文革史研究，在意识形态管理部门的严密管制下，资料控制越来越紧，研究队伍越来越小，成果发表越来越严，研究平台严重萎缩。一方面，体制内的研究进展缓慢，研究队伍大大缩小，文革史的修史任务限于党史研究室等部门承担。另一方面，文革研究出现了民间化、个体化、海外化、地下化的趋势。热心文革学的研究者，主要是自己的学术兴趣，并不限于党史和历史的学术圈子，其他学科的学者也都纷纷进入。一些学者是从哲学、国际共运史、马克思主义思想史等学科领域转到了文革领域。民间文革研究的小圈子开始形成。^③

由于国内研究条件严苛，文革研究中心外移，研究成果发表的阵地，主要是在海外。所以，许多学者感叹说：“文革在中国，文革学在外国”。其实，国内的文革研究者都是在潜水状态，只能在海外出气冒泡。

1996年是文革发生30周年，国内只有中共中央党校、党史研究室、当代中国研究所等几家教学研究单位举行过小范围的研讨。媒体关于文革题材的文章发表，是被严格限制的。

海外对文革研究则十分活跃，多家单位召开文革30年讨论会，出版了论文集。^④ 在学界影响较大的是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的《文化大革命：史实与研究》一书。^⑤ 该书汇集了近年来在香港中

① 在正式出版的书中，“恶性循环”改成了“交互作用”。参见席宣、金春明：《“文化大革命”简史》第一章，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1996年。

② 金春明：《“文化大革命”史稿》，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5年。

③ 笔者对民间研究的界定是：学者按照学术规范独立进行的研究，其中既包括体制外的，也包括体制内的。

④ 徐友渔：《文革研究之一瞥，历史、现状与方法》，宋永毅主编：《文化大革命：历史真相和集体记忆》上，香港：田园书屋，2006年。

⑤ 刘青峰主编：《文化大革命：史实与研究》，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96年。

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主办的《二十一世纪》上发表的文革论文，具有重现史实的实证价值、文革与世界的国际视野、群众运动和异端思潮等多重视角，在国内外学界有较大影响。

1999年，国内文革史研究者从《历史决议》以来的学界关于文革研究成果中，选编了一些有代表性的文章和回忆史料，汇编出版了《回首“文革”——中国十年“文革”分析与反思》一书。^①该书涉及面较宽，主要事件都有讲述，但历史线条较粗，多数文章是1980年代的。大陆和香港的这两本书，虽然编辑思想与内容风格不同，但寸长尺短，有一定的互补性。

1990年代在文革研究中最重要进展，就是对文革发生多因性的研究。金春明曾概括了海内外研究文革起因的10种说法。即：1）阶级斗争必然说；2）党内权力斗争总爆发说；3）封建遗毒复辟说；4）毛泽东帝王思想说；5）奸臣误国说；6）乌托邦碰壁说；7）群众反官僚主义说；8）东西文化冲突说；9）人性兽化说；10）左倾思潮恶性发展说。^②徐友渔则概括为3种说法：毛泽东坚持自己的社会理想说；权力斗争说；两者综合说。^③影响最大的观点是海外研究者的“两种文革说”。该说认为：实际存在两个文革，一个是中共高层权力斗争的文革；一个是基层群众争取自己权利、反官僚、反特权的文革。徐友渔认为“两种文革说”脱胎于西方的“社会冲突论”，思想脉络可以追溯到文革中的造反派思潮，并梳理了从杨小凯、王希哲、郑义、刘国凯到王绍光的思想脉络。^④金春明认为：该论是“群众反官僚主义说”的无限拔高。^⑤

“两种文革说”的提出，有着很耐人寻味的社会背景。在1980年代，社会上没有人会讲文革的好话。但在1989年后的市场

① 张化、苏采青：《回首“文革”——中国十年“文革”分析与反思》，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00年。

② 金春明：《文革起因，众说纷纭》，太原：《党史文汇》，1995年第3期。

③ 参见徐友渔：《西方学者对中国“文革”的研究》，萧延中主编：《外国学者评毛泽东》第二卷，北京：工人出版社，1997年。

④ 徐友渔：《“两个文革”说：权力斗争还是社会冲突？》，2011年在《在中国近代史研讨会》上的发言，<http://www.aisixiang.com/data/45366.html>。

⑤ 金春明：《“两个文革说”与“文化大革命”定性研究》，北京：《中共党史研究》，1998年第2期；《再论“文化大革命”的起因》，上海：《上海行政学院学报》，2002年第1期。

化改革，造成了许多社会问题。如国营企业的“砸三铁”^①，把大批职工推到社会自谋生路。与大量下岗职工、失地农民出现的同时，一些管理者利用手中权力侵吞国有资产，开始形成了权贵资本主义群体。“两种文革说”强调了群众造反的合理性。与“两种文革说”同时提出的，还有“三年文革说”，即把群众运动的时段作为文革时期。认为“十年文革”实际上只有三年。^②两者在理路上有一定的互通性。

在中国社会矛盾继续发酵的背景下，2006年发生文革40周年时，刘国凯又再度提出了他的“人民文革说”，认为“人民借文革之机造反，反对官僚和体制”^③。对于刘的“人民文革说”，一些学者表达了不同看法。有的从造反派的角度，有的从领袖与群众的角度，有的从个人经历上解释，有的从学理上说明。^④这些文章的共同特点是，摆脱了过去“奉旨造反”的刻板印象，摘去了当局给“造反派”贴上的政治标签，呈现了文革群众造反运动的复杂性和正当性。“两个文革”的提出，不仅是探讨文革历史，而且还有对当前社会变革的现实关注。郑义认为：文革是毛泽东与民众的相互利用，毛泽东要利用民众打倒他的政敌，民众则是“趁机造反”，争取自己的权利。^⑤徐友渔在史观和事实上不同意“两个文革说”，但又对当前中国社会矛盾急剧发酵的情况提出了不无忧虑

① “三铁”是“铁饭碗、铁工资、铁交椅”。这是1992年初朱镕基搞国企改革时提出的口号，拉开了国企职工下岗的序幕。一些地方还提出“以三铁砸三铁”。即要以“铁手腕、铁面孔、铁心肠”去砸“铁饭碗、铁工资、铁交椅”。

② 王海光：《文化大革命时期》，郭德宏主编：《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共党史研究的新进展》，中共党史出版社，2004年。

③ 刘国凯：《论人民文革——为文革四十周年而作》，2006年3月31日。载自宋永毅：《文化大革命：历史真相与集体记忆》上册，香港：田园书屋出版，2006年。同年，刘国凯在博达出版社出版《人民文革丛书》四卷本（《文化革命简析》，《广州红旗派的兴亡》，《基层文革泥泞路》，《人民文革论》）。

④ 比较有影响的有：周伦佐：《文革中造反与保守的根本区别》；刘自立：《析“人民文革”》；徐贲：《群众和“人民文革”》等文，参见《记忆》，2009年2月，总第15期。

⑤ 郑义：《趁机造反——纪念文革爆发四十周年》，2004年春，载自宋永毅：《文化大革命：历史真相与集体记忆》上册，香港：田园书屋出版，2006年。

的关切，担心一旦中国社会失控的话，又会有人用“打倒走资派”这样理直气壮的口号来惩罚官僚特权，出现类似文革的大动荡。^①

另一方面，由于意识形态制约和商品大潮冲击的双重作用，社会上出现了明显的历史遗忘，乃至出现了历史记忆的集体断层。许多文革后出生的年青人，对文革历史已是非常陌生了，对前辈谈及的文革情景恍如隔世。而体制内新一代官员对文革历史的记忆空白，意识形态管理体制的僵化，更是给历史虚无主义的泛滥创造了体制条件。在意识形态管控下，教科书版的历史虚构主义知识得到全面普及，文革极其丰富的历史教训被简化为几句政治结论。由于文革的历史面目模糊不清，加上社会不公的矛盾激化，体制的腐败程度日益加深，一些社会底层民众错误地把文革当做维护民众权利的历史符号，拥护文革的声音越来越强烈。从这个意义上讲，历史实用主义正是历史虚无主义的最佳拍档。

在意识形态的严密控制下，国内文革史研究的处境十分尴尬。官方的历史研究单位也不能越雷池一步。90年代末，邓力群创办的当代中国研究所曾计划进行文革专题的研究，但很快就被停止了。民间的文革史研究甚至被认为是异端，政治风险很大。1999年8月美国华人学者宋永毅在国内收集文革小报等民间文革资料时，被中国安全部门逮捕，理由是向境外非法提供国家秘密文件。该事件为1990年代文革史研究划上了最后的句号。

第四阶段：文革研究的开拓阶段。

从21世纪以来，文革史研究进入了别开生面的新阶段。外部的政治社会条件，内部的学科发展条件都有了与前不同的重大变化。

这段时期被称为中国改革开放的新时期，经济上高速增长与政治上日益保守的体制性矛盾进一步发展，社会严重撕裂，当局言行不一，原有的社会问题更加恶化。权贵资本主义的社会现实和空头社会主义的虚假口号，形成了强烈的对比：分配不公更加严重，贫富差距更加扩大，官员贪腐更加肆无忌惮，弱势群体更是求告无门……，中国改革的共识已不复存在。这种情况下，许多人回首历史，重新解读文革，试图从中找到解决现实问题的答案。一些底层

^① 徐友渔：《“两个文革”说：权力斗争还是社会冲突？》，2011年在《在中国近代史研讨会》上的发言》，<http://www.aisixiang.com>。

民众则把毛泽东作为维护民众权益的权威象征，寄予了许多假定的意象。这是民间文革热的现实社会动因。

另一方面，中国社会经济的发展，国际化程度的提高，特别是互联网的发展，提供了前所未有的社会沟通途径，大大增强了民众的意愿表达能力。这就为文革史研究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物质技术条件。在新的历史因素作用下，新世纪以来的文革研究，其政治性与学术性的冲突更加剧烈，各种议论，众说纷纭，问题所涉及的深度与广度都远远超过了以往的研究。这些情况，为文革史研究带来了新的学术推动力。

第一，当前社会出现的众多问题，加剧了现实政治与文革研究的双向互动，给文革研究带来了新的政治社会因素。

首先是左倾思潮的回潮问题。一是要给文革翻案的思潮，一是否定改革开放的思潮，这些年来越来越猛烈。特别是近年来一些人从拥戴毛，肯定文革，发展到公开膜拜“四人帮”，集会纪念江青、张春桥，给他们冠以“无产阶级革命家”的头衔。^①这是过去完全不可想象的事情。^②同时，一批极端的左派人士（毛左分子）公然反对和诋毁改革开放，将改革开放的领导人称为“资改派”。^③这些左派人士不仅在现实中煽动民粹主义和民族主义情绪，还否定了毛时代的历史错误，包括《决议》已经否定的历史错误，重新肯定大跃进和文革。而且这些言论还得到了官方支持。如中国在3年大饥馑时期只有250万人“营养性死亡”的不经之论，就是中国社会科学院的主办报刊首先推出来的。^④把一个严肃的问题变成了戏论，这是政治功利主义发展到极端的表现。

再就是“阶级斗争为纲”的“思想返祖”现象。近来，有些

① 从纪念毛诞辰120周年起，北京、河南、湖南等地不断有左派人士集会纪念江青、张春桥等人，为社会所关注。如2014年一些人聚会纪念江青诞辰100周年。2015年又有人聚众纪念张春桥逝世10周年。

② 1980年中共当局进行“两案”审判，判处江青、张春桥为死缓。当时权威媒体称之为“历史的审判”，赞扬说“人民不可侮，真理和正义不会泯灭，历史的车轮不容倒转”。参见《人民日报》社论《正义的判决》，1980年1月26日。

③ 参见乌有之乡网站上张宏良、孔庆东、司马南等人的相关言论。

④ 孙经先：《“饿死三千万”不是事实》、《“中国饿死三千万”的谣言是怎样形成的？》，《中国社会科学报》2013年8月23日，9月9日。

意识形态官员又重新翻出了“阶级斗争理论”^①，对知识界咬牙切齿地放狠话，发表“砸锅党”^②的言论，对知识分子的封口更甚于前。这是一种思想返祖现象，退回到晚年毛泽东了。最近，以求真求实为宗旨，敢于刊载文革历史的著名国内刊物《炎黄春秋》被当局强行接管，^③这是延续了文革反智主义的余脉，意味着知识分子与现政权的关系达到有史以来最低谷。

在国内知识界中，引人瞩目的是“新左派”的动向。秦晖认为：“在摆脱极左阴影的过程中，中国知识分子群体曾经为思想解放做出过巨大贡献。但90年代分裂为左右翼”。^④主要角色是“自由主义”与“新左派”，两者的思想资源都是西方来的。徐友渔将两者的思想分歧归纳为7个方面，其中之一就是：如何看待“大跃进”、“人民公社”、“文化大革命”。^⑤“新左派”以西方“后现代”理论为理据，坚持国家主义立场，高度认同文革和晚年毛泽东，现实的政治活动是支持薄熙来“唱红打黑”的“重庆模式”。^⑥2014年，秦晖又提出：文革在今天的中国越来越被扭曲。官方文革解释的困境与民众的想象共同构成了今天的文革印象。他认为：大跃进失败后，老百姓怨左不怨毛，而刘少奇等老干部是反毛不反左。毛泽东先利用群众搞刘，然后又搞群众。^⑦这是一种较新颖的文革发生学的解释。

在当前的社会思潮中，一些在1980年代提出并认为已经解决的文革教训问题，现在又被再度提了出来，而且还赋予了某种正当性。比如早在拨乱反正时期就被否定的个人崇拜问题，如何对待领

① 著名的有王伟光：《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并不输理》，《红旗文稿》，2014年9月23日。

② “砸锅党”其意为，吃共产党的饭，砸共产党的锅。

③ 《炎黄春秋》杂志社：2016年7月14日第一号声明、7月15日第二号声明、7月17日停刊声明。

④ 秦晖：《极左、左派、右派、极右的区分与现状》，2004年，<http://www.aisixiang.com/data/4673.html>。

⑤ 徐友渔：《进入21世纪的自由主义与新左派》，2007年，<http://www.aisixiang.com/data/15141.html>。

⑥ “新左派”关于文革的主要观点，可参见其代表人物崔之元的《毛泽东文革理论的得与失》，2007年，<http://www.aisixiang.com/data/12754.html>。

⑦ 秦晖：《对文革的四种判断》，2014年，<http://www.aisixiang.com/data/80779.html>。

袖、党、群众的关系问题，如何认识毛泽东晚年错误问题，如何认识文革发生原因的问题，如何认识文革的群众运动问题，如何认识反腐败的问题，重新认识文革体制的后现代性问题等等。这些问题的重复提出，反映了文革与现实的一种互动对应关系。这表明，过去对文革的“彻底否定”是很不“彻底”的，还需要进行“彻底反思”的补课。而一切真正的观念反思，都必须建立在真实的历史知识之上。这就使重建文革史实的学术研究要求，具有了当前社会关怀的现实意义。这是不同于过去的新时代因素。

第二，互联网时代的到来，搭建了一个无比巨大的民间讨论历史问题的研究交流平台，使网络学术得以出现，其发展前景十分广阔。

长期以来，官方把文革史列为研究禁区，文革书刊的出版基本是被封杀的。网络学术的出现，降低了人们进入文革历史的门槛，使历史话语权下降到了民间。在网络上，关于中共历史的讨论非常热闹，许多都是敏感话题，各种议论众说纷纭。而文革史的话题，更是大家关注的重中之重。在纸介媒体谈不了的文革史话题，在网路上则可以公开讨论。网民对讨论文革的参与热情非常高。网络学术平台的出现，民众广泛参与当代历史问题的讨论，使文革研究的方式发生了根本变化，为文革史研究的发展提供了前所未有的机遇。这是不同于过去的技术因素。

互联网带来了学术研究的一系列新变化，研究的主体和客体、联系和交流都与过去大不相同：一是历史的话语权已经不再是行政权力，而是学术权力。以往由官方定于一尊的学术权威，已不复存在；二是过去在文革史研究中被正史所忽略的地方，包括一向不为人知的隐秘角落，都在网上现身了，让人们看到了历史的复杂性；三是沟通了国内外的学术联系，促进了文革史的研究与国际学界接轨，改变了过去文革史研究者独行侠的局面；四是民众话语权的部分实现，许多历史的参与者提供了自己的文革经历，包括文革史的负面人物都有了表达意见的地方，各种言论都有存在的空间，形成了对话的多元主体。

随着网络学术的开展，还出现了专业性的文革史网刊，如《华夏文摘增刊》、《往事》、《记忆》、《昨天》等等。^① 这些网刊

^① 这些关于文革研究的民间学术网刊，都是个人行为的无报酬纯公益的性

的阅读对象是对文革史感兴趣的小众群体,旨在提供文革史研究信息,促进研究者之间的学术交流。经过多年来的工作,有的网刊在文革史学界已具有了一定的影响力。如《往事》的编辑水准相当出色,不亚于正规出版物。另一方面,网络在推动了民间学术成长的同时,也有一定负面因素。如网络上流传的一些极不负责任的言论,爆粗口的谩骂攻击,恶意编造伪史料,传播虚假信息,散布无中生有的谣言等等,对平和理性的学术研究也带来了一些负面影响。但无论如何,纵观这些年来民间文革研究的发展,网络的推动力应具首功。

第三,文革史的研究主体发生了很大的变化,研究队伍和研究阵地都发生了学术化的转型,出现了“官退民进”的情况。

进入21世纪以后,民间文革史研究有一个很大的提升,形成了新的研究队伍,出现了一批新成果。特别是近10年来,一些民间研究者在文革史上做出了很有分量的研究。民间文革史研究者的课题,大都与他们个人经历的某种因缘有关,所以比官史更具亲和力。如在文革群众的问题上,徐友渔对造反派群体的研究、王绍光对武汉文革的研究、宋永毅对于文革异端思潮的研究、王友琴对学生暴力的研究、徐海亮对武汉七二〇事件的研究、卜伟华对北京红卫兵的研究、何蜀对重庆文革史的研究等等,都与他们个人文革经历有某种关联性。而唐少杰对清华文革史的研究、叶青对福建群众组织的研究,则都与他们工作单位的关联度很高。^②

这些研究者与其说是一种学术兴趣,不如说是学术责任。最典

质,经营。海外存在时间最长的是《华夏文摘增刊》,1992年创办。国内网刊的生存状况更为拮据,生灭无常,但存在时间最长的是《往事》,也已有20多年的历史。

② 参见:王绍光:《理性与疯狂——文化大革命中的群众》,香港:牛津大学出版社1993年;卜伟华:《北京红卫兵大事记》,北京:《北京党史》,1994年第1期;宋永毅、孙大进:《文化大革命和他的异端思潮》,香港:田园书屋,1997年;徐友渔:《形形色色的造反》,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99年;唐少杰:《一叶知秋——清华大学1968年“百日大武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2003年;王友琴:《文革受难者》,香港:开放杂志社,2004年;叶青:《“文革”时期福建群众组织研究》,北京:当代中国出版社,2004年;徐海亮:《东湖风云录——武汉文革的群众记忆》,香港:银河出版社,2005年;《武汉“七二〇事件”实录》,香港:中国文化传播出版社,2010年;何蜀整理:《亲历重庆大武斗》,香港:中国文化传播出版社,2011年。

型的是王友琴教授的《文革受难者——关于迫害、监禁与杀戮的寻访实录》一书，共有 659 名受难者，材料主要来自作者的调查采访。该书揭开了民族鲜血淋漓的伤口。但真正在社会上发酵，还是在 10 年之后，“红二代”成为政治名词的时候。

体制内的党史研究部门，是以课题为导向的。这些年来，作为国家队的官方党史研究，越来越走向宣传化，学术的创造力严重减退，课题的学术含量越来越低，研究成果乏善可陈。基本还停留在 80 年代的水平上。有学者概括官方研究状况是：“万马齐喑，墨守成规，毫无生气，无所作为”^①。与官学衰落的同时，民间的研究方法和研究成果不断出新，与官方研究机构的学术退化，观念陈旧，成果落后形成了鲜明的对照。

在研究阵地上，由于这些年来官方党史部门很少再有推动文革研究的举措，文革史的主阵地已经由官学系统转移到了高校系统。高校系统的文革史研究路径，通常是从校史、地方史发展而来的。因为高校的学科门类齐全，提供了文革研究的多学科工具，成果的呈现形式更加丰富。据这几年笔者评阅高校的关于文革史硕博论文的体会，一些论文角度新颖，视野开阔，有新的思考。高校的文革史研究，范围大大拓宽，把原来比较单一的政治史研究，扩展为社会史、思想史、文化史等领域。如对服式、时尚、歌曲、电影、娱乐、婚姻、家庭等生活领域的研究，这都是过去很少触及的方面，丰富了文革史的研究内容。有的研究分量很重。如在文革观念史的研究上，印红标关于文革青年思潮的研究，所著《失踪者的足迹》一书，可谓是文革史十年磨一剑的扛鼎之作。^②

第四，文革史研究的史源条件发生了重大变化，由官方史料扩展到民间史料，由档案文献史料扩展到口述史料，由国内史料扩展到国外史料，出现了多源化和多元化的局面。

史料是历史研究的基础。“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史料状况是表示史学研究进展的重要标志。新世纪以来的文革史研究，在史源方面有重大突破。主要标志是民间史料的发掘，这是新世纪文革研究发展的基础性条件。这些资料大都是从个人家里和机关单位流入

① 卜伟华：《关于文革史研究的几个问题》，2009 年 8 月 1 日在北京三味书屋的讲演，<http://blog.sina.com.cn/sanweib>。

② 印红标：《失踪者的足迹——文化大革命期间的青年思潮》，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2009 年。

市场的。从私人的日记、信件、照片、批件、工作笔记，到一个单位的全套档案材料，可以说是应有尽有，里面有大量的文革资料。有些文革资料连档案馆也没有，都落到了私人收藏家手里。这些民间保存的文革资料，内容包括了政治、经济、文化、生活等各个方面，可以做出许多研究课题。新史源主要情况如下：

一是民间史料系统的发达，出现了“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的新格局。大量过去的密级文件流入市场，打破了过去“史在官家”的史源垄断局面，来源广泛的民间史料成为研究文革主要来源，降低了文革研究的门槛。特别是宋永毅主编的《中国文化大革命文库》的资料光盘，把大量文革史料进行了数字化处理，提供给学界使用。^① 该光盘自2001年初版以来，已出了第三版，共有3500多万字的规模，收集了大量中央内部文件和毛泽东、林彪和其他中央领导人的讲话。这是一块巨大的学术奠基石，为体制外的研究者提供了平等地研究文革的资料条件，对促进文革史研究的民间化，功莫大焉。另外，美国洛杉矶还有一个名为“中文出版物服务中心”的机构，它们编辑出版的《中共重要历史文献资料汇编》，收集的文献资料数量更大，文件密级更高，而且都是文件原件的复印件。这些文革史资料在海外的出版，很大程度上突破了大陆封锁文革史料的局面。这些原始史料具有的“立此存照”意义，就当前的时势来说，也是对付历史虚无主义和历史虚构主义的最大克星，提醒人们不要忘记过去。

二是口述史料系统的发展，以回忆录为主的口述史料的大量出现，弥补了文献资料的不足和缺憾。在文革结束30年后，海内外出版了许多“文革”当事人的回忆录。这些回忆者的身份各异，有高层领导，也有底层群众。不仅个人（或家人整理）性质的回忆史料，也有兼有研究性质的回忆史料^②。不仅有记录和澄清有关史实

① 宋永毅主编，香港中文大学中国研究大学服务中心出版：《中国文化大革命文库》，2001年第一版，2014年第三版。之后，宋永毅团队还陆续出版了《中国反右运动数据库，1957-》（2010年），《中国大跃进-大饥荒数据库，1958-1962》（2013年），《中国五十年代初期政治运动数据库：从土地改革到公私合营，1949-1956》（2014年），四个数据库共包含了32,000篇文件。麦克法夸尔教授高度赞扬说：“整个研究领域也因此欠下了宋教授和他的伙伴们一份沉甸甸的感谢之情。”

② 后者在社会上有较大影响的如：阎长贵、王广宇：《问史求信集》，北京：红旗出版社，2009年。

的个体回忆，也有为了记忆和反思历史的群体回忆^①。这些回忆录的共同特点是个人和民间性质的。其中尤其以文革高层负面人物的回忆录，最为研究者关注。这些人物参与文革高层决策，是许多重大事件的知情者，他们知悉文革高层政治的内幕，又有给自己的事情说清楚的主观动机，在回忆录中披露了很多内情，史料价值很高。如陈伯达、王力、徐景贤、黄永胜、吴法宪、李作鹏、邱会作、戚本禹等人的回忆录^②，都提供了许多鲜为人知的情况，可以补充文献史料的缺漏，与官方叙述形成一种对证和互证关系。但是，任何当事人回忆都会有自我遮蔽和记忆错误的问题，需要加以鉴别使用。

另外，还有些“文革”群众组织的领袖人物，也写了他们如何参加文革运动的回忆录。如聂元梓为首的“红卫兵五大领袖”的回忆录^③，各地红卫兵造反派主要成员的回忆录^④。值得注意的是，近年来一些工人造反派领袖出版了回忆录。^⑤他们大都在文革后被审查，许多人受到不公正待遇。他们的回忆录不仅讲了运动情况，还讲了他们参加运动的心路历程，是研究文革群众组织和群众造反心理的重要史料。

三是海外史料的补充，打开了内外互证的通道。本世纪以来，

① 后者在社会上有较大影响的如：孙怒涛主编的《历史拒绝遗忘——清华十年文革回忆反思集》，香港：中国文化传播出版社，2015年。

② 《陈伯达遗稿——狱中自述及其他》，香港：田地图书有限公司，2000年；《王力反思录》上下，香港北星出版社，2001年；《陈伯达遗稿——狱中自述及其他》，香港：田地图书有限公司，2000年；《十年一梦——前上海市委书记徐景贤文革回忆录》，香港：时代国际出版有限公司，2005年；《聂元梓回忆录》《徐景贤最后回忆》，星克尔出版有限公司，2013年；《军人永胜》，香港：新世纪出版社，2010年；《吴法宪回忆录》，香港：北星出版社，2006年；《李作鹏回忆录》，香港：北星出版社，2011年；《邱会作回忆录》，香港：新世纪出版社，2011年；《戚本禹回忆录》，香港，中国文革历史出版有限公司，2016年。

③ 《聂元梓回忆录》，香港：时代国际出版有限公司，2005年；许爱晶编著：《清华蒯大富》，香港：中国文革历史出版社，2011年；王大宾：《王大宾回忆录》，香港：中国文革历史出版社，2011年。

④ 比较有代表性的是鲁礼安的回忆录《仰天长啸——一个单监11年的红卫兵狱中吁天录》，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2005年。

⑤ 工人造反派领袖的回忆录，重庆、四川、北京等地都有。以武汉等地最为集中。

中国学界收集了大量的国外有关对华的档案资料，有些已经翻译出版，其中不少是关于文革的内容。有三套书特别重要。第一套是沈志华主编的《苏联历史档案选编》^①。该书共 34 卷 36 册，时间跨度从 1917 年初到 1990 年代初，涵盖了前苏联内政、外交、军事、社会、国际共运各个方面，有会议记录、电报电话、往来公函、请示报告及批示、审讯案件及申诉、日记及回忆录、私人信件等 10000 余件档案文献。中国“文化大革命”的发生，与中苏关系的破裂有直接关系。这套苏联档案材料的翻译出版，对研究文革发生背景提供了第一手资料。第二套是沈志华、杨奎松主编的《美国对华情报解密档案（1948-1976）》^②。该书共 8 卷 15 编，其中第 8 编是文化大革命。其他编如中苏关系、中国与印度支那战争、中国与第三世界等，也都涉及到文革外交的内容。可以看到中国头号敌人“美帝国主义”如何看待中国的。第三套是沈志华主编的《俄罗斯解密档案选编——中苏关系》^③。该书共有 2625 件文件，是从 4000 多件有关中苏关系的俄罗斯档案中挑出来的。时间跨度是从 1945 年抗日战争结束时期到 1991 年苏联解体。弥补了上述《苏联历史档案选编》中缺欠中苏关系部分的空白。这三套资料书所编，都是非常珍贵的史料，搞中国史的学者很难接触到。它们的公开出版，为中国的文革研究者打开了一扇通往外部世界的大门，可以把文革的问题放到当时世界环境中去认识了。

在民间史源不断拓展的同时，官方史源也有新的进展。最具官方权威性的是文献版领袖传记、年谱、文集，近年来得以系统出版。特别是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出版的《毛泽东年谱》、《周恩来年谱》等领袖谱传，披露了许多新史料。任何单一史源的史料都会有其局限性，都会刻意遮蔽掉一些东西。所以，史源的扩展，意味着客观性的增强和片面性的减少，研究水准的整体提升。

总之，进入新世纪 10 多年来，文革史的研究在深度和广度上都有了很大发展。在研究路径上，从过去的宏观研究，扩展到中观研究和微观研究；在研究角度上，从过去的高层文革史的研究，扩

① 沈志华主编：《苏联历史档案选编》，北京：社科文献出版社，2002 年。

② 沈志华、杨奎松主编：《美国对华情报解密档案（1948-1976）》，上海：东方出版中心，2009 年。

③ 沈志华主编：《俄罗斯解密档案选编——中苏关系（1945.1-1999.2）》，上海：中国出版集团东方出版中心，2014 年。

大到地方文革史和基层文革史的研究；在研究领域上，从政治史领域扩大到经济史、社会史、文化史和生活史诸领域；在研究主体上，由专家学者的小众研究，发展到大众参与的研究……。许多其他学科的研究者，开始把他们的专业触角伸到了文革学的领域，做出了颇有新意的专业性研究，推动了文革史的学术化建设。

当前阶段，随着网络学术的发展，民间研究的兴起，以及文革史研究的史源条件的变化，史观方法的更新和实证研究的开展，推动了文革研究全面的学术化转型，产生了许多新的知识增长点，文革史研究出现了多主体、多领域、多角度、多视野的新的学术气象。对此，笔者将在今后的文章中进一步进行论述。

参考文献

1. 高皋、严家其：《“文化大革命”十年史》，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86年。
2. 郭德宏主编：《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共党史研究的新进展》，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04年版。
3. 何蜀整理：《亲历重庆大武斗》，香港：中国文化传播出版社，2011年。
4. 金冲及：《一本书的历史：胡乔木、胡绳谈〈中国共产党的七十年〉》，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4年。
5. 金春明：《“文化大革命”史稿》，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5年。
6. 刘青峰主编：《文化大革命：史实与研究》，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96年。
7. 米鹤都：《聚焦红卫兵》，香港：三联书店，2005年。
8. 沈宝祥：《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始末》，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08年。
9. 沈志华、杨奎松主编：《美国对华情报解密档案（1948-1976）》，上海：东方出版中心，2009年。
10. 沈志华主编：《俄罗斯解密档案选编——中苏关系（1945.1-1999.2）》，上海：中国出版集团东方出版中心，2014年。
11. 沈志华主编：《苏联历史档案选编》，北京：社科文献出版社，2002年。
12. 盛平：《胡耀邦思想年谱 1975-1989》，香港：泰德时代出版有限公司，2007年。

13. 宋永毅主编：《文化大革命：历史真相和集体记忆》，香港：田园书屋，2006年。
14. 孙怒涛主编：《历史拒绝遗忘——清华十年文革回忆反思集》，香港：中国文化传播出版社，2015年。
15. 谭宗级、郑谦等：《十年后的评说——“文化大革命”史论集》，北京：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7年。
16. 唐少杰：《一叶知秋——清华大学1968年“百日大武斗”》，香港：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2003年。
17. 王若水遗作，冯媛编：《新发现的毛泽东——仆人们眼中的伟人》，纽约：明镜出版社，2002年。
18. 王绍光：《理性与疯狂——文化大革命中的群众》，香港：牛津大学出版社，1993年。
19. 王友琴：《文革受难者》，香港：开放杂志社，2004年。
20. 席宣、金春明：《“文化大革命”简史》，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1996年。
21. 萧延中主编：《外国学者评毛泽东》第二卷，北京：工人出版社，1997年。
22. 徐海亮：《东湖风云录——武汉文革的群众记忆》，香港：银河出版社，2005年。
23. 徐海亮：《武汉“七二〇事件”实录》，香港：中国文化传播出版社，2010年。
24. 徐友渔：《形形色色的造反》，香港：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99年。
25. 阎长贵、王广宇：《问史求信集》，北京：红旗出版社，2009年。
26. 叶青：《“文革”时期福建群众组织研究》，北京：当代中国出版社，2004年。
27. 印红标：《失踪者的足迹——文化大革命期间的青年思潮》，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2009年。
28. 于光远：《1978：我亲历的那次历史大转折》，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8年。
29. 张化、苏采青：《回首“文革”——中国十年“文革”分析与反思》，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00年。
30.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邓小平年谱》1975-1997（上、下），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
31. 周明主编：《历史在这里沉思——1966-1976年纪实》，华夏出版社，1986年。

马来西亚砂拉越大埔与 河婆客家话的混同关系

吴中杰

内容摘要: 马来西亚分成西马和东马, 由于交通的易达性, 过去学界对于西马研究较多, 基于略人所详的工作原则, 考虑东马还有许多未被调查的地点, 本文将以东马为讨论重心。东马分成沙巴和砂拉越。陈秀琪(2009)调查的是沙巴的山打根, 该地高达70%以上是客家移民, 来自广东9个不同县份, 原先方音各有差距, 陈文认定是为求沟通而于当地形成了折衷的山打根腔。至于砂拉越曾有陈素秋(2012)调查过古晋石角区甲港(Batu Kawa Sungai Tapang), 并描述石角包含10个港门(Kampung, 马来语小区之意), 甲港只是其中之一。该区域客语强势, 甚且同化了潮州人; 并至少有大埔、河婆二派客语。本研究2015年在古晋市区进行调查, 拜访之客家社团为: 砂拉越古晋汉斯省大埔同乡会(Kuching Samarahan & Sri Aman Divisions Tai Poo Community Association), 以便找寻大埔口音的耆老, 了解其语言变化。

目前归纳东马砂拉越大埔客语的特征如下:

音韵方面:

1. 「话」说 fa53, 有别于惠来客话 boi55。
2. 蟹开二四‘鞋泥’有二派读法, 甲港于大埔银江腔客语残留影响下, 倾向读 -ai; 七哩等较纯的河婆话、古晋市区大埔同乡会众, 都读 -e。
3. 第二人称‘你’大埔百侯话说 hen24, 河婆、惠来说 ŋi24。
4. 咸山摄开口三四等大埔百侯话有别: 三等有细介音、四等为洪音; 河婆、惠来则不分, 三四等皆有细介音。西马新山、檳城客语刚好相反, 三四等也不分, 但皆无细介音。
5. 梗开二四‘冷听’有二派读法, 甲港于惠来客语影响下, 倾向读 -aŋ; 七哩等较纯的河婆话、古晋市区大埔同乡会众, 都读 -en。

词汇方面：

1. 部分词汇词性转移的创新发展，如：动词「蒙 maŋ24（以巾包覆）」作名词用：毛巾 ʃui11 maŋ24、背巾 pa24 maŋ24；又如名词「丫 a55（分岔状物）」作动词用：以岔状树枝采果的动作，也一样统称为「a55」。
2. 把‘护士’称为 mi-33 si35，会使阳上调的‘士’读 35 调的是潮汕话。
3. roti 源于淡米尔语，借入马来语称呼‘面包’，东马进而以 lo24 ti53 专指‘饼干’，反而改用华语词形称呼‘面包 men53 pau55’。
4. 东马客语用 ki-33 lo24 称‘公斤’、ke-33 lo24 称‘公里’，二者只靠首音节元音的细微差别来辨义。
5. 除了吸收大量的音译外来词，义译外来词不容忽视。例如‘超车’英语为 cut，马来语义译为切割之意的 potong，客语则称‘割车 kot2 tʰa55’，仍是从义不从音翻。
6. 马来一客家词素共组为合璧词，例如‘逆向’说 sa-33 la55 hioŋ53，其中 sa-33 la55 来自马来语‘犯错 salah’，而 hioŋ53 又是客语的‘向’。
7. 语法功能范畴的连词、疑问代词，都被马来语侵入，如连词‘但是’说 tapi、疑问代词‘哪里’说 mana，实例如‘mana 有怎样个事情（哪里有这样的事情）？’
8. ‘揪 tsʰiu55’台湾客语作为动词后之补语，东马动词后的‘揪’大有取代‘pʰet2’的趋势，成为能产性甚高的完成体标记。
9. 情态（mood）标记‘了’台湾华语读语音弱化形式的 ləʔ，而马来西亚华语念全形式的 liau213，连带地东马客语也如此读：如‘吃掉了’说‘食揪了 ʃit-2 tsʰiu55 liau11’。

关键词：砂拉越；客家话；大埔；河婆

作者简介：吴中杰，1972 年生，国立清华大学（新竹）语言学研究所博士。曾任教于中央大学、清华大学，现任国立高雄师范大学客家文化研究所副教授。专长为汉语方言学、汉语音韵学、田野调查、及历史语言学。著有《屏东马卡道族音乐与语言研究》（合著）、《台湾客家地图》（合著）、《台湾客家音像之旅》（获行政院新闻局优良政府出版品奖）、《台湾客家语言与移民源流关系研

究》等专书；‘Review on the Hakka Movement in Taiwan (1988-2010)’等专书论文；发表〈台湾客语韵母的演变〉、〈台湾漳州客家与客语〉、〈畲话的介音问题探究〉、〈广东与浙江畲话的比较研究〉、〈国姓乡的混合客家方言〉、〈台湾海陆客家话的起源与形成〉、〈漳州客家移民史与漳州客家话的重新探索〉等多篇论文。邮箱：alwu2001@yahoo.com.tw

Title: Fusion of the Dapu and Hepo Hakka Accents in Sarawak, Malaysia

Abstract: Base on their ancestral roots, the Chinese in Malaysia can be divided into different dialectal groups. Those living in Kuching Sarawak are largely immigrants from the Fujian, Chaozhou, and Hakka speaking provinces. The common languages in the urban area are Fujian or Chaozhou. While Hakka is the main spoken dialect in rural districts of Kuching such as Batu Kawa, Bau, and Serian. The Hakka in Kuching originate from Dapu, Huiyang, Jiexi, Haifeng, Lufeng in Guangdong. Dapu as well as Hepo, a dialect of Jiexi Hakka, spoken in Kuching, has a history of interacting with different tribal dialects. Overtime, their lexicon become enriched by ethnic integration and borrowing of foreign vocabulary. This essay aims to analyze the Kuching Hakka phonological and lexical development, as influenced by the Malay and English language. For comparative purposes, we will also we analyze the Hakka spoken by the neighboring districts. We found that Hakka dialect used in Dapu County of Guangzhou is similar to those in Kuching phonologically, but not lexically. For this reason, we can surmise that linguistic changes are affected by immigration. Foreign words were adopted by Hakka unconsciously and used pervasively. If the Hakka mother tongue cannot be learned entirely, its tone and phonotactics can be interfered and new vocabulary is generated. The linguistic transformation in Malaysia is a unique phenomenon. As such the creative fusion among Hakka dialects is worth further exploration and analysis.

Keywords: Sarawak, Hakka, Dapu, Hepo

Author: Al Chung-chieh Wu received his Ph. D. from National Tsing Hua University's Institute of Linguistics at Hsin-chu. He is currently associate professor and late director of the Institute of Hakka Culture, National Kaohsiung Normal University, specializing in Chinese dialectology, field research in languages, Hakka sub-dialects, and

Sinicized Formosan languages. His publications include 'History of Hakka Residents in Taipei (1998)', 'Mapping Taiwan Hakka (2001)', 'Rhythms of Taiwan Hakka (2004)', and 'Study in the Relationship of Hakka Language and Immigrants' History in Taiwan (2009)'. Email: <alwu2001@yahoo.com.tw>

一、绪论

相对于台湾、中国大陆的客语调查成果，东南亚客语研究的质与量都还有很大的进步空间，值得努力开拓。固然南洋客家话会跟当地马来人、原住民及其它汉人移民语言混杂而产生变异，但孤悬海外的独立发展，也可能免于台湾华语和闽南语的夹击、中国大陆普通话乃至文革的洗礼，反而保存了客语的古老说法。南洋群岛因为地理上的孤立，堪称是剔除变量后的最佳客语实验室。因此台湾、中国大陆、东南亚三地客语的共时调查缺一不可，必须到实地搜集语料，这样对于客家话的起源、演变、与发展，才有更正确及全面的认识。

砂拉越的大埔成为客属公会下五大同乡会之一，既反映人数可观，也代表彼等客语和其它四个乡帮（河婆、嘉应、惠东安、会宁）有一定的差距，值得比较研究。

二、文献回顾

马来西亚分成西马和东马，由于交通的易达性，过去学界对于西马研究较多，诸如练春招（1999）、萧丽燕（2001）、陈晓锦（2003）调查的都是西马南端的柔佛州新山市士乃镇的客家方言，练、萧讨论者为惠阳县淡水镇移民带来的口音，而陈所处理者为揭西河婆口音，这表示士乃客语不只一种。王晓梅（2008）则探讨柔佛州各城市华人方言群的语言转用，发现以客语流失最为剧烈。西马西部滨海的槟城浮罗山背，也有罗肇锦、陈秀琪（2013）调查过，认为是梅县化了的客语，亦即祖源未必是梅县，但以梅县口音

为标准、语言上趋同于梅县^①。

东马分成沙巴(Sabah)和砂拉越(Sarawak)。陈秀琪(2009)调查的是沙巴的山打根,该地高达70%以上是客家移民,来自广东9个不同县份,原先方音各有差距,为求沟通而于当地形成了折衷的山打根腔^②,大致以新安县(今香港新界)口音为准。至于砂拉越曾有陈素秋(2012)调查过古晋石角区甲港(Batu Kawa Sungai Tapang),并描述石角包含10个港门(Kampung,马来语小区之意),甲港只是其中之一。该区域客语强势,甚且同化了潮州人;并至少有太埔、河婆二派客语。

印度尼西亚诸岛之中,加里曼丹(Kalimantan)最受学界注目,因为早在1897年,荷兰人Schaank就已经编纂该地的陆丰客语词典(Het Loeh-Foeng dialect),后续对于这本书的讨论甚多,如吕嵩雁(2005、2008)、梁心俞(2007a, b)等,藉由该书语料和现今台湾海陆话比较,以讨论百余年来的语言变迁。而刘镇发、刘慧玲(2000)、黄惠珍(2008)则进行了西加里曼丹山口洋(Singkawang)一带的调查,刘镇发、刘慧玲(2000)将其直接定位为海陆腔客语。黄惠珍(2008)则说当地客属来自海丰、陆丰、揭阳、普宁、惠来,绝不只海陆一端;山口洋人自称所说的客语为“硬话”,其舒声调值虽近乎海陆话,调类分法却如同揭西河婆话,只有6个调,且浊去归阴上,可说是海陆和河婆混合成的新语言。此外,黄素珍(2013)也调查了该岛坤甸的梅县话,因此西加里曼丹的二大客方言都有了硕士论文详细的词汇记录。经由陈素秋(2012)语料的比较,我们发现砂拉越古晋石角的客语,和加里曼丹山口洋除了声调不同以外,声母、韵母、词汇都颇多相通之处。

① 该文认为檳城客语如同台湾的四县、海陆混合为四海话那样,是惠州客语向梅县客语靠拢所形成的一种混合方言;然而檳城的韵母、声调、词汇现象,和广东东莞清溪(李如龙、张双庆,1992)若合符节,应非偶然。例如山摄三、四等皆读-en,都不带细介音,逢零声母摩擦强化才念做zen。此特征既非惠州海陆、亦非梅县,却合乎东莞。它不是来到檳城才形成的混合变体,而是直接绍承东莞清溪口音。

② 沙巴不同县份的客家人,都是巴色教会带来;教会均以客语圣经的新界口音为准(庄初升、刘镇发,2002),在客家社群中形成了高级语言。因此该文认为9县移民为求沟通,而于当地混合出折衷型态的山打根腔并不精确,应该是其它县份移民舍弃自身原有的客语口音,迁就使用高位阶的新安腔。

东马沙巴、砂拉越其实跟印度尼西亚加里曼丹是位在同一座岛屿上，旧称婆罗洲（Borneo）。我们实际调查东马，然后跟印度尼西亚山口洋等既有的文献材料做比较。

加里曼丹岛之外，根据黄华珍（1998）的研究显示，1966 年华文学校全面遭印度尼西亚政府禁绝，华侨适龄儿童丧失了接受华文教育的机会，以至于勿里洞岛华侨纯说梅县腔客语而不会华语，因此其语言发展不受华语影响。陈欣慧（2007）则说印度尼西亚在 1965-2000 三十余年间，关闭华校、禁止华文书刊进口，2000 年后虽稍缓解，但以苏门答腊岛（Sumatra）亚齐为例，至今还没有常态性的华文教学。亚齐日常使用梅县腔客语，甚至市场交易也操客语，像这样商业行为亦以客家话为媒介的海外华人城市，全世界不到 30 个。

砂拉越客家人物志（杨曜远，2014）显示，大埔人共占砂拉越客家名人总数的 24.8%。而这些大埔乡亲中，论姓氏以杨姓最众，有 25%，论乡镇则来自百侯镇者最多，达 27.5%；杨姓且来自百侯者也有 20%。虽然目前缺乏砂拉越大埔后裔的总数统计，但由客家人物志做立意抽样来看，大埔乡帮为砂拉越客家总数的四分之一，百侯籍复占大埔人总数之四分之一，应是大致的趋势。吉川雅之（1998:159）指出，湖寮和百侯相邻接，语言一致，可凝成一片。若加入湖寮乡贯者，砂拉越百侯及湖寮后裔共占大埔名人总数之 37.5%。

三、砂拉越大埔百侯话的语音系统及音韵、词汇特征

我们经由古晋汉斯省大埔同乡会（Kuching Samarahan & Sri Aman Divisions Tai Poo Community Association），找到来自百侯的杨联祥、杨新周、丘昆润访谈，并参考湖寮镇人蓝瑞安、双溪镇人李益石、枫朗镇人罗绍凤的口音，以求了解大埔移民的内部差异。兹整理百侯腔之语音系统如下：

（一）声母

包括零声母在内共有 21 个。因英语借词产生之复辅音不计入。以下为各声母例字：

p : 北 pet2、包 pau55 ts : 剪 tsien11、

p ^h : 刨 p ^h au24、白 p ^h ak5	ts ^h : 财 ts ^h oi24
v : 乌 vu55、芋 vu53	s : 细 se53
l : 老 lo11、六 liuk2	Ø : 阿 a55、鸭 ap2
tʃ- : 针 tʃim55	tʃ ^h - : 臭 tʃ ^h iu53
ʃ- : 手 ʃiu11	
m : 嫲 ma24、目 muk2	ʒ : 杨 ʒioŋ24、柚 ʒiu53
f : 花 fa55、火 fo11	k : 柑 kam55、饺 kiau55
t : 打 ta11、肚 tu11	k ^h : 舅 k ^h iu55、跷 k ^h iau53
t ^h : 脱 t ^h ot2、大 t ^h ai53	ŋ : 颌 ŋam11、牙 ŋa24
n : 搦(拿) nak2、泥 ne24	h : 汗 hon11、咸 hem24

(二) 韵母

基本上有 55 个韵母。

I e a o ai oi eu ou au i ia io iu iau u ua ui uai uat am em
im iam an en on in un ien ion iun aŋ oŋ uŋ iaŋ ioŋ iuŋ ip
ep ap iap at et ot it ut iet ak ok uk iak iok iuk m1 ŋ

此外，在英语借词中产生了新的韵母 i in iŋ，不列入系统内。
韵母可分成以下类型。

阴声韵：

1. 开口韵母：

i : 醋 ts ^h i53、狮 si55	e : 洗 se11、细 se53
a : 花 fa55、巴 pa55	o : 火 fo11、鹅 ŋo24
ei : (谁) lei11	ai : 大 t ^h ai53
oi : 海 hoi11、锅 voi55	eu : 狗 keu11、豆 t ^h eu11
au : 包 pau55、朝 t ^h au55	ou : 做 tsou53

2. 齐齿韵母：

i : 机 ki55、米 mi11	
ia : 写 sia11、夜 ʒia53	io : 茄 k ^h io24、靴 hio55
iu : 手 ʃiu11、油 ʒiu24	iau : 苗 miau24、钓 tiau53

3. 合口韵母：

u : 瓠 p ^h u24、芋 vu53	ua : 瓜 kua55
ui : 镞(钱) lui55、配 p ^h ui53	
uai : 外 ŋuai53	

阳声韵

1. 双唇鼻音韵尾:

im : 金 kim55、针 tʃim55

em : 蓼 sem55、喊 (大叫) hem55

am : 痰 tʰam24、蚶 ham55 iam : 盐 3iam24、钳 kʰiam24

2. 舌尖鼻音韵尾:

in : 清 tsʰin55、人 ŋin24 en : 凳 ten53、等 ten11

an : 慢 man53、涎 lan55 on : 看 kʰon53、旱 hon53

un : 蚊 mun55、嫩 nun53 ien : 线 sien53、面 mien53

iun : 芹 kʰiun24、近 kʰiun55

3. 舌根鼻音韵尾:

aŋ : 猛 (快) maŋ55 oŋ : 床 tsʰoŋ24

uŋ : 粽 tsuŋ53、风 fuŋ55

iaŋ : 镜 kiaŋ53、惊 (怕) kiaŋ55

ioŋ : 痒 3ioŋ55、姜 kioŋ55 iuŋ : 弓 kiuŋ55、兄 hiuŋ55

入声韵:

1. 双唇塞音韵尾:

ip : 十 ʃip5、汁 tʃip2 ep : 涩 sep2

ap : 杂 tsʰap5、折 tsap2 iap : 接 tsiap2、叶 3iap5

2. 舌尖塞音韵尾:

it : 日 ŋit2、侄 tʰit5 et : 北 pet2、色 set2

at : 辣 lat5 ot : 割 kot2

iet : 雪 siet2

3. 舌根塞音韵尾:

ak : 白 pʰak5、历 lak5 ok : 落 lok5、角 kok2

uk : 竹 tʃuk2、屋 vuk2 iak : 浙 siak2、额 ŋiak2

iok : 脚 kiok2、药 3iok5 iuk : 肉 ŋiuk2、六 liuk2

4. 声化韵:

m̥ : 毋 m24

ŋ̥ : 鱼 ŋ24、五 ŋ11

(三) 声调

阴平: 天 tʰen55、枋 pioŋ55

阳平: 条 tʰiau24、浮 pʰo24

上声: 老 lo11、管 kuan11

去声：细 se53、妹 moi53

阴入：伯 pak2、铁 t^het2

阳入：侄 t^hit5、药 ɿok5

阴平 + 阴平连读时，前字变调为 -33，如‘生理（生意）sen-33 li55’、‘心舅（媳妇）sim-33 k^hiu55’。

（四）音韵特色

从邪母‘字、像’不分，皆读塞擦音 ts^h-。

溪母‘去客’读 k^h-，异乎梅县话读 h-。

遇一精组‘做’读双元音的 tsou53。

蟹合二‘话’说 fa53，有别于惠来客话 boi55。

止开三‘你’说 hen24，异乎河婆话说 ɲi24。

止开三影组‘姨意衣’读央元音 ɿi，异乎河婆话说前高元音的 ɿi。

山合一见组‘管’读 kuan11，异乎梅县话读 kuon31。

山合三影组‘远’读 vien11，异乎梅县话读 ian31。

臻合三‘律’念 lut5，异乎梅县话读 lit5。

开口四等蟹‘鞋’、咸‘跌’、山‘电年前铁’、梗‘听顶定’读 -e 元音而不带细介音，于是跟二等的蟹‘蟹’、咸‘咸’、山‘闲’、梗‘生’同形式。反而跟三等带细介音者有别，如三等‘钱 -ien’、四等‘前 -en’不同音。此现象于百侯原乡已然如此（吉川雅之，1998:167）；和东南亚其它客语三四等大量合流的模式截然不同。如西马士乃惠阳话（陈晓锦，2003）、槟城（罗肇锦、陈秀琪，2013）山摄三四等皆读 -en，都不带细介音，由山开三‘然延演’、山开四‘烟燕’、山合三‘圆缘冤远’、山合四‘县’均念 zen 来看，前一阶段山摄三四等先合流读 -ien，逢零声母摩擦强化才念做 zen，所以槟城的山摄四等读洪音是跟三等一致的，不是四等的单独行为。槟城的现象和广东东莞清溪（李如龙、张双庆，1992）若合符节，应非偶然。东马甲港河婆话（陈素秋，2012）、印度尼西亚山口洋硬话（黄惠珍，2008）山摄三四等皆读 -ien。

浊上‘赵像上’、清去‘做去爱帝细背岁较臭店当庆’、浊去‘代大第系话字旧电定’同读 53 调，跟清上‘火姐楚板简管远顶永’读 11 调不同，这点和当地的河婆话判然可分；因为河婆话清

上、浊上、浊去同读 11 调，只有清去读 53 调。百侯话的上声、去声表现，无论是调类划分方式、乃至调值，都和华语雷同，所以百侯乡亲被会众公认为对华语的掌握最佳。

(五) 词汇及语法特色

‘蛤蜊’说‘蚶 ham55’。

‘螃蟹’说‘老蟹 lo11 he11’。

‘菱角’说 lien24 kok2，异乎河婆话说‘羊角’3ioŋ24 kok2。

‘生(～小孩，动词)’说‘养 3oŋ55’，异乎梅县话用法‘供 kiuŋ53’。

‘相像’说‘爱像 oi53 ts^hioŋ53’。

‘人口贩子’说‘水客 ʃui11 k^hak2’。

‘狐臭’说‘臭汗酸 t^hiu53 hon11 son55’。

‘火笼(取暖用具)’说‘火炭罌 fo11 t^han11 an55’。

‘十几岁’说‘十零岁 ʃip5 laŋ24 soi53’。

‘四十岁’说‘四张 si53 tʃoŋ55’。

‘几次’说‘几下摆 ki11 ha55 pai11’。

‘喝’说 lim24。

‘老板’说‘头家 t^heu24 ka55’。

‘筷子’说‘箸 t^hu53’。

‘祖父’称‘阿爹 a-33 ta55’。

‘祖母’称‘阿奶 a-33 ne11’。

‘外公’称‘姐公 tsia11 kuŋ55’。

‘外婆’称‘阿姐 a-33 tsia11’。

‘我们’称 ŋai24 teu55 ŋin24。

完成体标记说 p^het2。

差比句标记用‘较’k^hau53。

四、大埔与河婆客家话的合流

根据本研究访谈，古晋市区大埔人稍微集中，而百侯人又相对地多，因此百侯腔的基本特征：1. 山摄三四等有别、2. 浊上、清去、浊去同读一调、3. ‘你’说 hen24 都得到保留；然而，整个砂拉越州毕竟仍以河婆客家话为主体，致使古晋市区之外的大埔话存

留的原乡成分稀薄。例如古晋郊外石角镇甲港的居民虽认为当地有河婆、大埔二种口音，但实际上经调查两腔差别甚微，唯有蟹开二‘鞋矮’、蟹开四‘弟泥犁鸡’河婆念 -ei、而大埔为 -ai 的系统对应，构成甲港二种客家次方言的主要区别。广东原乡揭西河婆蟹开二、四等的确念 -ei，然而广东大埔县内本身就有方言差，蟹开二、四等有的为 -ai（如银江），有的说 -ei（如百侯、高陂）。所以古晋甲港人说的‘大埔’只是一个宽泛的称呼。从甲港大埔腔的声调调值、调类划分、浊去归阴上、词汇等方面，全然同于河婆腔来看，其大埔成分业已相当稀少；因为根据吉川雅之（1998），广东大埔县各乡镇之客语，并没有浊去归阴上的特征。

从调值上看，古晋市区的百侯话其实也跟河婆腔趋同。百侯原乡的调值为：阴平 45，阳平 13，上声 31，去声 52，阴入 31，阳入 55。而古晋百侯腔则是：

阴平 55，阳平 24，上声 11，去声 53，阴入 2，阳入 5。这跟当地河婆腔调值是一致的，二者只有上声、去声的调类分合不同。如此非常方便在交谈中迅速切换百侯话和河婆腔，加以舒声 4 个调的调值雷同于华语，和在大埔乡帮中相对多数等因素，都有利于这种声调系统的维持。双方言使用同一套声调，古晋百侯及河婆腔并非孤例，严修鸿（1995）提到福建武平县中山镇以赣语为基底的军家话方言岛，处于当地客家话的包围之中，由明朝初年演变迄今，两种方言调值趋同，当地居民流利地操用双语，其实只是声母、韵母、词汇有局部分别，而军家话的声调，完全被中山镇的客家话所包举。

与此同时，河婆腔也经历调整。广东揭西原乡河婆腔阴平着意读是高降调 53，句中快读为 55，而去声是略低的 42 调（李如龙、张双庆，1992）。台湾屏东市林仔内、台东卑南初鹿河婆腔，钟荣富（2011）由 Praat 语音软件实际测量，阴平是先高平后降调 553，阳平为先低平后升调 113，二者互为镜形倒影（mirror image）。百侯原乡的阴平 45 乃略升的高调，也非平调。砂拉越百侯及河婆共享声调之阴平为高平调 55，是百侯略升的高调，和河婆略降的高调混合折衷的结果。

五、东马客语的共通性质

1. 部分词汇词性转移的创新发展，如：动词‘蒙 maŋ24（以巾包覆）’作名词用：毛巾 ui11 maŋ24、背巾 pa24 maŋ24；又如名词‘丫 a55（分岔状物）’作动词用：以岔状树枝采果的动作，也一样统称为‘a55’。

2. 把‘护士’称为 mi-33 si35，源于英语 miss，借入马来语 mis，但这二种语言无声调，不至于赋予该词固定的声调。会使阳上调的‘士’读 35 调的是潮汕话，旁证是‘医师’河婆客语说‘老君 lo11 kiun55’，词形亦来自潮汕话。

3. roti 源于淡米尔语，借入马来语为‘面包’，而‘饼干’说 biskut，来自英语 biscuit。西马新山河婆客语沿用 lo24 ti52 为‘面包’，若加入词素‘饼’，lo24 ti52 piaŋ21 就成了‘饼干’。东马进而以 lo24 ti53 专指‘饼干’，反而改用华语词形称呼‘面包 men53 pau55’。

4. 对于‘公斤 (kilogram)’，西马新山惠阳客语说 ki33 lo42，‘公里 (kilometer)’说 k^he33 em33；但东马客语用 ki-33 lo24 称‘公斤’、ke-33 lo24 称‘公里’，二者只靠首音节元音的细微差别来辨义。

5. 除了吸收大量的音译外来词，义译外来词不容忽视。例如‘超车’英语为 cut，而‘抄快捷方式’也说 shortcut；马来语义译为切割之意的 potong，客语则称‘割车 kot2 t^ha55’，仍是从义不从音翻。

6. 马来—客家词素共组为合璧词，例如‘逆向’说 sa-33 la55 hioŋ53，其中 sa-33 la55 来自马来语‘犯错 salah’，而 hioŋ53 又是客语的‘向’。‘逆’这个词素并非已被废弃，全面遭马来词素取代；像形容彼此关系不合，仍说‘逆 ŋiak5’。

7. 反映南洋新事物的名词，多数依循马来语称呼不足为奇；连语法功能范畴的连词、疑问代词，都被马来语侵入，此点过去文献较少注意到。如连词‘但是’说 tapi、疑问代词‘哪里’说 mana，实例如‘mana 有怎样个事情（哪里有这样的事情）？’

8. ‘揪 ts^hiu55’台湾客语作为动词后之补语，指称动作后的整齐状态，如‘收揪’、‘捡揪’、‘倚揪’。严修鸿认为其本字是‘聚’。东马动词后的‘揪’大有取代‘p^het2’的趋势，成为能

产性甚高的完成体标记。

9. 情态 (mood) 标记 ‘了’ 台湾华语读音音弱化形式的 ləʔ, 而马来西亚华语念全形式的 liau213, 连带地东马客语也如此读; 如 ‘吃掉了’ 说 ‘食揪了 ʃit-2 ts^hiu55 liau11’。

六、结论

本文由东南亚客语研究的重要性切入, 将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相关客家话文献回顾并讨论; 从杨曜远 (2014) 找到东马大埔客属的研究对象, 进而实地调查, 确认古晋百侯话的语音系统及音韵、词汇特征, 尤以三四等有别、上声及去声的调类分合不同于河婆腔等性质极富特色。而古晋郊区石角镇甲港的大埔话存留的原乡成分稀薄, 几近混合于河婆腔。古晋市区的百侯话其实在调值上, 也跟河婆腔趋同; 与此同时, 河婆腔也经历调整。最后叙述东马客语不分河婆、大埔、惠来腔的共通词汇, 包含向马来语和其它汉语方言移借、借用后之意义转变、乃至词性转移的创新发展。

参考文献

1. 王晓梅, 2008。〈马来西亚柔佛州客家民系的语言转用〉。《第七届国际客方言研讨会论文集》, 页 39-46。香港: 香港中文大学。
2. 江俊龙, 2014, 台湾客家话内部融合之特性研究——台湾大埔客家话的特性。科技部补助专题研究计划成果报告。
3. 吉川雅之, 1998, 〈大埔县客家话语音特点简介〉。《客家方言研究—第二届客方言研讨会论文集》, 页 158-173。广州: 暨南大学出版社。
4. 李如龙、张双庆, 1992。《客赣方言调查报告》。厦门: 厦门大学出版社。
5. 李如龙, 1999。〈印度尼西亚苏门答腊北部客家话记略〉。于: 《东南亚华人语言研究》, 页 214-224, 北京: 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6. 吕嵩雁, 2008。《客语陆丰方言的语言演变研究》, 台北: 五南图书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7. 吕嵩雁, 2002。〈〈客英大辞典〉的客语音韵特点〉, 《花莲师院学报》14 期, 页 143-161。

8. 吕嵩雁, 2005。〈《陆丰方言》的语言演变〉,《花莲师院学报》21期。
9. 邱彦贵, 2003。《恋恋客家—泰国篇》。苗栗: 苗栗县文化局。
10. 林建明, 1994。〈闽西客家话词汇宝库—林梁峰着一年使用杂字文〉,《首届客家方言研讨会专集》, 页 142。龙岩: 龙岩师专。
11. 林清书, 1996。〈有没有客家方言的特殊词语?〉,《龙岩师专学报》, 第 14 卷第 2 期。龙岩: 龙岩师专。
12. 哈玛宛, 1994。《印度尼西亚西爪哇客家话》。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3. 迪德·吴托摩, 1995。〈印度尼西亚华人的多元语言和种族性征〉。《八桂侨史》, 第 1 期。
14. 张肯堂, 1976。〈家乡的方言和俚语〉,《河婆风土志》, 页 193-195。吉隆坡: 建国日报社。
15. 庄初升、刘镇发, 2002。〈巴色会传教士与客家方言研究〉。《韶关学院学报》, 第 7 期, 页 1-8。韶关: 韶关学院。
16. 梁心俞, 2007a。《印度尼西亚西加地区海陆客语接触研究》, 台北: 辅仁大学英语研究所硕士论文。
17. 梁心俞, 2007b。〈从“陆丰辞典”看印度尼西亚海陆客语词汇及语言接触现象〉,《第七届客家方言研讨会》宣读论文, 香港: 香港中文大学。
18. 梁廷基, 2002。《印度尼西亚马来语入门》。台北市: 书林出版有限公司。
19. 郭楚江, 2012。〈印度尼西亚中文地名的文化心理特征—以坤甸、山口洋地区的中文地名为例〉,《语文学刊》第 16 期, 页 11-13。
20. 陈欣慧, 2007。《印度尼西亚齐客家人之研究》, 台北: 政治大学民族研究所硕士论文。
21. 陈素秋, 2012。〈马来西亚砂拉越古晋石角区甲港 (Batu Kawa Sungai Tapang) 客语研究〉。亚洲客家研究学术研讨会。高雄: 国立高雄师范大学文学院。
22. 陈秀琪, 2009。《马来西亚客家话调查研究—沙巴客家话调查》。桃园: 中央大学顶尖计划报告书。
23. 陈晓锦, 2003。《马来西亚的三个汉语方言》。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4. 陈晓锦, 2008。〈泰国曼谷半山客话中的潮州话借词〉。《第七届国际客方言研讨会论文集》, 页 213-216。香港: 香港中文大学。
25. 彭启原, 1994a。沙巴客话行无阻。客家风情画第 14 集, 台北: 公共电视。
26. 彭启原, 1994b。丹南山芭行。客家风情画第 15 集, 台北: 公共电视。

27. 黄昆章, 1996, 〈印度尼西亚客家人的地位与作用〉。《八桂侨史》, 第4期。
28. 黄惠珍, 2008。《印度尼西亚山口洋客家话研究》。桃园: 中央大学客家语文所硕士论文。
29. 黄素珍, 2013。《印度尼西亚坤甸客家话研究》。桃园: 中央大学客家语文所硕士论文。
30. 黄华珍, 〈海外客家文化渊源考索——以勿里洞岛客家为例〉。日本: 阜圣德学园大学。
31. 黄华珍, 1998。〈勿里洞华人研究〉。第四届汉民族国际讨论会。
32. 黄贤强, 2007。《新加坡客家》。桂林: 广西师大出版社。
33. 杨曜远, 2014。《砂拉越客家人物志》。古晋: 砂拉越客家文化历史编撰委员会。
34. 温昌衍, 2000。《客家方言特征词研究》。广州: 暨南大学汉语言文字学博士论文。
35. 邹嘉彦, 〈海外华侨社会方言分布及华文教育初探〉。页 306-319。
36. 刘镇发、刘慧玲, 2000。〈印度尼西亚加里曼丹岛西部的海陆腔客家话〉, 《第三届客家方言研讨会论文集》, 页 23-26。韶关: 韶关大学。
37. 萧丽燕, 2001。《马来西亚士乃客家话调查报告》。广州: 暨南大学汉语言文字学硕士论文。
38. 钟荣富, 1996。〈由西瓜哇客家话看客家文化在南洋地区的保存与变迁〉。第二届国际客家学研讨会。南洋客属总会。
39. 钟荣富, 2010, 〈大陆原乡、新加坡与台湾大埔客家话之比较研究〉, 《族群、历史与文化: 跨领域研究东南亚与东亚》, 页 637-652。新加坡: 八方出版社。
40. 钟荣富, 2011, 〈台湾客家话的接触与语言变迁〉, 收于「从语言接触看南方底层效应」, 国立清华大学语言所语言接触研读会。
41. 颜清湟等, 1994。《马来西亚华人史》。吉隆坡: 中华大会堂联合会文化部。
42. 练春招, 1999。〈马来西亚柔佛州新山市士乃镇的客家方言〉。于: 《东南亚华人语言研究》, 页 225-261, 北京: 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43. 罗锦珊, 2004。〈马来西亚客家人的信仰与庙宇〉, 客家语言与文化期末报告。新竹: 清华大学中文系。
44. 罗肇锦、陈秀琪, 2008。《客家移民的语言调查与跨区域的比较研究》。桃园: 中央大学顶尖计划报告书。
45. 陈秀琪、罗肇锦, 2013。〈“梅县化”的槟城客家话〉。《客家研究》, 页 1-28, 桃园: 中央大学。

46. 严修鸿, 1995。〈武平中山镇的军家话〉, 李如龙、庄初升、严修鸿著, 双语双方言书系(丙种), 《福建双方言研究》, 汉学出版社。
47. 严修鸿, 2007。〈新加坡的客家话〉。于: 黄贤强编, 《新加坡客家》。桂林: 广西师大出版社。
48. Kroeger, P. 2015. The Status of the Agentive Clitic in Malay: Evidence from Reflexive Binding. Taipei: 13-ICAL, Jul. 18-23, Academia Sinica.
49. MacIver, D. 1905. An English-Chinese Dictionary in the Vernacular of the Hakka People in the Canton Province. Taipei: SMC Publishing Inc.
50. Othman, A. 2010, Kamus Bahasa Malaysia SJKC Oxford Fajar (马来文字典). Shah Alam. Selangor: Oxford Fajar Sdn.Bhd.
51. Schaank, S.H. 1897. Het Loeh-Foeng dialect. Leiden: Boekhandel en Drukkenij E.J. Brill.
52. Teo, Kok-seong. 2003. The Peranakan Chinese of Kelantan. London: Asean Academic Press.

天琴艺术的区域传承与跨国传播研究^①

黄尚茂 黄新宇

内容摘要: 天琴艺术是根植于壮族布傣族群乡土社会的民俗艺术, 其生成和发展与该族群的民俗生活存在内质关联, 在传播全球化时代逐渐突破区域局限, 实现了跨国传播。民俗艺术跨国传播对国家形象的塑造具有极为重要的现实意义与价值。

关键词: 壮族布傣族群; 天琴艺术; 区域传承; 跨国传播

作者简介: 黄尚茂, 广西民族师范学院中文系讲师。研究兴趣: 壮族民俗文化。邮箱: huangshangmao312@163.com; 黄新宇, 广西民族师范学院中文系副教授。研究兴趣: 中国西南少数民族文化传播。邮箱: xinyuhuang36@126.com

Title: A Study on the Regional Heritage of the Art of Tian Qin and Its Transnational Dissemination

Abstract: The art of Tian Qin is rooted in the Zhuang, Bu Dai ethnic group folk culture. Its formation and development is closed linked to the daily lifestyle of this ethnic group. And in our globalized age, this art has been transmitted internationally, transcending its regional limitations. The international transmission of folk arts has important practical impact and values in the construction of a country's image.

Keywords: Bu Dai ethnic group of Zhuang; art of Tian Qin; regional heritage; transnational dissemination

① 【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西部和边疆地区项目: “壮傣文化跨国传播研究——以广西西南部布傣族群与东南亚傣族文化传播为例”(12XJC860001);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提升中国文化在东盟的影响力研究(13BMZ048)。

Authors: Huang Shangmao: Lecturer of the Department of Chinese Studies,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for Nationalities. Research interest: The Zhuang folk culture. Email: <huangshangmao312@163.com>; Huang Xinyu: Associate Professor of Department of Chinese Studies,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for Nationalities. Research interest: Transmission of Cultures of Ethnic Minorities Residing in Southwest China. Email: <xinyuhuang36@126.com>

一、引言

天琴是壮族布傣族群的民间弹拨乐器，为该族群富有特色的民间艺术形态，主要流传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越边境一带的龙州、凭祥、防城、宁明等地。壮族布傣族群人口 17,000 多人，聚居于中越边境线中方一侧的广西龙州县金龙镇一带。与当地壮族的其他族群相比，其文化特征是天琴、傣音古壮字、长袍黑衣。^①

民间艺术区域传承研究是从民俗学角度展开的对于民间艺术活动的学理阐释，并探讨民间艺术活动与民俗生活之间的内在关联与互动关系，目的是从民俗生活的角度去解读民间艺术，使民间艺术现象能在滋养它的文化生态语境中获得阐释，以实现真正的自我表达。德国哲学家黑格尔曾指出：“每种艺术作品都属于它的时代和它的民族，各有特殊环境，依存于特殊的历史和其他的观念和目的”^② 法国艺术史家丹纳也指出：“要了解一件艺术品，一个艺术家，一群艺术家，必须正确地设想他们所属的时代的精神和风俗概况。这是艺术品最后的解释，也是决定一切的基本原因。”^③ 民间艺术发源于民众的物质需求和精神诉求，并在历史上长期作为民俗事象的附生物而存在、赓延。但是，在全球化、信息化语境下，民间艺术特别是和平跨居于两国边境地区少数民族的民间艺术也会随着现代传媒产业的发展而突破地域空间限制而发生跨国传播。壮族

① 秦红增、毛淑章、秦琴：〈中越边境布傣天琴文化变迁：喻天、娱人与族群标识〉，《民族研究》，2008 年（1）。

② [德] 黑格尔：《美学》（卷一），朱光潜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79 年，第 19 页。

③ [法] 丹纳：《艺术哲学》，傅雷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63 年，第 10 页。

布傣族群的天琴艺术就是其中的一个个案。其植根于本族群文化生态语境之上，在族群民俗文化与民俗生活中传承，而在全球化、信息化语境下发生跨国传播则与文化交往、文化接触、科技进步、传媒产业发展有关。

二、天琴艺术区域传承的民俗文化时空

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天琴艺术并不是独立的艺术形态，而是粘附在壮族布傣族群的民俗生活中而得以传承。因此，探讨天琴艺术传承的第一个问题就是天琴艺术传承的民俗文化时空。

（一）天琴艺术在族群传统节日中传承

在各种民俗生活中，传统节日民俗是广大民众最为熟悉的。壮族布傣族群最隆重的传统节日是侬峒节。该节日于每年正月初八到正月十五在中越边境一带龙州县壮族布傣族群当中举行，具有较大的普及性、群众性特点。侬峒节必不可少的民俗活动就是天琴师傅（经过受戒获得法号的民间宗教人员）弹奏天琴敬神祈福。天琴成为民族节日中娱神的法器、娱人的乐器。

关于天琴的来历民间有相关的传说，归结起来大致有四个类型。传说类型一，与壮族妈勒（壮语汉译音，母子的意思。）访天边的传说有关。该类型的传说认为天琴是天上的仙翁被妈勒为人类寻访太阳的壮举所感动而教其制作、弹奏以解乏。传说类型二，天琴为一对青年男女所创造。他们上山砍柴，听到悦耳的水滴声，想把这美妙的声音带回去让乡亲们分享，于是制作了一个也能发出类似声音的东西，即天琴，后来这对青年男女被诏上天，给玉帝弹琴唱歌，老百姓为了纪念他们，在传统节日的时候弹奏天琴，举行“眺天”仪式。传说类型三，天琴为一位求雨的老妇人所造。该传说讲左江一带曾遭遇大旱灾，一位老妇人为族人求雨，不果，老妇人晕倒在洞中。昏迷中她得到老仙翁的指点学会制作天琴，弹琴求雨，果然天上下起了大雨，往后每年正月人们都和老妇人一起求雨，这一风俗形成了后来的侬峒节。传说类型四，天琴为一对逃避封建婚姻的青年男女得到老仙翁的指点而制作并弹唱的。

以上关于天琴的四则传说虽然情节有所不同，但也有部分共同的因素，如：天琴大都是天上的老仙翁指点人们制作、弹唱的（传

说类型一、三、四)。弹唱的目的都是为了走出现实困境获得美好的生活(传说类型一、三、四)。弹唱的时间大多是在民族传统节日(传说类型二、三)期间。

每个族群传统节日举行的时间和节日里的民俗活动都受到诸多因素的影响。就侬峒节而言,它在族群区域社会内发生,积淀着族群深厚的文化内涵。侬峒节过节的时间正好是布傣人即将春耕的时节,对于农耕群体来说,春耕时节对雨水的渴求可想而知。因此,侬峒节必不可少的,最重要的民俗活动就是民间天琴师傅弹奏天琴为本族群祈求风调雨顺、五谷丰登、人丁兴旺。这是布傣人过侬峒节的初衷(传说类型三),而且该民俗活动稳定地传承至今(文革期间遭到禁止除外),已有数百年甚至上千年之久。从传说文本来考察,侬峒节产生的渊源可能是单一性的,那就是跟春耕和雨水有关,可以说是弹天琴娱乐神灵祈求降雨的祭祀性节日;然而随着社会历史变迁,民众观念的转变,侬峒节当下存在的形态呈现出综合性的发展态势。法国人类学家列维布留尔认为“风俗习惯往往保持了许多世纪,它们甚至常常被曲解,补充了相反的意义,或者用新的意义来替换那种已经不再能理解的东西。”^① 笔者曾多次对龙州县金龙镇民建村板送屯、贵平村板烟屯、双蒙村板池屯侬峒节进行田野调查,发现当下的侬峒节除了保留有传统的民俗活动内容之外还有许多具有时代特色的活动。传统的侬峒节是只有经过受戒获得法号的天琴师傅才能够弹奏天琴,并举行祭祀活动,而且在弹奏之前要先上香,把天琴“请出来”。整个活动氛围带有神圣化的色彩。而在当下的侬峒节上,感兴趣的民众都可以在祭祀活动的空闲请天琴师傅传授天琴艺术,也可以进行各种娱人娱神的娱乐活动。部分群众还自带天琴来请天琴师傅现场教授。此外,当下的侬峒节上还有山歌对唱、抛绣球、壮锦展示、舞龙舞狮、篮球比赛、商贸交易、走亲访友等活动。但无论有多少现代活动元素融入,弹奏天琴娱神乐神的民俗始终是侬峒节没有被淡化的核心内容。

侬峒节由单一性向综合性发展,使其更好地融入当下社会生活中从而进入更多人的视野,进而获得更强大的传承生命力和艺术影响力。当下的侬峒节已经成为当地政府正在打造的地方旅游节庆品

① [法]列维布留尔:《原始思维》,丁由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7年,第440页。

牌，这也给天琴艺术的传承带来了新的活力与契机。因为，获得官方认可的族群传统节日活动会更好推动天琴艺术的传承与扩布。

（二）天琴艺术在信仰民俗中传承

信仰民俗是指“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在民众中产生和传承的一套神灵崇拜观念、行为习惯和相应的仪式制度。”^① 在传统社会中，族群意识主要是通过信仰民俗活动得以体现和传承。灵魂崇拜、自然神信仰、祖先神信仰、生育神信仰等等信仰民俗活动都包涵着族群成员关于社会人生的诸多观念。信仰民俗是激发民间艺术创造活动的重要源泉。壮族布傣族群的天琴艺术诸多创造也是在该族群的信仰民俗活动中激发出来。

布傣族群的信仰民俗对象包括灵魂、祖先神、生育神等。每当举行信仰仪式活动时，当地人都要请天琴师傅弹奏天琴，喃唱相应的仪式经书。如为摔倒或者落水而失魂落魄、食欲不振者接魂时（灵魂信仰）天琴师傅喃唱的经书有《塘甚去使樵使农科》、《塘甚去答须使科》、《密除天狗过油科》、《密法科》等。为祖宗安龙仪式（祖先神信仰）时天琴师傅喃唱的经书有《甚去塘龙王求病科》、《甚去塘龙王科》等。求花仪式（求子仪式，即生育神信仰）时天琴师傅喃唱的经书有《娘解架桥度迎花求嗣科》、《求花结子科》、《纳花科》、《密锁桥科》、《密钉桥科》等。

在壮族布傣族群传统乡村社会中，信仰民俗与天琴艺术紧密关联，天琴艺术往往混溶于信仰民俗中，而非独立存在，天琴艺术许多艺术因子便是粘附在各种各样的信仰民俗中得以展现、传承。为何天琴艺术与壮族布傣族群信仰民俗如此紧密关联呢？因为信仰民俗要在乡土社会生活中建构起其追求的“神圣空间”就需要借助天琴艺术表演来增强其神秘性、影响力和感染力，而广大壮族布傣族群同胞则需要各种信仰民俗和天琴表演活动中调节身心、展望未来，使自己得到全身心的审美体验。

值得一提的是作为民俗文化现象存在的中国乡村社会各种信仰民俗具有更为突出的现实功利色彩，而非仅仅指向彼岸世界，并且在当下还呈现出逐渐与民间艺术活动融合、相互促进的发展态势。天琴艺术与布傣族群的各种信仰民俗亦是如此。

^① 钟敬文：《民俗学概论》，高等教育出版社，2010年，第145页。

（三）天琴艺术在人生礼仪中传承

人生礼仪是社会民俗的重要组成部分，经历人生礼仪是文化规范塑造人的要求，其实质是人的社会化过程。世界上各民族都有自己一套独特的人生礼仪。壮族布傣族群主要的人生礼仪是诞生礼仪、婚姻礼仪、丧葬礼仪和标明进入重要年龄阶段的祝寿仪式。

诞生礼仪是人生的开端礼，其跨度包括求子仪式、孕期习俗和庆贺生子三个主要环节。其中求子仪式和庆祝生子环节，布傣人习惯于请天琴师傅弹唱相关的经书。布傣人的求子仪式即为上文所说的求花仪式。庆贺生子的方式一般是在满月时请天琴师傅弹唱《解满月书》、《不佞夫妻科》等。布傣人正是以弹奏天琴的方式在民俗生活中表达了对生命诞生的敬仰与感恩、关怀与期待。

婚姻礼仪是人类自身繁衍和延续的基础，所以也是各民族普遍重视的重大人生礼仪。在布傣人的婚姻礼仪上也有天琴艺术的身影。在接新娘入门时，天琴师傅喃唱经书有《度鸡存楼科》、《连桥解除大吉利科》、《过汤油、梯刀、火炭》等。布傣人认为，在接新娘入门时天琴师傅的弹唱活动能够保佑新婚夫妇出入平安、幸福美满。在壮族布傣族群乡村社会，个人的婚礼同样是整个村落欢庆的时刻，人们将人生巅峰时刻的喜悦情感和人与人之间温暖相处的欢乐都寄托在悠悠的天琴声中。

丧葬礼仪是人生旅途的转换仪式。在乡村社会，大部分人都认为死不是人生命的完全终结，而是由一个世界到另外一个世界的转换，所以丧葬礼仪可以看做人生旅途的转换仪式。布傣人的丧葬礼仪从对天琴的使用度来说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天琴师傅的葬礼。这类葬礼对天琴的使用度很高，一般情况下该师傅的师兄师姐、师弟师妹、徒子徒孙都会带上天琴来到去世的天琴师傅家里一起弹奏天琴，为去世的天琴师傅送行。另一类是普通布傣人的葬礼。这类人的葬礼对天琴的使用度不高，一般来说由一位天琴师傅或者师傅带上未受戒出师的弟子一起操持仪式即可。丧葬礼仪上天琴师傅喃唱的经书有《塘计法科》、《宽歌》、《塘龙王科》等。生命的逝去会让周围的人尤其是亲人产生一种哀伤与不安的情绪，而丧葬礼仪的施行则可以表达生者对死者怀念的同时让生者的心灵得到抚慰，让宗族子弟得到道德教化。

壮族布傣族群人生礼仪是该族群个体生命时间中具有特殊意义

的时间点。在具体操作过程中都离不开天琴弹奏这一民间艺术活动，这让布傣人的人生礼仪充满了民间艺术的象征意味。“艺术里的象征是经由一定的具体形象去表现与之相似或相近的某些思想、观念和社会规范。”^① 壮族布傣族群的人生礼仪是布傣个体生命接受族群文化教化的集中强化时段，在这一过程中布傣人请天琴师傅弹奏天琴象征性、艺术化地表达出不同阶段人生礼仪不便于以写实方式直白诉求的民俗寓意。这就使得天琴艺术与壮族布傣族群的人生礼仪相伴而生，并在人生礼仪中得以生生不息地传承。

艺术史家阿诺德·豪泽尔说：“世界上只有无艺术的社会，而没有无社会的艺术。”^② 在布傣人的社会中，岁时节日、信仰民俗和人生礼仪都会用到天琴艺术。岁时节日、信仰民俗和人生礼仪为天琴艺术的产生和传承提供了土壤和展演的场域，反过来天琴艺术也为岁时节日、信仰民俗和人生礼仪营造了各自所需要的或庄重、神圣或轻松、娱乐的氛围。两者是互动发展的。

三、天琴艺术传承的渊源

天琴艺术作为在壮族布傣民众中长期流传的民间艺术必定有其固定的传承渊源。总的来看，天琴艺术的传承渊源主要有以下几种形态。

第一种形态是亲缘传承。天琴艺术的亲缘传承是指民间天琴师傅的技艺是由有亲缘关系的家庭成员一代一代传承下来。龙州县金龙镇双蒙村扳池屯的天琴师傅李绍伟的天琴弹唱技艺就是其父亲传授的，他又把天琴弹唱的技艺传给其女儿李海燕，形成代际传承模式。因此，李师傅家被龙州县授予“天琴世家”的称号。但需要说明的是，天琴艺术的亲缘传承其传承的仅仅是天琴的弹唱技艺而已，不涉及到民间宗教事务。因此就算是出身天琴世家，熟练天琴弹唱技艺的人要成为一名有法号的，能够操持法事仪式的天琴师傅也必须另外投入师门，拜与自己没有亲缘关系的天琴师傅为师，从而形成下文所说的业缘传承形态。

① 张士闪、耿波：《中国艺术民俗学》，山东人民出版社，2008年，第206页。

② [匈]阿诺德·豪泽尔：《艺术社会学》，居延安译编，上海：学林出版社，1987年，第37页。

第二种形态是业缘传承。天琴艺术的业缘传承是指天琴师傅在自己所从事的民间宗教职业中传承天琴艺术。正如上文所说的要成为一名天琴师傅就必须拜师学艺。如李绍伟虽然跟父亲学了天琴的弹唱技艺，但还是要投入同村李金政（2011年去世）门下学习天琴艺术中的宗教文化内涵部分，经过一年时间的学习，由师傅组织，在同门的见证下举行受戒仪式，并获得法号才能独自操持法事仪式和收徒传艺。李金政生前以这样的方式培养了75个徒弟；李绍伟、沈光玉、李平南、邓林纯、陈微静等以同样的方式目前收徒人数分别是18人、20人、8人、7人、7人。

第三种形态是地缘传承。天琴艺术的地缘传承是指天琴师傅的弹唱技艺源于其所生活的特定区域。笔者通过田野调查发现，天琴艺术主要流传在中越边境地区龙州县部分乡镇的布傣人中间。天琴师傅从小就受到当地天琴艺术文化氛围的熏陶，拜师学艺主要也是拜当地人为师，所以其传承范围相对固定。

从上文分析可知，天琴艺术的完整传承一般是亲缘传承、业缘传承、地缘传承三种传承渊源的综合。在布傣人看来，家里面有人做了天琴师傅其后人必须要有人传承这一职业，而要成为这一职业的从业者又必须拜自己亲人以外的当地天琴师傅为师。

四、天琴艺术跨国传播的思考

文化传播的方式主要有两种，一种是面对面的自然传播，另一种是依靠现代传播媒介进行超越时间和空间局限的技术传播。

天琴艺术主要流传的区域在中国南疆龙州县边境一带，与越南山水相连，人文相通，边民平时交往也比较多。边民们“同砍一山柴，共饮一江水”。因此，在中越边境龙州县金龙镇每当到侬峒节的时候都会有越南边民来一起过节；同样，到越南边境村屯的传统节日时，龙州的民间天琴师傅也会受邀到越南一起弹奏天琴过节。在家住龙州县金龙镇横罗村其逐屯的民间天琴师傅沈光玉的二十个徒弟中就有九个是越南籍的。在龙州县城从事天琴制作工作获得“中国民间文化杰出传承人”称号的天琴制作师秦华北的作坊里也有越南籍青年在制作天琴。在边境地区，天琴艺术就这样在你来我往的边民文化交流中，在跨国拜师学艺的国际化区域性边疆城镇之间得以跨国传播。然而这种跨国传播的方式主要局限于越南，而且

是紧挨着中国的越南少部分区域。其原因主要是这种传播方式属于自然传播,而自然传播很难突破地域的局限性。

在传播全球化的时代,文化跨国传播与文化全球化交互作用。在这一时代背景下,包括天琴艺术在内的民俗艺术要有高度的文化自觉意识,应该凭借现代传媒技术突破自然传播的局限,实现远距离跨国传播。有几千年文明史和五十六个民族光辉灿烂文化的中华民族要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成为伟大的民族不仅要在物质文明方面富有影响力,而且还要在精神文明方面富有影响力。民俗艺术是一个民族精神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在中国文化走向世界,提升中国文化世界影响力的世纪梦想中,我们不能忽视民俗艺术的影响力,要把包括天琴艺术在内的民俗艺术放在世界文化的大视野中进行传承与传播,在文化全球化中建构独特的中国文化精神。要实现这一点不仅要做到传播方式上的优化整合,实现自然传播与技术传播和谐共生,而且还要在跨国语境中坚持中华民族文化的内在本质。

五、结语

总之,天琴艺术是根植于壮族布傣族群乡土社会的民俗艺术,它的生成和发展与区域——族群的民俗生活存在内质关联。随着传播全球化时代的到来,它逐渐突破传承区域的局限性实现跨国传播,而且跨国传播表现出多元化的态势。一种是布傣边民自然传播的原生态天琴艺术;另一种是官方打造的天琴女子组合表演的现代天琴艺术。她们的表演在艺术形式上日益精巧、细致,获得了独立的审美意义和广泛认同,通过现代传媒技术实现了跨国传播。

在传播全球化的时代,包括天琴艺术在内的民俗艺术的跨国传播对国家形象的塑造、国际关系的构建都具有重要意义。

参考文献

1. 秦红增、毛淑章、秦琴：〈中越边境布傣天琴文化变迁：喻天、娱人与族群标识〉，《民族研究》，2008年（1）。
2. [德]黑格尔：《美学》（卷一），朱光潜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79年，第19页。
3. [法]丹纳：《艺术哲学》，傅雷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63年，第10页。
4. [法]列维布留尔：《原始思维》，丁由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7年，第440页。
5. 钟敬文：《民俗学概论》，高等教育出版社，2010年，第145页。
6. 张士闪、耿波：《中国艺术民俗学》，山东人民出版社，2008年，第206页。
7. [匈]阿诺德·豪泽尔：《艺术社会学》，居延安译编，上海：学林出版社，1987年，第37页。

“土地正义”视域下的广东乌坎及 台湾大埔事件制度分析

陈琮渊 钟静文

内容摘要：土地是人类生存发展的基础，但“发展主义”独尊经济增长，却扭曲了人与土地的关系，两岸法律及政策虽有所差异，却也都出现滥权征地的争议。本文由发展社会学视角出发，反思当代中国的重要议题——土地开发及居住正义如何平衡？本研究以广东乌坎及台湾大埔为个案，进行比较制度分析。我们指出，强化程序合理性及透明度是解决及避免土地征收争议的关键所在，如何在制度设计上，适度纳入人地关系及多元价值观点，进而落实“土地正义”，是未来可以努力的方向。

关键词：土地正义；制度分析；可持续发展；乌坎；大埔

作者简介：陈琮渊，华侨大学华侨华人研究院 / 国际关系学院助理教授，研究方向：婆罗洲华人社会、发展社会学、中马关系。邮箱：kurtchen1979@yahoo.com.tw；钟静文，华侨大学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社会学系学士。邮箱：zhong-jingwen@hotmail.com

Title: An Analysis of the Wukan and Dabu Incident from the Perspective 'Land Justice'.

Abstract: Land is a basic essential for human existence and development. But 'developmentalism' narrow focus on economic growth has seriously affected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human and land. Though there are differences in law and policy, there are also cross-straits contentions over expropriation proces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developmental sociology, this paper examines a key concern of modern China: how to harmonize the need for land development and human settlement? This study will look at the Wukan and Dapu cases, compare and contrast how they deal with the

issue of land acquisition. We will argue that the best way to practice "land justice" is to strengthen the openness and transparency of land administrative system.

Keywords: land justice; institutional analysis;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Wukan, Dapu

Authors: Chen, Tsung-Yuan, Assistant Professor of Institute of Overseas Chinese/College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t the Huaqiao University. Major area of research: Borneo Chinese societies, Sociology of development, Sino-Malaysia relationship. Email: <kurtchen1979@yahoo.com.tw>; Zhong, Jing-Wen, Bachelor of Department of Sociology/College of Philosophy and Social development at the Huaqiao University. Email: <zhong-jingwen@hotmail.com>

一、研究问题

土地一直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物质基础，然而以经济增长为社会进步的先决条件的“发展主义”（developmentalism）^①盛行，使得近三十年来海峡两岸土地发展陷入手段与目标倒置的“发展迷思”^②，借“发展”之名，以“合法”却未必合理的方式开发土地，不仅伤害公理正义及生活环境，更制造诸多社会矛盾。^③在城镇，空房处处林立，但建案仍拔地而起的现象时有所见；在农村，侵占土地及拆迁补偿问题成为不和谐的主要根源。其中，“广东乌坎事件”延烧多年，令人正视土地征收程序漏洞使得村民生活、环境生态遭到破坏的问题；“台湾大埔事件”更是引起检讨土地征收、地方治理制度的声浪。两岸土地征收事件虽引发许多关注，但多集中在法律及司法层面，^④综合性的理论分析并不多见。

① 许宝强：《前言 - 发展、知识、权力》，许宝强、汪晖编：《发展的迷思》，香港：牛津大学，1999年，第1页。

② 何明修：《谁的家园、哪一种愿景？—发展主义阴影下的社区运动》，《台湾民主季刊》，2010年第1期，第1-30页。

③ 黄国富、张淑玲：《导论—翻转被遮蔽的“发展”迷思》，《发展的怪兽—经济成长幻梦下的反思与反抗》，吉隆坡：众意媒体，2015年，第1页。

④ 张埏：《土地征收基本问题研究》，北京：知识产权，2013年；刘守英：《直面中国土地问题》，北京：中国发展出版社，2014年。

本研究从社会学角度出发，在文献基础上，结合实地观察及制度分析，选取因征地产生社会抗争、引起国际瞩目的广东乌坎与台湾大埔事件进行比较研究。我们由“土地正义”（land justice）^①思维，审视两岸土地征用及其所涉及之发展议题，探讨台湾大埔事件、广东乌坎事件的问题症结及相互借鉴。

二、“发展主义”下的两岸土地征收

海峡两岸土地征收都以“因公征收”为前提，但实际情况却是经济挂帅，先“发展”了再说，并衍生种种矛盾纠结。中国大陆将“公共利益”从公共设施、公益事业等狭义概念扩大到所有的经济建设，赋予国家以“公共利益”为名，征收任何土地用于任何建设的权力；而“公有”概念深入人心，农民在土地被征收时只能服从，所有权模糊的集体土地更成为灰色地带。在台湾，威权体制时期，民众“牺牲小我完成大我”消极服从；但“私有”制使得农民珍视土地、重视长远利用，民主化以来，土地维权意识更全面抬头。徐世荣指出：“全台湾各地的征收案件……通通都是以‘公共利益之名’进行，却不见任何公共利益，只有不公不义。你们今天站出来……捍卫的绝对不是自己的财产权、生命权、工作权，你们捍卫的，是全台湾社会所有人的温饱、更是台湾社会未来可长久的真正未来！”^②

土地争议事件让人反思制度及滥权之弊，“台湾大埔事件”，我们看到地方政府以开发科技园区促进地方繁荣为借口，强拆民宅及损毁农田。“广东乌坎事件”反映了中国大陆存在的“差序政府信任”问题，即认为：中央政府是“善”的，是人民的保护者，而

① “土地正义”乃指“土地作为不可再制的资源，是耕种所在、土地生活的地方，是人们在此交会、生活的社会关系总合，也是人们在此移动，在此落户，在此经验，在此形成乡民意识的连结之所，所以土地的使用必须符合长远的公共利益，这要求政府与人民权力对等的决策程序。”见蔡培慧：《土地正义的理由》，《生态台湾》，2011年第33期，第10-13页。

② 胡慕情：《粘土：湾宝，一段人与土地的简史》，新北：卫城，2015年，第251页。另见徐世荣：《土地正义：从土地改革到土地征收，一段被掩盖、一再上演的历史》，台北：远足文化，2016年。

地方政府却是“恶”的化身。^①在台湾，征收被认为是最后的、不得已的手段，即便是合法推动公益目的政府行为亦必须反复考量。在中国大陆，人民维权与政府维稳的如何折冲，则决定了“土地正义”实践的深浅。

我们应正视土地所蕴含的记忆和社会价值。人们创造历史和文明，正是在土地之上。在土地上扩展亲属关系、形成礼治秩序，当中含有人们的记忆。^②土地被征收挪用，人们失去的不仅仅是居住地，还有生活的记忆；割裂了人与土地的情感，传统文化及民俗习惯也有遗失的危险。^③“原有的环境一旦被打破，往往使其感到无所适从，对新的生存环境、生活方式和未来的人际关系网的重建心存疑虑，对前途缺乏信心和勇气”。^④而心理承受能力急剧下降，最容易发生群体事件，危及社会稳定。人权与环境是互为因果的互生关系，土地的掠夺与环境的破坏将导致人权的侵害，也进一步致使环境的损害与恶化。^⑤就此言之，土地保护是环境正义与人权的基础，发展经济不应牺牲自然生态、舍弃人与土地的互动。

人们对土地利用的选择，除了法律保障，更应该通过制度设计，赋予个人追求、实现其选择的能力。也就是都可享土地及环境资源，免于危害健康生活的恶劣环境，对自己生活周边的变化和未来发展有话语权、决定权。即使是为了让大多数人享有较大的利益，也不能因此正当化少数人基本权利的牺牲。^⑥

① 林佳桦：《还我土地正义：从乌坎事件观察农民维权运动》，《当代中国研究通讯》，2013年第19期，第31-33页。

② 费孝通：《乡土中国》北京：北京人民，2011(1947)年，第1-3页。

③ 徐伟、赵素梅：《“民俗”在土地整治中的保护与继承》，《中国土地》，2013年第7期，第62页。

④ 陈绍军、施国庆：《中国非自愿移民的贫困分析》，《甘肃社会科学》2003年第3期，第115-116页。

⑤ 纪骏杰：《环境时代的新社会福利课题：环境人权的理念与实践》，《国家政策季刊》，2003年第2卷第4期，第206页。

⑥ 纪骏杰：《环境正义：环境社会学的规范性关怀》，《环境价值观与环境教育学术研讨会论文集（第一辑）》，台南：成功大学台湾文化研究中心，1997年，第76页。

三、两岸土地征收制度沿革

孙中山思想可视为当代“土地正义”的先声。“耕者有其田”主张在“量”方面集约利用耕地、控制建地，确保粮食安全和农村稳定，在“质”方面加大国家对农业投入，提高土地质量和科技水平，增加农民收入。“平均地权”则主张通过征地补偿制度和涨价归公制度来抑制投机炒作。毛泽东推行“合作”、“集约”管理农村土地的做法，为新中国土地制度的形成提供基础。^① 蒋经国 1941 年在赣南进行的土地改革，以人口分配土地，减税扶持自耕农、建设灌溉设施，赣南经验让他在台湾帮助蒋介石实现耕者有其田的理想。^②

中国在 1949 年以前便确立了土地征收“基于公共利益”的前提，并提出具体征收程序、补偿标准等；台湾日治时期的土地征收沿用清朝捐献、收购之“旧惯”为主，征收为辅的整治征收政策。^③ 1949 年以后，两岸政治分断，土地征收制度出现不同发展，分述如下：

（一）二战后中国大陆土地征收制度发展

集体经营时期（1949 年 -1982 年）：土地由私有转为集体经营，土地征收正式纳入宪法，应特殊情况需要，征收采用协商补偿。

现代化时期（1982 年 -2007 年）：应建设、发展社会主义社会需要，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两权分离；集体土地不外流，集体土地集体流转；采用登记公告保护民权，占补平衡保护耕地，但前期采用上有封顶下有封底的“鸟笼式”补偿，后因弊端改为按法定标准补偿。

深化改革时期（2007 年至今）：土地征收进入审慎开发阶段，严格界定公益性和经营性建设用地、农地入市；征收农村集体

① 戴迎华：《论孙中山、毛泽东、邓小平的土地思想》，《江苏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3 年第 5 卷第 4 期，第 13-15 页。

② 《你所不知道的蒋经国“赣南新政”》，腾讯历史网，http://view.news.qq.com/zt2012/gnxx/index.htm?pgv_ref=aio2012&ptlang=2052

③ 张乃文：《日本时代台湾的土地征收》，台北：台湾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14 年。

土地，按同价同地原则给予补偿；土地改革走向市场化，吸引社会资本投资现代农业，提高土地经营效益。

(二) 二战后台湾土地征收制度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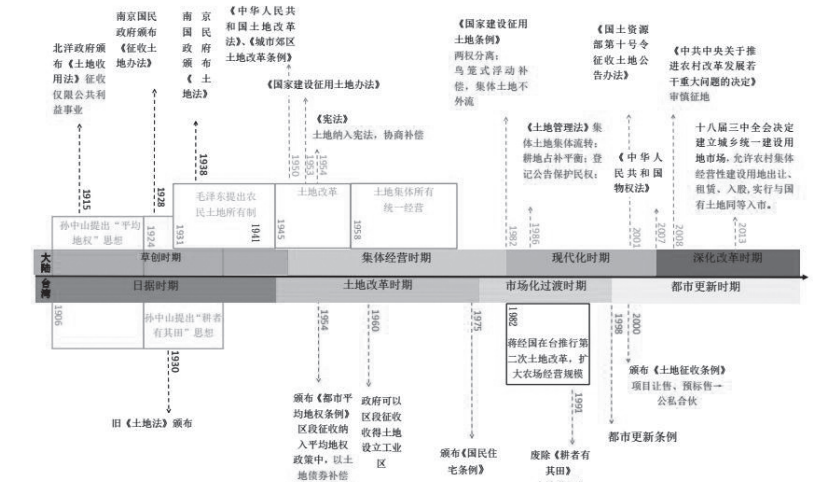
土地改革时期（1949 年 -1977 年）：土地征收补偿由按市价补偿转为以公告价格补偿，而后又转变为表面全额补偿的土地债券补偿；地方政府将区段征收视为取得土地发展工业区的主要方式。

市场化过渡时期（1977 年 -1998 年）：蒋经国推行第二次土地改革，允许农地进行非农流转；征收补偿加入“抵价地补偿”形式。

都市更新时期（1998 年至今）：《都市更新条例》允许地方政府重新规划土地后，标售抵费地以补偿土地开发费用；征地项目从原来的项目让售、预标售方式转变为公私合伙。

总体而言，台湾法规、政策革新起步较早，机制健全，但中国大陆近年改革幅度较大，日趋完善（参见图一）。

图一 两岸土地征收制度沿革



台湾土地征收最早的依据是《土地法》，相关法律包括《平均地权条》、《国民住宅条例》、《加工出口区设置管理条例》等，但时常出现相互抵触的情况；2000 年制订《土地征收条例》统一

标准，并于2012年再次修订，原“项目让售、预标售”征地方式转变为“公私合伙”开发，土地征收在扩大经济发展的主张下走向市场化。中国大陆早年并没有专门的土地征收法令，概以《宪法》相关内容施行，征收以协商补偿方式进行；在集体所有主张影响下，1982年颁布的《国家建设征用土地条例》实行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两权分离、规定补偿范围；1986年颁布的《土地管理法》（2004年修订）是最早的专门法，以土地用途为审核核心审批征地，强调耕地保护，实行“两公告一登记”保护农民知情权；加之2001年颁布的《国土资源部第十号令征收土地公告办法》、《关于切实维护被征地农民合法权益之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成为现行作业施行的主要规范；十八届三中全会后大陆推进土地改革，建立城乡统一建设用地市场，让农地入市流通。^①

四、广东乌坎事件的制度分析

“乌坎村事件”是一宗在2011年广东省汕尾市陆丰乌坎村村委会成员私下变卖集体土地问题引起的群体事件，被视为是中国大陆近年最具标志性土地事件。

从2009年开始，乌坎村民就因为“违法选举”、“非法卖地”、“账目问题”等原因多次上访，但不得其果。直至2011年9月21日，乌坎村村民聚集在陆丰市政府大楼与派出所打砸示威，“乌坎事件”爆发，由集会、游行演变至警民对峙，而后村民自发组成“乌坎村村民临时代表理事会”取代村委会与政府对谈。12月9日，村民薛锦波等五人被刑事拘留，薛锦波在被关押三天后在狱中意外死亡使得事态升级，警方的镇压和村民自守严备的紧张局面持续了三个月。12月20日，事件和平发展的转机出现，政府官员先派代表进村内与村民代表临时理事会谈判，同时由中共广东省委副书记朱明国牵头成立专门工作组，以求平息事件。2012年2月1日，乌坎村举行推选村民委会大会；2月16日，汕尾市官方正式把薛锦波遗体交还并发放90万人民币抚恤和殓葬费，事后工作组将初步认定的被转卖的9000多亩土地中3396亩归还给

^① 王坤、李志强：《新中国土地征收制度研究》，北京：社会科学文献，2009年，第70-169页。

乌坎村。2013年1月15日，广东省纪委公布汕尾市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陈增新被双开，至此乌坎事件似乎有一个“不错”的结局，媒体和舆论关注逐渐淡化。然而，2014年，乌坎事件“领袖人物”庄烈宏携妻赴美寻政治庇护，组织乌坎村抗议活动的人士，纷纷在新一届村委选举前以受贿的名目被捕，显示暗潮涌动；2016年，朱明国因贪污到庭受审，乌坎村委会主任林祖銓也被捕并在电视上公开认罪，乌坎再次成为媒体焦点，这反映了5年过去，与基层治理制度紧密关连的土地征收问题形同无解。^①同年5月笔者到乌坎调研时，了解到2012年归还的土地并未还到原村民手中，村民不能使用土地，导致大面积土地闲置荒废（相片一），原规划在乌坎建设的碧桂园房产项目因政府重新划地，现迁于邻村并正在建设中（相片二）。

（一）制度层面

人民代表原是为了确保依法治理、程序民主与手段正当的制度设计，^②由选举产生的人民代表理应反映当地民众利益。然而，本应成为第一道防线的乌坎村委会（相片三、相片四）却利用“代表”身份和权力签字转售集体土地，成为维护集体利益的最大漏洞，也是土地征收程序、公共资源监管的误区。在事件爆发后，事态不断升级影响，考虑到政府考核机制中“信访工作一票否决”制和舆论压力，县级政府、市级政府对乌坎村民让步，多次与村民自组的乌坎村村民临时代表理事会谈判。省、市级政府则扮演着“协调者”的角色，省级领导牵头组成工作小组介入到博弈过程，协调利益差异，以期“多赢”，尽快平息事件。^③

在征地用地程序上，乌坎地方政府未能按照法律规定的进行。征地事前申请和立项申请阶段缺乏民众参与；听证会只能部分保障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户，又常常流于形式；反映出大陆征地监督未能真正及于补偿款使用监督，然而，即使集体土地日常监管和征

① 李永峰：《乌坎模式瓦解折射广东基层悲剧》，《亚洲周刊》，2016年第26期，第18-19页。

② 张千帆：《“公正补偿”与征收权的宪法限制》，《法学研究》，2005年第2期，第30-36页。

③ 汪晖、陶然：《中国土地制度改革：难点、突破与政策组合》，北京：商务印书馆，2013年，第76-77页。



相片一

原被征土地大面积闲置，村民无法使用



相片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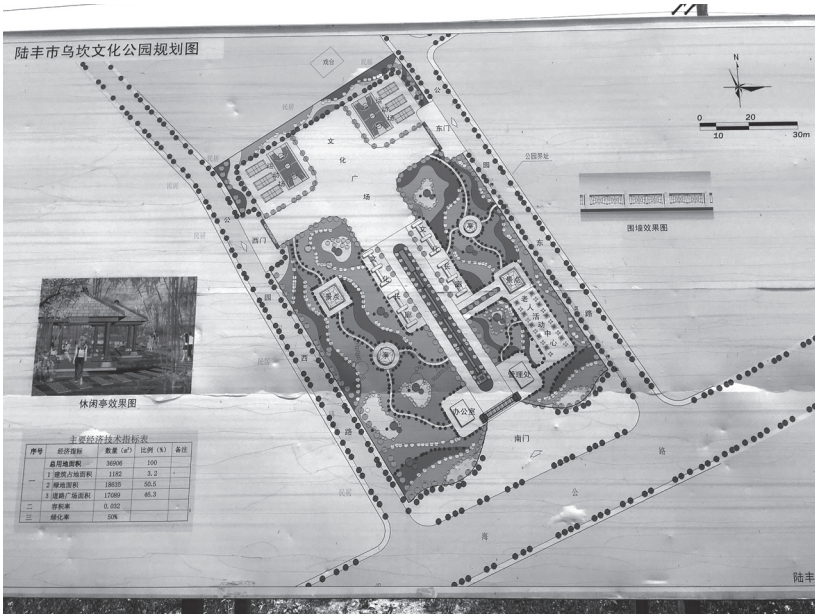
迁至邻村建设中的碧桂园房产项目

资料来源：本研究拍摄



相片三

乌坎村委会旧址



相片四

新乌坎居委会设于乌坎文化公园

资料来源：本研究拍摄

地用地遭受质疑、村民多次上访后，也没有给出回应和答复，这是程序上的不正义，侵犯了农民的知情权、参与权，总体而言监督机制设计并不完善，程序也缺少广泛参与。

（二）组织层面

中国大陆特有的基层组织——“村两委”为组织层面的主要行为者。村两委指的是村党支部委员会、村民委员会，掌握村集体的组织管理权。《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1998）明确规定村委会有“依照法律规定，管理本村属于村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和其他财产，教育村民合理利用自然资源，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的职责，且必须“尊重村集体经济组织依法独立进行经济活动的自主权，维护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充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和村民、承包经营户、联户或者合伙的合法的财产权和其他合法的权利和利益”，还有“向村民会议或者村民代表会议报告工作并接受评议，执行村民会议或者村民代表会议的决议、议定”的义务。

本应反映农户需求、维护农户权益的乌坎村委会，在事件中非但未能履行职责，反而成为乌坎事件爆发的罪魁祸首。原村干部的自我膨胀和获利冲动，在当地居民不知情的情况下将农村集体所有土地使用权转售给土地开发商，卖地款项达七亿多元人民币，而补助款寥寥无几，其余全部被私吞。

从村民自组“乌坎村村民临时代表理事会”到乌坎事件后村民重新选举村委会，反映出村委会在职责与权力使用存在问题：本应代表村民利益的官员，受利益驱使操纵权力，使得群众“不知也不能作为”。在乌坎事件爆发前，在未按规定程序运作、村民参与意识淡薄、贿选现象、宗族意识等因素影响下，乌坎村原村委干部连任41年之久。在重新选举村委会后，乌坎村的日常执行机构是村委、党委，而决策机构是村民代表大会，在2012年成立村监督委员会弥补监管不足问题，并由上级镇政府做第二层监察。^① 据报导，缺乏村级管理经验的新村委急功近利、又因宗族矛盾等因素，

^① 《独家：乌坎自治一周年观察》，凤凰网，http://news.ifeng.com/exclusive/fangtan/special/linzu/shouji/detail_2013_02/27/22556407_0.shtml。

遭到“行政效率不彰”的质疑。^① 2014年乌坎新村委贿选风波又起，一系列围绕着“村委会”的问题再次出现。

(三) 个人层面

乌坎村民处于直接维权的一方，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当发现实质财产侵害发生、补偿得不到满足之后，农民的财产意识明显上升，先后多次上访反应诉求，当村委会“村民自治”功能失效时，组成“乌坎村村民临时代表理事会”形成在地人的自治组织，表达出追回耕地的强烈诉求。在产权意识觉醒后，除关注土地问题外，村民还关心财务审计问题、村委会选举问题、扶贫助学与丰田畜产有限公司污染等问题，关心自己生存生活的政策、自然环境。村民吴先生思考着村子的长远未来：

“耕地没了，我们靠什么所养，我们村民都需要生有所养，老有所倚。你政府把我们的耕地全部卖掉了，假如我老了，我们要靠什么过生活？现在刚出生的和年轻的人又靠什么来养活？”^②

在所有权的问题上，中国大陆法律规定集体土地所有权主体是农民集体，但并没有明确规定农民集体的组织形式，造成了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产权不明确的问题。此外，村民对自己关于集体土地应享有的权利不清楚，集体土地所有权被“内部人”所控制，导致在土地征用时、在征地利益博弈过程中，农民集体和个人始终处于被动、弱势地位，对所有权等相关利益，缺乏必要的知情权、参与权、选择权。

经历过激烈冲突对峙的村民，也许身心疲惫，在2012年2月薛锦波遗体归还、家属获90万元赔偿后，不再提到查明真相、追究责任等问题；在重新选村委会、土地陆续被回归，村民并未对长远发展、利用村集体土地进行规划；面对新村委收回土地的时间太久、效率低问题，乌坎村民李叔说，乌坎人其实容易满足，但他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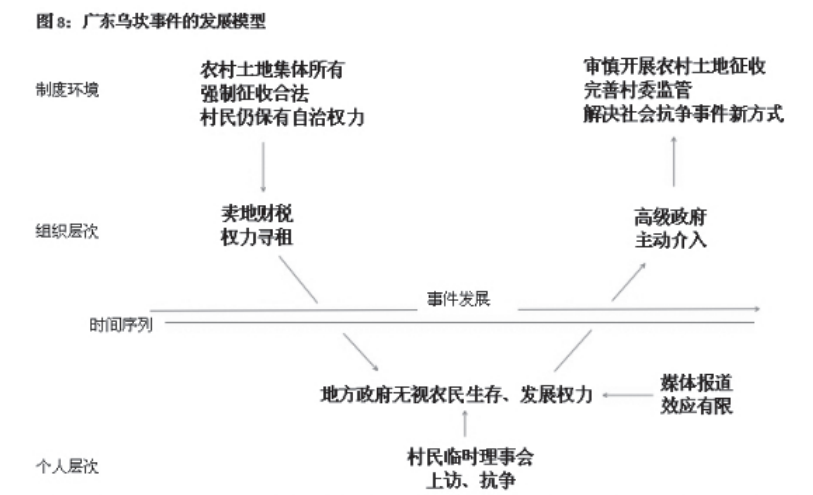
① 《乌坎：民主道路必然崎岖》，纽约时报中文网，http://www.bbc.com/zhongwen/trad/chinese_news/2011/12/111221_wukan_wed.shtml。

② 《乌坎村记事：乌坎村民访谈录》，独立媒体，<http://dyczdy.blogchina.com/1236401.html>。

看不到美好蓝图，所以想要眼前利益，希望土地能尽快抓在自己的手里。

综上所述，乌坎事件的发展，可以归纳为（图二）的分析：

图二 广东乌坎事件的多层次制度分析



资料来源：本研究绘制

五、台湾大埔事件的制度分析

大埔事件是台湾苗栗县竹南镇大埔里居民反对政府区段征收与强制拆迁房屋的抗争事件。事件起源于新竹科学工业园区管理局规划 157.09 公顷用地作为第四期竹南基地，该计划于 2001 年 5 月 18 日完成细部计划，由苗栗县政府以区段征收方式进行征收。2010 年 6 月 9 日，苗栗县政府尚未经农户同意，为完成征收用挖土机铲平即将收成的稻田引发争议，经媒体报导，引发公民团体的抗争与全国性声援。事后内政部和苗栗县政府依照行政院长吴敦义指示，和自救会达成共识，划定专区农地给自救会。2013 年则因都市计划变更，发生计划道路上建筑拆除事件。4 户被拆迁户控告内政部区段征收违法，2014 年 1 月 3 日台中高等行政法院更一审宣判，判决张药房、朱树、黄福记及柯成福 4 拆迁户胜诉。2014 年 1 月 28 日，内政部决定不上诉。2016 年 4 月 22 日，台湾行政法院

做出更二审判决，驳回大埔 4 户拆迁居民提出请求返还土地并回复原状之诉，原地重建遥遥无期。

在整个事件里，苗栗县府以园区饱和及科技公司投资为由，扩大科技园区土地面积。苗栗县长刘政鸿以高压手法，透过各种手段压低征地补偿，以整片出让获得较高的商住用地，并借开发科技园区招商引资。

（一）制度层面

公益性和必要性是大埔事件的争议点。被强征 4 户的宅建远离原竹科竹南园区及园区扩充部分，被强拆令人不解。大埔 4 户得到行政院院长承诺和行政院决策“原屋保留”后，苗栗县竟以存在道路安全隐患为由进行车辆转弯实验后推翻上级决定，决定继续征收、拆迁 4 户。大埔村民彭女士向笔者表示，这是因为：“整片土地征收下来能高价转让给建商（相片五）。”征地的必要性以“不得已而为之”为前提，应该是各种解决方法行不通后的“最后手段”，大埔事件本可通过建商与户主协商议价进入收购程序的土地，苗栗县政府却通过强制征收获得，这就有违征收“必要性”，是县府以征收为手段，侵害个人财产、致使户主家破人亡的滥权行为。



相片五
彭女士在张药房
原址讲述案发过程

2010年7月12日群创与奇美电合并,不再需要竹科竹南基地土地,更突显大埔征地案件之无必要及适当性。原科技园区的厂房闲置率高达42%,在此情况下进行的28公顷科技园区扩建征地案,却有一个包含61.67公顷住宅区的周边建设案,且当地住宅区空屋率为16.2%。2015年在大埔,笔者亲眼看到大量空置的房屋,但建地还在忙碌动工的景象,虽然工程夜以继日的进行,但苗栗县长承诺的繁荣始终没有出现。

大埔征地案在未实际进行听证会的情况下完成征收程序,在公告阶段,苗栗县府仅以张贴征地公告告知户主,使得公听会和说明会成为“过场”,在村民提出异议时,征收未进入“异议复核”程序,仍将执行区段征收工程。在征地补偿程序上,贱价低估土地,甚至用墓地、不适合耕种的土地抵换农地,此为补偿不合理;2010年苗栗县府更利用区段征收之“便利”将私有土地改为县所有,剥夺户主物产所有权,随后损毁农地和灌溉设施,在2013年又不顾上级原屋保留承诺,趁村民北上陈情的“天赐良机”强拆4户,实乃征地执行阶段的不正义。

(二) 组织层次

土地征收审议委员会是台湾大埔事件中关键的组织,它承担征收审议工作又肩负监督职责。按照台湾《土地征收条例》第15条规定:中央主管机关为审议征收案件,应遴选(派)专家学者、民间团体及相关机关代表,以合议制的方式办理征地案件。其中专家学者应由地政、环境影响评估、都市计划、城乡规划等专业领域学者组成,其中专家学者及民间团体代表不得少于二分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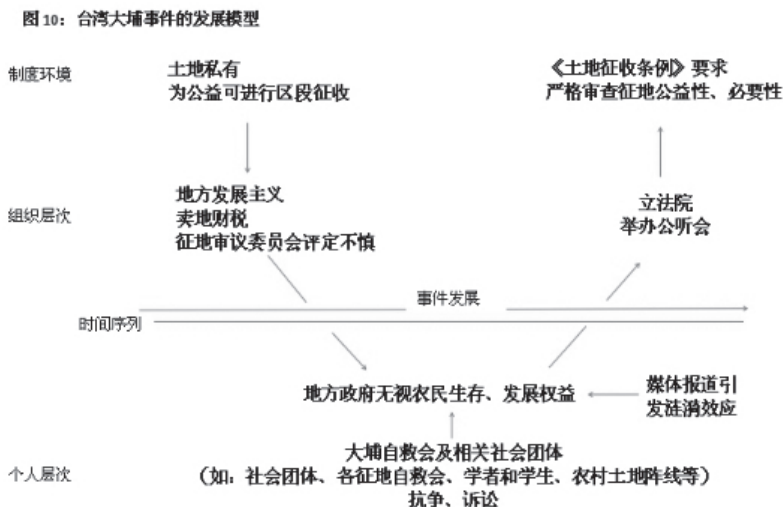
然而,从2012年11月台湾最高行政法院判决来看,土地征收审议委员会第210次会议初审意见表及会议纪录之缺失包括:未落实征收案件之具体情形;未能核实审议需用土地人于申请征收前已否确实行协议价购之程序;未能确定该土地征收案件之征收范围是否为其事业所必、是否是损失最少的方案;未能确认为兴办事业所造成之损害与欲达成目的之利益有无显失均衡,由此言之,大埔征地案件审议程序难谓适法。值得注意的是,台湾虽在第三方审议、监督机制加入民间意见和学界专业见解,在形式上更为健全,但面对大埔案中行政机构的滥权仍不能起到实务上制衡防弊作用。

（三）个人层次

大埔 4 户及其他 20 户，处于直接维权的一方，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自发组成“大埔自救会”连同其他自救会及“农村土地阵线”一起多次北上陈情，通过法律手段与苗栗县政府进行拉锯。受土地私有制及民主、法律意识影响，台湾民众对利益、个人财产有强烈的保护意识，土地强征发生后，大埔户主自发组成自救会连同第三方支援力量以示威、上诉、举办音乐会等方式，坚持不懈地维护家园，要求苗栗县长道歉并实行原地重建，自救会成员共同探讨家园重建和未来发展。当居住多年的房屋遭到强拆倒塌，大埔户主的生活破碎；当即将收割的农地被怪手损毁，台湾农地价值被否定；当发展被数字牵动，土地正义受遮蔽。大埔事件过后，台湾社会激起维护土地、反都更的热潮，人们意识到“土地正义”的重要性。

综上所述，大埔事件的发展，可以归纳为（图三）的分析：

图三 台湾大埔事件的多层次制度分析



资料来源：本研究绘制

六、乌坎与大埔事件的比较

土地征收不仅仅是“卖地盖房子”，而是一个跨部门、跨领域的过程，既要考量发展经济，又要有对土地意涵、环境人权、后续发展等方面进行考虑。基于前述个案讨论，本文对于乌坎及大埔事件进行政治、经济、社会三个方面的比较。

（一）政治层面

在两个征地案件中，地方官员都利用职权及征收程序，将民众参与排挤在外。乌坎村民抗争维权得到耕地追回和重选村委会的结果，乌坎建立村监督委员会，使其与村两委形成三方约束、合作的关系，加强外部监督力。大埔案件使得台湾内政部决议：都市计划若拟定以区段征收开发案件、特定兴办事业计划以及 30 公顷以上大面积征收案，将于内政部征地审议委员会内另组成专案小组进行审查，以专案小组审慎土地案件、加大监督力度，多向衡量征地案件的效益，平衡各方利益。

在抗争事件的处理上两者存在明显差异：乌坎事件同时包含了压制与民主解决的方式，前期地方行政为掩盖其不法行为，对外宣称乌坎事件系村民与国外不良势力勾结，而以警力镇压抗议村民。在广东省政府直接介入成立专项工作组后，乌坎事件的解决转变到对话、协商的方向，一度成为土地征收争议及群体事件处理典范，但后续风波不断，至今仍陷于僵局。台湾苗栗政府始则宣扬发展科技园区能带来地方繁荣，多数住户已同意仅 4 户抗争有违较大利益，而后又宣称 4 户有违交通安全必须进行拆除。行政院介入事件给出“原屋保留”的承诺也被地方打破，以强拆强挖的暴力手段强征，引发更严重的民意反弹及政治效应，最后因法院判决出炉使事件告一段落。

两案中，上级政府都扮演“介入协调”的角色，而不同的应对方式，所体现的社会效果不言而喻。正如《人民时评》评价乌坎事件所说：“群众固然不能‘有诉求就过激，一过激就违法’，再合理的诉求也要在法律框架下解决，基层政府也不能把本属正常的诉

求表达，用‘堵’和‘压’使之演变成过激对抗”。^①

（二）经济层面

从事件爆发的原因来看，两案都导源于少数官员或商业集团的经济利益所造成。乌坎事件的利益纠纷集中在征地流程的后阶段——征收补偿款项，也就是村委联合用地单位进行转售土地，为的是私吞补偿款项，以此谋求私人利益，是寻租贪污行为；而大埔事件的征地实为卖地财政，以地谋政绩、财税收入，其中还参杂这政商勾结及地方势力假公权力敛财。

从征地用途来比较，乌坎村土地将被利用来建设碧桂园房产，但事实上，乌坎村内建有乌坎假日酒店配有村民可经营的商业街，但商业街未发展起来，生意看来并不景气（相片六），而陆丰政府却计划在乌坎进行大规模房产建设，此一不合理的规划实为利益驱动，在乌坎议题敏感化后，相关建案则向邻近村落转移。而大埔土地则被用于扩建科技园区，本研究调查后认为，厂房空置率较高的新竹科技园区并无扩建必要（相片七），官员配合建商炒高地价、楼价以牟利，才是背后不能说的理由。乌坎村虽收回部分土地，但4年来土地大面积闲置，村民未拿到原本属于自己的田地，且不能使用闲置的土地。大埔的农地在被征收后，村民仍可在抵价地上耕种。



相片六

空荡无人的乌坎假日酒店配套商业街

^① 《“乌坎转机”提示我们什么》，人民网，<http://opinion.people.com.cn/GB/16677909.html>。



相片七

周边建案多于厂房，空旷的竹科竹南基地

（三）社会层面

人们维护利益、家园、人地关系意识的觉醒，从而跳出设定好的形式民主，看清权力运作，改变无知、盲从所造成的劣势，才能推动规章制度的改变。对比广东乌坎事件与台湾大埔事件中村民身后的支持者，可以看出台湾争取土地正义的民间力量更强大，土地维护的行为更有组织性。由于在大埔征地案之前，台湾已有类似征地案件发生，大埔村民得以借鉴如何应对土地征收纠纷，行动更为成熟。而经历过土地纠纷的农地自救会、支持土地正义的学者和学生、社会人士在第一时间给予帮助，举办系列活动甚至在法院判决前到场支持，少了这些力量结果或许不同。台湾经验表明，更多民间力量参与有助于可持续发展、保育自然和社区生活空间营建，为发展土地正义带来生机。

乌坎事件和大埔事件中还有一类正义传声筒者——媒体。同为得到各大国际媒体报道的两个案件，在媒体介入后得到社会各界广泛关注，舆论的聚焦为案件解决带来更多的可能。仔细比较之后可以发现，媒体在事件中重要性程度不同，影响有别。在乌坎事件爆发

时，中国大陆报道较少，村民的采访及事件后续发展多由境外媒体、国际媒体为之；与之不同的是，网络社交媒体在大埔事件中起到较大的宣传作用，它掀起一波波舆论热潮，推动更多社会人士参与，提升民众维护土地正义的意识。但不论是哪种形式，都体现出媒体发挥出的重要力量，平心而论，这股力量在解决群体性事件中不可或缺。第三方力量的参与并不断壮大，能对行政机关提出的征地案件起到监督、问责作用，其不可替代的作用在于：它可以补助农民缺乏的、被剥夺的力量，为其脑，为其眼，为其口，扭转官民资讯不对称的局面。

（四）总结与讨论

总结上述观察，强化程序合理性及透明度是解决及避免土地征收争议的关键所在。要落实“土地正义”，制度设计上必须适度纳入人地关系及多元价值观点，而本文对于乌坎及大埔事件的比较分析的主要发现，可以归整为表一。除此之外，本文也想进一步探讨若干制度设计及实践的议题。

首先，两岸有必要在公共政策决策机制中，纳入对经济生产、资源利用和空间价值考虑，保护土地多元价值。^① 台湾政府鼓励青年通过自主经营土地或加入、创办社会企业的方式“进乡”；鼓励农民进行多样作物、轮番种植保持土地的肥力；发展生态农业为农民添加收入的作法值得借鉴。要言之，发展土地正义，需要的不只是形式上的公平和流程的完整化，而是从制度的高度兼顾各种发展需求，达到“动态平衡”。

其次，两岸现行土地征收制度仍偏向行政管理，且征地补偿、建设款项也给寻租提供诱因。这就需要加强人民民主监督，重视网络舆情监督作用。^② 中国大陆缺乏第三方力量的介入和监督，台湾缺少固定的基层民意反映组织，两岸地方政府形象也都在征地过程中与居民产生摩擦受损。填补这些缺陷，大陆需要发挥既有组织监督协调、推进反腐，^③ 强化其在土地征收过程中的义务与职责，防

① 徐世荣讲述、郑齐德整理：《浮滥征收与土地正义》，引用来源 www.taiwanwatch.org.tw/magazine/v13n4/4-13.pdf。

② 张国献：《乡村协商民主的地方实践——广东乌坎“村委卖地”议题的政策倡议》，《中国农村观察》，2014 第 1 期，第 11 页。

③ 潘则福：《重访乌坎——乌坎困局》，《廉政了望》，2013 年第 6 期，第

表一 乌坎事件与大埔事件比较

		乌坎事件	大埔事件
制度背景	土地制度	公有、集体所有	私有制
	征地制度	土地征收	区段征收
征地程序	申请环节	无听证，直接咨询、申请	先听证、协商议价，后申请
	审议、监督环节	行政机关评定、审批，并与村委会监督补偿款项使用	由专家学者、民间团体、相关机关代表组成的征地审议委员会评定，全程监督
	执行环节	听证告知补偿款项，但流于形式	各阶段都有公示、听证，有异议则复核
政治运作	处理方式	传统的压制模式与民主解决并存	强拆、法律诉讼
	高层政府态度	主动，由上而下介入解决	被动，政令不能下行
权力运作	组织运作	围绕村委会	围绕征地审议委员会
	抗争方式	上访、示威抗争	抗议、法律上诉
主权意识		薄弱	强烈
社会反应		较平淡	热烈
社会力量	第三方介入	少数学者及境外媒体报导	社会团体、各征地自救会、学者和学生、农村土地阵线
	媒体	境外媒体宣传比重大	境内外媒体、网络社交平台

资料来源：本研究绘制

止流血事件再次发生，^① 台湾也可从中国大陆基层组织发展中吸取经验教训，也就是行政部门多尝试构建平等的协商环境、健全诉求机制，改善基层政府与村民之间的信任危机、减少政府和村民的摩擦，减轻乡村治理难度。必须指出的是，土地正义强调人地关系，

36-38 页。

① 殷慧乔、段银：《土地征收：村民委员会的职责何在？——对广东“乌坎事件”的理性思考》，《经营管理者》，2014年第16期，第76页。

但绝不是保护有“拆迁致富”心态的“钉子户”利用媒体渲染和社会同情，索取巨额补偿款项。因此，居民对于土地的诉求也要符合社会合理的价值标准。

第三，提升农民个人意识及社区主体性。若权力拥有者通过宣传掩护或隐瞒使得村庄利益受损，那么村民就需要学习相关法律规定，知法用法。积极参加村委会代表的选举，珍惜善待选票，争取能够进入权力运作的制度中，保护自决权。^① 这也就引申出健全民意表达管道的必要，即在更高的政府机关和基层民众中建立直接沟通桥梁促进官民互动。居民需要在计划的初期就参与进入，而整个规划过程需要透明化。^② 正如乌坎民众善用媒体作为民意上传的通道，揭发社会不公现象。相应的，台湾农民也要辨清“外来和尚会念经”的专业迷思，避免一味听从外来社运人士意见，将自我排除在决策之外；同时还要正确把握公共利益，加强对周边环境乃至整个人类生存环境的责任感。

七、结论

经过对土地制度沿革及个案比较分析可知，乌坎与大埔事件不只是少数人维权的行为，也关乎整个社会的明天。若制度不健全，谁都可能成为家园被毁的“少数人”。“土地正义”不仅关注现在，还关注将来；不仅重视单向经济物质利益，还重视多元多向价值；不仅关心“多数的赞同”，还关怀“少数的反对”；不仅讨论个案的解决方法，还要从制度去减少、杜绝问题的出现。最后，土地正义有赖于民众意识的觉醒和素质的提高，从而顺应新形势，兼顾社会公平地推动土地征收制度的完善。

① 骆正言：《从乌坎事件看村民自决权的保护》，《特区经济》，2012年第10期，第229-231页。

② 陈允中：《土地正义与规划民主化：香港的经验》，《发展的怪兽——经济增长幻梦下的反思与反抗》，吉隆坡：众意媒体，2015年，第155页。

参考文献

1. 《独家：乌坎自治一周年观察》，凤凰网，http://news.ifeng.com/exclusive/fangtan/special/linzu/shouji/detail_2013_02/27/22556407_0.shtml
2. 《你所不知道的蒋经国“赣南新政”》，腾讯历史网，http://view.news.qq.com/zt2012/gnxz/index.htm?pgv_ref=aio2012&ptlang=2052
3. 《“乌坎转机”提示我们什么》，人民网，<http://opinion.people.com.cn/GB/16677909.html>
4. 《乌坎：民主道路必然崎岖》，纽约时报中文网，http://www.bbc.com/zhongwen/trad/chinese_news/2011/12/111221_wukan_wed.shtml
5. 《乌坎村纪事：乌坎村民访谈录》，独立媒体，<http://dyczdy.blogchina.com/1236401.html>
6. 蔡培慧：《土地正义的理由》，《生态台湾》，2011年第33期。
7. 陈绍军、施国庆：《中国非自愿移民的贫困分析》，《甘肃社会科学》2003年第3期。
8. 陈允中：《土地正义与规划民主化：香港的经验》，《发展的怪兽 - 经济成长幻梦下的反思与反抗》，吉隆坡：众意媒体，2015年。
9. 戴迎华：《论孙中山、毛泽东、邓小平的土地思想》，《江苏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3年第5卷。
10. 费孝通：《乡土中国》北京：北京人民，2011(1947)年。
11. 何明修：《谁的家园、哪一种愿景？—发展主义阴影下的社区运动》，《台湾民主季刊》，2010年第1期。
12. 胡慕情：《粘土：湾宝，一段人与土地的简史》，新北：卫城，2015年。
13. 黄国富、张淑龄：《导论 - 翻转被遮蔽的“发展”迷思》，《发展的怪兽 - 经济成长幻梦下的反思与反抗》，吉隆坡：众意媒体，2015年。
14. 纪骏杰：《环境正义：环境社会学的规范性关怀》，《环境价值观与环境教育学术研讨会论文集（第一辑）》，台南：成功大学台湾文化研究中心，1997年。
15. 纪骏杰：《环境时代的新社会福利课题：环境人权的理念与实践》，《国家政策季刊》，2003年第2卷第4期。
16. 李永峰：《乌坎模式瓦解折射广东基层悲剧》，《亚洲周刊》，2016年第26期。
17. 林佳桦：《还我土地正义：从乌坎事件观察农民维权运动》，《当代中国研究通讯》，2013年第19期。
18. 刘守英：《直面中国土地问题》，北京：中国发展出版社，2014年。

19. 骆正言：《从乌坎事件看村民自决权的保护》，《特区经济》，2012年第10期。
20. 潘则福：《重访乌坎——乌坎困局》，《廉政了望》，2013年第6期。
21. 汪晖、陶然：《中国土地制度改革：难点、突破与政策组合》，北京：商务印书馆，2013年。
22. 王坤、李志强：《新中国土地征收制度研究》，北京：社会科学文献，2009年。
23. 许宝强：《前言 - 发展、知识、权力》，许宝强、汪晖编：《发展的迷思》，香港：牛津大学，1999年。
24. 徐世荣：《土地正义：从土地改革到土地征收，一段被掩盖、一再上演的历史》，台北：远足文化，2016年。
25. 徐世荣讲述、郑齐德整理：《浮滥征收与土地正义》，引用来源 www.taiwanwatch.org.tw/magazine/v13n4/4-13.pdf
26. 徐伟、赵素梅：《“民俗”在土地整治中的保护与继承》，《中国土地》，2013年第7期。
27. 殷慧乔、段锐：《土地征收：村民委员会的职责何在？——对广东“乌坎事件”的理性思考》，《经营管理者》，2014年第16期。
28. 张埕：《土地征收基本问题研究》，北京：知识产权，2013年。
29. 张国献：《乡村协商民主的地方实践——广东乌坎“村委卖地”议题的政策倡议》，《中国农村观察》，2014第1期。
30. 张乃文：《日本时代台湾的土地征收》，台北：台湾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14年。
31. 张千帆：《“公正补偿”与征收权的宪法限制》，《法学研究》，2005年第2期。

马中“两国双园”：中国—东盟 战略合作框架下的标志性项目 ——兼论其发展优势和意义

叶汉伦

内容摘要：马来西亚与中国正极力通过更具建设性的合作来提升双边关系，以期利惠两国人民及周遭地区。为推高双边经贸投资，两国联合建构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和马中关丹产业园区。“两国双园”的理念已经成为一种新型的双边经济合作模式，以及中国—东盟战略合作框架下的马中合作标志项目。其发展优势和意义值得进一步探讨。

关键词：两国双园；中国—东盟战略合作框架；发展优势

作者简介：叶汉伦，马来西亚策略分析与政策研究所研究员；马来西亚拉曼大学中华研究院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中国思想史、马中关系。邮箱：honluny@yahoo.com

Title: “Two Countries, Twin Parks” Initiative: Its Developmental Advantages and Significance

Abstract: Malaysia and China are striving to enhance bilateral ties through more constructive collaborations with a view to benefit the people of both nations and the region as well. In order to boost bilateral economic and trade investments, both countries have jointly established the China-Malaysia Qinzhou Industrial Park and Malaysia-China Kuantan Industrial Park. The concept of “Two Countries, Twin Parks” has been an innovative form of bilateral economic cooperation, as well as a symbol of cooperation between China and Asean within the China-ASEAN Strategic Cooperation Framework. Its developmental advantages and significance worth further observation.

Keywords: Two Countries, Twin Parks; China-ASEAN Strategic Cooperation Framework; developmental advantages

Author: Yap Hon Lun, Researcher, Institute of Strategic Analysis and Policy Research (INSAP), Malaysia; Ph.D. Candidate, Universiti Tunku Abdul Rahman, Malaysia. Major areas of research: Chinese Intellectual History, Malaysia-China Relations. Email: <honluny@yahoo.com>

一、“两国双园”释义与缘起

中国—马来西亚钦州产业园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是中马两国投资合作旗舰项目，是继中新苏州工业园区、中新天津生态城之后，中外两国政府合作建设的第三个园区，与马来西亚—中国关丹产业园区（马中关丹产业园区）共同开创了“两国双园”国际园区合作的新模式。在此基础上，正积极申报中国（北部湾）自由贸易试验区。

2011年4月28日，呼应时任中国总理温家宝的邀请，马来西亚同意在中国合作建设两国首次联合发展的产业园区。10月21日，温家宝和马来西亚首相纳吉共同见证两国签署园区合作协议并为园区揭牌，成为第八届中国—东盟博览会的最大亮点。这是一个历史性的时刻，是中国与马来西亚这两个亚洲经济快速增长国家扩大合作的重要里程碑。

2012年4月1日，温家宝与纳吉共同主持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开园仪式。这是两人在一年之内第三度聚首，为推动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的建设共同出力，引起多方关注。受委马来西亚首相对华特使、负责协调园区推展工作的黄家定强调“两国最高阶领导人会面的频密度也是两国建交以来罕见的”。^① 纳吉与温家宝联合主持开园仪式，并共同见证园区开发合资公司——即马方的“钦州发展（马来西亚）联营有限公司”和中方的“钦州金谷投资有限公司”——的签约仪式。在一年的时间内，从提出到奠基，纳吉称赞这样的速度是“钦州速度”。

早在3月26日，经中国国务院批准，同意在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金鼓江地区设立中国—马来西亚产业园区，实行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政策，以后视情况发展，如需赋予其他政策，由商务部

^① 见《星洲日报》，2012年3月29日。

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并报国务院批准。^①

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是马中两国建交以来最具体的合作项目——两国企业在双方政府的支持下，发展实质的产业园区合作。双方都以十足诚意将两国的合作提升至新的高度，将园区发展成具有代表性的国与国经贸计划、中马经贸合作的标志性项目、中国—东盟自贸区首屈一指的共赢示范区。这是自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于2010年1月1日正式启动以来，中国在此自贸区框架之下与东盟国家发展的第一个产业园区，并以马来西亚多媒体超级走廊（Multimedia Super Corridor, Malaysia）为建设蓝本，别具意义。^②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的付诸启动，让马来西亚的名字永远镌刻在中国—东盟合作开发产业园区的榜首，具有策略性区域合作的示范意义。

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在2012年4月1日开园当天，纳吉献议在马来西亚东海岸经济特区设立姐妹产业园区，获得温家宝的积极支持。纳吉本身就提到，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是马中首个双边合作模式，因此两国承诺扮演支援和提供设备给两国企业的角色。他说，园区首期7.87平方公里，预料吸引3亿美元的投资，主要涉及住宅、工厂、办公室和商业大厦的发展。纳吉希望看到在大马有类似发展，并要借此机会邀请中国政府及中国企业与工业，到大马建设姐妹产业园区。他认为：“这样的计划将可协助中国公司在东南亚扩大版图，并提供马中企业家新经贸机会。”^③

2013年2月5日，这个名为“马中关丹产业园区”的崭新两国共建园区，由纳吉与时任中国全国政协主席贾庆林阁下联合主持开园仪式，成为马来西亚的第一个国家级产业园区，从公开倡议到落实，少于一年时间。

两园从酝酿到落实，凝聚着马中两国政府的心血和关怀。短短一年两个月时间，两国领导人四次会谈，共同推动了两个园区的开发合作，开创了“两国双园”的园区国际合作新模式，掀开了中马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国务院关于同意设立中国—马来西亚钦州产业园区的批复》（国函〔2012〕25号），2012年3月26日。

② 参见中国广西钦州市中马钦州产业园区：《钦州市城市总体规划修编（2012-2030）》，2015年3月17日；载 <http://www.qip.gov.cn/News/Detail/5a2249e9-0c6c-420f-8194-1c1a8be1927a>。

③ 见《亚洲周刊》二十六卷十六期（2012-04-22）专题报导。

友好与务实合作的崭新一页。

“两国双园”的合作模式正式启动，并在中国新一届领导层领航下继续得到两国政府的高度重视。纳吉果断决定大力促成这项计划，同时让华资企业和华商积极参与园区总体规划和园区项目建设，具有时代前瞻性，与马来西亚的经济转型计划一以贯之。由此，“两国双园”不能简单定义为园区建设和经贸合作，在政治、外交、文化交流的区域性合作框架下，其特色与意义值得进一步观察。^①

二、“两国双园”计划的基本设定

“两国双园”并不是一个预先设计的合作发展模式。其起源如前所述，乃是中方在中国—东盟战略合作框架下提出在中国设立国家级合作共建园区的发展计划，并在马方积极回应之下，蜕变发展为两国分别在两地合作共建姐妹园区的大型发展计划，在两国互信与合作共赢的理念下，所逐渐成形的合作发展模式。

早在 2010 年 10 月在南宁举行的第七届中国—东盟博览会，以中国“魅力之城”参加博览会的钦州市代表团，把设立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的设想提上合作议程。此后，这一合作项目迅速被提升为中国与马来西亚两国商务部门的磋商话题，双边政府职能部门进行了广泛的对接。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的成立、建设、发展，以致马中关丹产业园区的发展都凝聚着中马两国领导人的高度重视和亲切关怀。

根据中国钦州市委托有关规划设计院所编制的规划，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毗邻钦州保税港区和中国国家级钦州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园区规划面积 55 平方公里，规划人口约 47 万人，预留远期发展面积。该园区毗邻为钦州保税港区和广西集装干线港——1 亿吨级钦州港，区位独特，交通便利。园区以打造中国—东盟合作的典范

① 目前关于“两国双园”计划的研究仍然很少。相对集中讨论此议题的文章有新加坡东南亚研究所 Khor Yu Leng, “The Significance of China-Malaysia Industrial Parks,” in Ooi Kee Beng (ed.), *ISEAS Perspective: Selections 2012-2013*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2014), 第 46-54 页。另见马来亚大学中国研究所研究员张淼的评论文章：《中马“两国双园”：国际经贸合作的新典范》，载《星洲日报·淼笔生花》，2016 年 5 月 29 日。

区，即“中马智造城，共赢示范区”为发展目标，定位为“先进制造基地、信息智慧走廊、文化生态新城、合作交流窗口”。^① 园区重点发展3类产业，即综合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及信息技术产业。入园企业将享有中国新一轮的西部大开发政策、北部湾经济区开发政策和地方自主优惠政策，包括土地价格、税收政策及资金扶持。

按照计划，2011年各项前期筹备工作任务基本完成；2012年园区建设全面启动；2015年园区一期基本建成，一批入园项目实现竣工投产；2020年整个园区初具规模。^② 按照统一规划、分期开发的精神，园区分三期建设，首期开发建设15平方公里，其中启动区7.87平方公里。一期为包含居住、产业、商业以及行政办公用地的综合区，总用地15.11平方公里，已于2011年8月1日正式破土动工。二期为生活性服务中心、产业区和居住区，总用地18.1平方公里。三期为智慧生态区以及产业区，总用地22.2平方公里。

依据“政府搭台、企业运作、项目带动、利益共享”的原则，钦州产业园区开发实行政企分开，由中马双方企业各自组成投资公司，再合资组建园区开发公司，作为园区开发建设主体。园区不仅服务中马两国企业，同时面向全球招商，着力建设“先进制造基地、信息智慧走廊、文化生态新城、合作交流窗口”，努力成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中国—东盟自贸区升级版、广西建设西南中南新战略支点和北部湾开放开发的新平台、新动力、新亮点。

马中关丹产业园区位于马来西亚东海岸经济特区内，地理位置优越，面向南中国海，占有西马东海岸港口资源，连接首相纳吉的故乡皇城北根的汽车工业园，幅员辽阔，其独有的天然资源、文化遗产将作为此区域发展蜕变成具有高度竞争力的现代经济体，由首相指定为钦州产业园区的姐妹园区。马来西亚东海岸经济特区发展理事会负责规划与推动园区建设，这个理事会则是由首相纳吉亲自领导。^③ 这个特别经济区的产业园，料将吸引上百亿令吉的投资，

① 中国广西钦州市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发展战略》，2015年4月13日；载 <http://www.qip.gov.cn/News/Detail2/2ab171bd-6a05-4a68-9574-80dbf307a97c?SignName=fzzl>。

② 《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工作进展报告》，2012年1月5日。

③ 马来西亚东海岸经济特区（East Coast Economic Region, ECER）成立于

从而成为马来西亚各经济特区“皇冠中的宝石”。

为了促成马中关丹产业园区发展计划，马来西亚及中国投资者将注入至少 30 亿令吉，联手扩建及拓深关丹码头，全面带动关丹产业园区的发展。协调关丹产业园区合作计划的黄家定在接受《南洋商报》访问时说，除了马中关丹产业园，关丹港口也是另一项重点发展计划，它和园区有着策略性关系：“必须强调的是，在深化及扩建关丹码头方面，马中取得突破的合作关系，我国政府破例允许中方参与码头扩建工程”。^①

作为协作发展的有机构成，继钦州产业园区与关丹产业园区结为姐妹园后，位于南中国海北部湾的钦州港口与西马东海岸的关丹港口也结为姐妹港。黄家定透露，“虽然两个港口规模各异，惟条件相同，双方可互相配合及辅助，达到互惠互利目标。钦州港口及关丹港口正朝着姐妹港方向迈进，一旦关丹码头扩建工程竣工，双方结为姐妹港指日可待”。^②

首相纳吉与中国全国政协主席贾庆林为马中关丹产业园区联合主持开园仪式。纳吉说：“在中国国家主席胡锦涛和总理温家宝的领导下，马中关系已更上一层楼，温家宝不遗余力地支持马中关丹产业园，以及其姐妹园——中马钦州产业园，证明他拥有马中两国共存共荣的愿景。我们共享这个愿景，这（关丹产业园）是大马首个获得国家级地位的产业园，表示它将在政府的指导下，由私人领域驱动；我打从开始就劝告大马官员，这项发展计划必须配合钦州产业园的‘钦州速度’”。而其成果是，“在短短 4 个月内，这两

2007 年，涵盖西马半岛东海岸的吉兰丹、登嘉楼、彭亨和柔佛丰盛港，总面积达 66,736 平方公里（相等于大马半岛总面积 51%），是继柔南的依斯干达经济特区和涵盖檳城、吉打、玻璃市和霹雳北部的北部走廊经济特区之后，马来西亚政府成立的第 3 个经济特区。马来西亚东海岸经济特区发展理事会（East Coast Economic Region Development Council, ECERDC）由首相担任主席，成员包括副首相、涉及州属的州务大臣、联邦部长、1 位公共领域代表和 2 位私人领域代表。根据其发展蓝图，东海岸经济特区计划发展成一个主要的国际和国内旅游重镇、制造商品出口点、活力商贸中心以及基建物流枢纽。作为绵延大马半岛东海岸的经济特区，它占据有利的策略性地理位置、拥有丰富独特的天然资源和优质人力资源、低廉的生活开销和生产成本，既有利于多样性旅游业，在地产业和商业种植领域都深具发展潜能。

① 《南洋商报》，2013 年 1 月 27 日。

② 《南洋商报》，2013 年 1 月 27 日。

个产业园已可以推介；现在，加速的发展（计划）在大马有了一个新名词，即‘关丹速度’。”^①从公开倡议到园区开园，用了少于一年的时间。这是在中国 - 东盟战略合作框架下，两国相互共建产业园区的良性竞逐中所带来的正面效应。

马中关丹产业园区的投资者在这一天签署了 5 份策略性文件，以启动资金的流入，每项签约皆显示马中关丹产业园区拥有长远的未来和丰硕的成果。园区共吸引了总值 105 亿令吉的投资，制造 8500 个就业机会；产业园的主要发展商，即马中联营公司将再投资 25 亿令吉进入产业园，该公司将扮演关键角色，兴建产业园大型基建。^②

随着马中关丹产业园区正式开园，关丹港口进行拓展，怡保工程集团于 2013 年 2 月以 1 亿 200 万美元（3 亿 2308 万令吉）脱售关丹港口的 40% 股权予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脱售所得将用于深水终站的建筑工程中。缘此，怡保工程集团将斥资 20 亿令吉于关丹港口建筑新深水终站，可让高达 20 万载重吨的船舶停靠。^③根据东海岸经济特区大蓝图，关丹港口获点名为特区内的综

① 《星洲日报》，2013 年 2 月 6 日。

② 这 5 份策略性文件，分别是：

（1）马方联营公司与中国广西北部湾东盟投资有限公司联合签署的“马中关丹产业园股东框架协议”，以成立一家马中联营的“马中关丹产业园有限公司”，负责推动产业园的发展计划。马方由实达集团总裁兼首席执行官丹斯里刘启盛及常青集团执行主席丹斯里张晓卿爵士代表签约，中方代表则是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董事长叶时湘，由钦州市委书记肖莺子见证。

（2）东海岸经济特区发展理事会与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签署的谅解备忘录，该集团将把现代钢铁厂、铝加工厂及棕油提炼厂 3 项重要计划，带入马中关丹产业园。东海岸经济特区发展理事会执行长艾萨代表马方与叶时湘签署上述备忘录。

（3）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与常青集团的谅解备忘录，双方将联合投资棕油提炼厂，提炼原棕油及发展棕油下游工业，计划投资额达 2 亿 1 千万美元（约 6 亿 3 千万令吉）。由叶时湘与张晓卿签署。

（4）由怡保工程集团首席执行官兼董事经理拿督郑建民与叶时湘签署的谅解备忘录，双方将联合投资关丹码头的发展与提升工程。

（5）由马方联营公司、中国广西北部湾东盟投资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开发银行 3 造签署的“财务合作框架协议”，为马中关丹产业园的投资者提供融资服务；备忘录由中国开发银行广西分行行长白映福、叶时湘、刘启盛及张晓卿联合签署。见《星洲日报》，2013 年 2 月 6 日。

③ 《南洋商报》，2013 年 7 月 4 日。

合工业与物流中心。关丹港口将在年杪前扩展港口容量至 5200 万吨，从支线港（Feeder Port）转型为大型港口。这项扩展计划将可吸引超大型船只选择进入关丹港口。

三、政府高层领导的推动与政策扶持

“两国双园”的构建在本质上是私人企业驱动跨国园区的建设，在中国—东盟战略合作框架下带动区域产业经贸发展。实际上，政府的政策推动力扮演了非常积极而关键的角色。其中，又以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最为突出。

早在 2012 年 8 月 8 日，双方在北京举行了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介绍会，这是继同年 6 月 17 日在吉隆坡举办推介会后，首次在中国首都正式向广大的企业界代表介绍钦州产业园区，并由中国商务部、马来西亚贸工部、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及马中商务理事会联合举办，旨在扩大园区的影响力和知名度，介绍和宣传园区发展规划和各项政策，并加快园区招商引资。

这一项介绍会的规格非常高，地点设于北京人民大会堂三楼金色大厅，出席者包括了中国国家领导人、马中两国部委及相关机构领导、各大银行及金融机构、中国中央企业、在京商协会、世界 500 强企业、马来西亚在华企业和中外媒体，出席人数超过 800 人。介绍会在 8 月 8 日下午 3 时开始，由广西壮族自治区主席马飏亲自主持。会议先后由中国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桑国卫、中国全国政协副主席白立忱、黄家定、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书记兼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郭声琨，以及中国商务部副部长王超致辞。^① 这样的安排充分显示了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作为中国—东盟战略合作框架下标志性项目的强大政府支持力量。

“两国双园”在马中高层领导之间极具份量。2013 年 10 月，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总理李克强先后在会见马来西亚首相纳吉时明确提出：建设好钦州、关丹产业园区，将其打造成两国投资合作的旗舰项目，带动两国产业集群式发展。

2014 年 5 月 31 日，在纳吉与李克强共同签署的中马建交 40 周年联合公报中，积极评价了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和马中关丹产业园

^① 《南洋商报》，2012 年 8 月 11 日。

区取得的进展,并强调双方将进一步深化清真产业领域合作,加强马来西亚输华燕窝检验检疫交流与合作。同一天,中国副总理汪洋在与纳吉同台的“中国—马来西亚经济高层论坛”上强调,中马关系正处于最广泛、最活跃、最富有成果的时期,双方应落实好两国领导人的共识,加快实施两国经贸合作五年规划,推动双方务实合作不断迈上新台阶。“一是做大贸易规模,优化贸易结构,努力实现2017年进出口贸易达到1600亿美元的目标。二是深化投资合作,把钦州、关丹两个产业园打造为投资合作的旗舰项目,支持中国企业参与马来西亚基础设施建设。三是加强农业合作,中方愿为马方优势农产品对华出口提供便利。四是共同推动区域经济一体化,合力推进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①

2014年11月,习近平、李克强在人民大会堂会会见在北京出席第22次APEC领导人非正式会议的纳吉时指出,要对接各自发展战略,将钦州、关丹产业园区打造成中马合作旗舰项目和中国—东盟合作示范区。

2015年11月23日,中国总理李克强与马来西亚首相纳吉举行会谈时提到抓住共建“一带一路”和两国经济转型升级的契机,以钦州、关丹和马六甲临海产业园区为平台,大力开展产能合作。^②两国在同一天于吉隆坡发表的联合声明中提到,马方欢迎中方提出的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一带一路”)合作倡议,双方同意在该框架下加强发展战略对接,推进务实合作。双方领导人也高度评价马方主办2015年东亚合作领导人系列会议取得的成果。中方对马方成功主办东亚合作领导人系列会议和东盟共同体宣布建成表示祝贺,积极评价马担任东盟轮值主席国期间为中国—东盟关系发展所做的贡献。双方支持发展中国—东盟战略伙伴关系,进一步增进战略互信,提升中国—东盟自贸区水平。双方还声明同意继续推动“两国双园”协调发展,共同探讨推进钢铁、船舶、通讯、电力、轨道交通等重点领域合作。^③

李克强此前发表署名文章提到“双方发挥互补优势,大力开展

① 《人民日报》,2014年6月1日。

② 《人民日报》,2015年11月24日。

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马来西亚联合声明》,见《人民日报》,2015年11月24日。

国际产能合作，鼓励更多企业参与钦州、关丹两个产业园区发展，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改善互联互通条件，将产生丰厚的发展红利，为彼此稳健增长，民生改善注入强劲动力，为打造东亚稳定增长极发挥重要支撑作用”。^① 李克强将“两国双园”的建设与中马两国的经济转型以及双方分别在 2020 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2020 宏愿”高收入国目标结合在一起，希望通过两园的建设加强双边商贸合作。这是中国领导人最近一次高调提出“两国双园”的重要性。

2014 年 2 月 25 日，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和马中关丹产业园区联合合作理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两国双园”联合合作理事会架构和工作方案及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工作报告、马中关丹产业园区工作报告。

2015 年 1 月 18 日，马来西亚首相对华特使黄家定与身兼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管委会主任暨中马“两国两园”联合合作理事会中方主席的广西壮族自治区副主席张晓钦，在吉隆坡香格里拉酒店共同主持“中国—马来西亚钦州产业园区座谈会”，以报告园区开发建设情况及收集相关工作建议与看法。以张晓钦为首的中方代表共有 19 人出席座谈会，马方出席者则以常青集团和实达集团的领导和负责人为主。^② 张晓钦对园区下一阶段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包括第一，要统一思想认识；第二，要进一步完善合资公司治理结构；第

① 2015 年 11 月 20 日，李克强署名发表了《历史的航道 崭新的坐标 扬起的风帆》，表达作为中国国务院总理首次访问马来西亚的喜悦。他提到未来在三个方面中马双方将有高度默契：一是中国 2020 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宏伟蓝图和马来西亚“2020 宏愿”的美好愿景高度契合；二是中国推进“一带一路”倡议，实施“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加快经济结构转型升级，与马来西亚全面推行经济转型、打造更具活力的新型经济体规划互为发展机遇；三是双方发挥互补优势，大力开展国际产能合作，鼓励更多企业参与钦州、关丹两个产业园区发展，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改善互联互通条件，将产生丰厚的发展红利，为彼此稳健增长，民生改善注入强劲动力，为打造东亚稳定增长极发挥重要支撑作用。这篇文章同一天刊登在马来西亚各语文主流报章，极为罕见，备受关注的程度由此可见一斑。文章可参加中国政府网：http://www.gov.cn/guowuyuan/2015-11/20/content_2969066.htm。

② 中方代表包括中国驻马经济商务参赞吴政平、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副秘书长魏然、广西钦州市市长李新元、广西商务厅厅长王乃学、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高朴、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管委会副主任兼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李杏等。见马中商务理事会：<http://www.mcbbc.com.my/council-update/2829>。

三,要强化多层联合招商;第四,要优化合作开发模式;第五,要创新设计政策。黄家定对成立两国双园理事会司局级工作机制、积极发挥马中商务理事会作用推动招商工作和毛燕进口、组建中马研究院等问题提出了意见和建议。^①

2015年9月19日,中马“两国双园”暨马来西亚商机第一次的联合推介会在广西南宁荔园山庄国际会议中心隆重举行。此次推介会由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马来西亚投资发展局(MIDA)、马来西亚彭亨州政府、马来西亚东海岸经济特区发展理事会联合主办;中国商务部投资促进事务局,马来西亚外贸发展局(MATRADE),广西商务厅、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马中关丹产业园合资公司共同承办。两国经贸部门领导,以及投资促进机构、商协会、重点企业代表约400人出席会议,签约项目金额超过人民币60亿元。^②

2016年5月31日,“第二届马中‘两国双园’联合推介会”在马来西亚国际贸易和工业部新大厦举行。本届推介礼是由国际贸易及工业部、东海岸经济特区发展理事会、彭亨州政府、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与马中商务理事会主办大马投资发展局、马中关丹产业园区、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商务厅及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承办,马来西亚中华总商会(中总)与马来西亚—中国总商会协办。会上签署了8份战略合作备忘录,向马中关丹产业园区注入总值15亿8千万令吉(约3亿9千500万美元)的投资额,不仅将产业园区的投资总额提升至150亿8千万令吉(约37亿7千万美元),新投资项目一旦落成更将为马中关丹产业园区带来3千个就业机会。^③

① 见中国—马来西亚钦州产业园区: <http://www.qip.gov.cn/News/Detail/c973ef36-78f8-40a3-9677-0cb0b820d8d1>。

② 相关签约项目包括轻工产业园项目、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综合生产服务运营平台项目,以及新能源应用系统及新能源生产制造基地和工程中心项目、燕窝及天然保健品健康产业园项目和产业发展平台基金项目等。见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网站报道: <http://www.cmqip.com.cn/Home/ArticleDetail/1136>。

③ 第一项签署仪式共签署2份备忘录,分别是广西投资集团将投资5亿8千万令吉,在马中关丹产业园设置铝加工生产设施、及LJ高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投资10亿令吉,设置高科技发展中心,以生产发展马中关丹产业园中的建筑模板与活化橡胶粉。2份备忘录分别由马来西亚东海岸经济

在政策扶持方面，双方都推出最优政策，中方尤为重视。中国国务院办公厅同意中马钦州园区建设中国—东盟产业合作先导区和创新开放试验区，明确给予系列国家层面的优惠政策支持。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范力介绍，国务院同意支持园区重点发展装备制造、电子信息、食品加工、材料和新材料、生物技术、海洋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同时，实施科技成果转化的股权激励政策，按照国家规定进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加大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技术转让税收优惠等政策的落实力度。国家对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研发中心按规定给予政策支持，支持中马两国科技成果在区转化。他提到：“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是中国与马来西亚两国政府合作建设的项目，是中国与东盟产业合作的实验田。为此，国务院量身订制定出台系列优惠政策支持园区建设。”^①

2014年7月，中国国务院专门出台支持园区政策，明确支持园区先行先试、深化改革，在产业发展、金融创新、外汇管理、人才建设和土地开发利用等方面给予园区一系列政策支持。^② 中国中央政府通过这六大专项政策，允许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按照上海自由贸易区的创新思路，在投资便利化、贸易自由化、金融国际化、管理法制化等方面先行先试。为统筹推进“两国双园”开发建设，由中国商务部和马来西亚贸工部牵头的中马“两国双园”联合合作理

特区发展理事会执行长艾萨、马中关丹产业园合资公司董事长拿督孙兴存、广西投资集团董事长冯柳江、及LJ高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李昌铸签署。第二项签署仪式分别由联合钢铁（大马）有限公司董事长周小溪、中国建设银行广西分行副行长李思影、中国农业银行广西分行副行长胡涌、中国农业银行新加坡分行行长范刚、及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分行处长庞晓辉，共同签署联合钢铁银行贷款项目。第三项签署仪式则由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管委会常务主任高朴，与马来西亚创新中心总裁王惠生签署中马科技园创新基地项目合作备忘录；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董事长周小溪及常青集团执行主席丹斯里张晓卿爵士也签署了棕榈油产业链一代加工与销售项目合作备忘录。第四项签署仪式则由马来西亚矿业集团董事经理拿督斯里卡立莫哈末签署设施与生产工业投资合作框架协议；广西慧宝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周驊则与马来西亚海鸥集团董事经理陈景岗签署了中药民族药研发项目合作备忘录。见《星洲日报》，2016年6月1日。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中国自由贸易区服务网”：《中国—东盟产业合作先导区获国家优惠政策支持》，2014年9月12日；载 http://fta.mofcom.gov.cn/article/shidianyj/201409/18017_1.html。

②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中国—马来西亚钦州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的复函》（国办函〔2014〕67号），见《广西日报》，2014年7月31日。

事会成立，建立了“两国双园”联合招商机制。

2014年9月5日，中国财政部印发《关于下达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中马产业园区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财预〔2014〕304号），从2013年至2015年连续三年中央财政安排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建设补助资金每年8亿元共计24亿元的第二笔8亿元资金下达给园区。^②

广西壮族自治区专门制定了支持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的扶持政策，并明确提出要举全区之力促进园区科学发展、跨越发展。2014年8月12日，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中国—马来西亚钦州产业园区建设自治区改革创新先行园区总体方案》，要求区内各市、县人民政府、农垦局、各组成部门、各直属机构“认真贯彻执行”。其主要目标是到2017年，基本建立与国际规则相适应的园区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体制机制，逐步形成自治区改革创新高地。^②其重点固然在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的实体建设，但眼光也落在完善对外交流合作机制，通过“两国双园”协调工作机制的完善，创新中国—东盟海上互联互通、海上丝绸之路、中国—东盟自贸区升级版建设的合作机制，推动与马来西亚及东盟国家在政治、经贸、文化、教育、科技等领域多层次、全方位的开放合作。

四、“两国双园”的近期发展

2015年，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全面完成启动区基础设施和配套建设，“三年打基础”目标已基本实现并初显成效，具备了成片开发及项目“即到即入园”的条件。园区管委会将当前的工作重心由基础设施建设为主向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项目入园建设共同推进转变，积极探索“TFM”（技术+金融+制造业/现代服务业）产

① 中国广西钦州市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工管委办公室：《2014年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大事记》，2015年4月14日；载 <http://qip.gov.cn/News/Detail2/a50e1ae8-6fbd-43e7-ab80-97b083050792?SignName=yqds>。

②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国—马来西亚钦州产业园区建设自治区改革创新先行园区总体方案的通知（桂政发〔2014〕55号）》，2014年8月27日；载 http://www.gxzf.gov.cn/zwgk/zfgb/2014zfgb/2014_gb_24/2013_zfbgwj_gb_2013/201408/t20140827_436413.htm。

业发展平台，即通过投资平台引入产业集群的新型招商模式，致力于建设高端产业集聚区、产城融合示范区、科教和人才资源丰富区、国际合作和自由贸易试验区，着力将园区打造成中国第四代产业园区，主动融入“一带一路”战略，明确了“一个宗旨、四项提升、五项加速”的年度工作思路，确保园区启动区基础设施全面建成，产业配套和服务体系基本完善，招商引资工作更加富有成效。^①园区的开发建设极为迅速，园区管委会的方向极为明确，就是“要认真落实两国政府和领导人达成的共识，以服务国家‘一路一带’战略和打造中国—东盟自贸区升级版为目标，切实把握好中马两国合作发展的大局”，并围绕建设“中马合作旗舰项目和中国—东盟合作示范区”的战略定位来加快建设。^②

按照“中马合作、全球招商”原则，园区既为中马两国企业服务，又面向东盟其他国家和全球招商。2015年以来，中马钦州

① “一个宗旨”，就是要认真落实两国政府和领导人达成的共识，把握好中马两国合作发展的大局，维护好“两国双园”合作框架和机制，千方百计整合中马两国的各种资金、人力和政策资源，推动园区开发建设取得决定性成效，为两国务实合作创造更加良好的基础和条件。“四项提升”：一是目标提升。围绕建设第四代开发园区（自贸区版园区）的目标，加快建设商业配套完善、产业加速集聚、科技教育支撑和符合国际惯例的产城融合示范区；二是规划提升。坚持以规划为龙头，努力将园区建设成为具有浓郁马来西亚风情的魅力新城；三是管理与服务提升。强化服务意识，努力在公共平台、项目审批、金融服务和人才建设方面为企业提供最大支持，打造更有竞争力和吸引力的投资软环境；四是园区开发模式提升。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积极研究中马合资公司投资计划和盈利模式。“五项加速”：一是加速启动区基础设施建设，确保按期完成启动区场地平整及全部道路工程建设；二是加速产业项目建设，切实发挥“两国双园”联合招商机制的作用，促成两国龙头企业、全球知名跨国公司入园，加快形成跨国产业集群；三是加速城市功能项目建设，推进产城融合发展；四是加速改革创新工作，学习借鉴上海自贸区改革创新经验，加快建设广西改革创新先行园区。五是加速征拆安置工作。同时，园区管委会制定2015-2017年园区开发建设大纲，全力以赴推进园区产业优先发展，确保在未来三年内取得突破性成效。见中国广西钦州市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工管委办公室：《中国—马来西亚钦州产业园区2015年第一季度开发建设情况》，2015年5月18日；载 <http://qip.gov.cn/News/Detail/ce51e74d-7149-42cb-8fea-283758d45b12>。

② 中国广西钦州市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工管委办公室：《中国—马来西亚钦州产业园区2015年第一季度开发建设情况》，2015年5月18日；载 <http://qip.gov.cn/News/Detail/ce51e74d-7149-42cb-8fea-283758d45b12>。

产业园区招商团队先后赴马来西亚、印尼、泰国、韩国、德国、美国、新加坡等 10 余个国家和国内 10 多个省份考察招商，走访了 60 多家单位和企业，80 余家企业至园区实地考察，累计签订弘信物流、易通浩、惠思通 3D 打印等 11 个项目协议，总投资额达 190 亿元。^① 中马钦州产业园和马中关丹产业园，截至去年底，近 50 个项目已入园和即将入园，“十三五”期间园区规模将破 500 亿元。预计到 2016 年底，园区集聚人口 5000 人，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50 亿元，实现工业总产值 50 亿元，实现财政收入 1 亿元。^②

2016 年 1 月 3 日，中国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新任总裁翁忠义接受媒体联访时说，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在中国的招商力度比较大，在大马则有待提升，希望日后能够与马中商务理事会、大马中华总商会、马中总商会等商会配合，进行招商工作。原本的规划是在启动区建立“马来西亚城”，也就是具有大马特色的商城、超市、酒店，随着一些趋势和进展，之后可能改称“东盟商谷”，展现东盟风味的商城、超市、酒店，目前欢迎企业进驻。

“有意入驻的商家可以提出投资方案，交给由广西政府官员组成的管委会审批，只要管委会方案符合园区规划，可以即时投产。”^③

2016 年 3 月 7 日至 11 日，马来西亚驻南宁总领事黄奕瑞和关丹市议会代表团一行 5 人到钦州市参观考察。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副市长韩流会见了代表团一行。在两国双园的框架下，钦州和关丹的交流合作不断深化，双方经贸、投资、互联互通、人文交流日益密切，“两市双日”的长期交流机制便应运而生。^④

2016 年 3 月 28 日，中马“两国双园”联合合作理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广西钦州举行。中国商务部副部长高燕说：自两国双园开园

① 新华社：《中马钦州产业园完成启动区的基础设施框架建设》，2016 年 2 月 18 日；载 http://news.xinhuanet.com/fortune/2016-02/18/c_1118082119.htm。

② 《经济日报》，2016 年 1 月 21 日。

③ 《星洲日报》，2016 年 1 月 4 日。

④ 为进一步加深钦州与关丹的经济、文化交流，增进两市人民的交往与友谊，经两市协商，每年举办一次钦州—关丹“两市双日”活动。2016 年 4 月 1 日至 3 日在马来西亚关丹市首次举办“钦州日”活动，钦州市由政府官员、企业家、艺术家、运动员等约 80 人组成的代表团赴关丹市开展经贸、文化艺术交流等活动。见《钦州日报》，2016 年 3 月 8 日。

以来，双方不断服务两国战略规划，合作取得了重要进展。^① 马来西亚是东盟的重要成员，也是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节点，马来西亚已经连续八年成为中国在东盟的第一大贸易伙伴，中国的“一带一路”倡议与马来西亚的经济发展计划实现了有效对接，双边进行了全方位的合作。

马来西亚副贸工部长李志亮说：中马钦州工业园的发展速度非常快，马中关丹产业园也在加速推进。目前，马来西亚彭亨州政府已经批准扩大关丹产业园面积，确保增加超过 1000 英亩的土地，使产业园总规划面积扩大至 2400 英亩。^② 马中关丹产业园区将利用邻近关丹港及东正海岸经济特区优势，积极发展制造业、不锈钢制品、碳纤维电气和电子信息通讯、可再生能源等产业，将为当地经济发展注入新的活力。会议鉴定 KIP 有潜能迎来 8 项投资计划，其中 7 项计划来自中国，总投资额达 24 亿 8000 万令吉，包括铝制部件处理、重型机械制造业及石油提炼工业等等。^③

由于“两国双园”的渊源，马来西亚关丹市与广西钦州市是国际友好城市，钦州港与关丹港是国际姐妹港。钦州市和关丹市议会达成一致意见，决定从 2016 年起，每年轮流举办“两市双日”活动，促进两市国际交流与合作。两市根据合作备忘录共同决定，在关丹市命名钦州路，在钦州市命名关丹路。经过广泛征求意见，决定将关丹格宾工业区二分之一路正式命名为钦州路，全长 1.8 公里。4 月 2 日下午，彭亨州、关丹市和钦州市、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管委会在马中关丹产业园区举行“钦州路”命名仪式。^④ 这些都是“两国双园”值得关注的近期发展。

① 参见中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网站：<http://www.scio.gov.cn/zhzc/1/32763/Document/1473005/1473005.htm>。

② 参见中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网站：<http://www.scio.gov.cn/zhzc/1/32763/Document/1473005/1473005.htm>。

③ 马来西亚《南洋商报》，2016 年 3 月 29 日。

④ 中国—马来西亚钦州产业园区：<http://www.qip.gov.cn/News/Detail/dba6b576-2075-4a5e-aed8-51a9adcedc70>。

五、“两国双园”的发展优势和意义

“两国双园”历经实践变迁，合作模式已经逐渐磨合定型，成为独树一帜的创新跨国合作模式，并致力发展为中国—东盟战略合作框架下的标志性项目。其特殊的启动历程所带来的发展优势值得进一步观察，以下几点值得进一步关注。

（一）两国领导人的关注和推动、两国政府（从中央到地方）的全力支持和政策扶持

“两国双园”基本上是“政府搭台、企业落实”的经营模式，现阶段而言，政府的功能和作用更多一些。从以上的叙述中可以发现，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从概念的规划到建设的推动，广西壮族自治区和钦州市都动用全区全市的力量推动建设，政府的政策驱动力量 and 影响力非常显著。这一点不仅反映在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管委会这个新的行政单位的规划和运作上，在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管理层人选也可看出原政府人员的领头作用。公司董事长李杏原为钦州市政府主导这项计划的副市长，现在并兼任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管委会副主任；现任公司总裁翁忠义先后担任马来西亚贸工部的中国处处长，以及马来西亚驻中国大使馆公使衔参赞（经济事务），曾经参与“两国双园”的规划。^① 在马中战略合作的原则下，中方代表出任公司董事长，马方代表出任总裁。

马中关丹产业园区则政府机构主要在策划和咨询，企业自行推动建设和运营。两园都列为两国各自的国家级园区（马中关丹产业园区更是马来西亚首创的“国家级”产业园区），拥有绝对不比其他产业园区计划少的优惠政策扶助。

（二）地理区位优势

钦州在广西北部湾处于核心地位，也是广西北部湾集装箱干线港，是中国西南经济圈、东南经济圈及中国与东盟经济圈的结合部，在三个经济圈的中心位置突出。钦州离东盟国家的港口距离近，是中国古代海上丝绸之路的始发港。钦州市具有后发城市的竞

^① 见《星洲日报》，2016年1月4日。

争优势，位于中国东南沿海城市发展带和西南经济开发区的交汇处，经济发展基础条件优厚，GDP 的增长仍然以高速前进。

关丹是西马半岛最大州属彭亨州的首府，也是半岛东海岸最重要的城市。作为文明古国彭亨的海港城市，关丹地处古代海上丝路的纽带，同样具备港口资源，并且处于马来西亚东海岸经济特区的中心区块，同样具有区位优势。

（三）天时地利人和资金视野

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合资公司的两国投资公司均有国有资金准确到位的注入，毫不夸张的说，具备了天时地利人和的有利条件，加上规划全面完善，充分展现两国友好互信和中国—东盟战略合作框架等优势，明显完美地衔接了“一带一路”的理念和倡议。

（四）多元方向的建设、全方位的互动与影响

“两国双园”的起点和具体目标无疑是经贸商务导向的，却涉及两国和区域的技术、交通物流、旅游、政治、外交、文化、教育、学术等方面的交流与互动，直接影响民间的生活和工作文化。

目前，马中双边贸易额每年达到千亿美元级别。中国连续七年成为马来西亚最大贸易伙伴，马来西亚是中国在东盟国家中的最大贸易伙伴，中马贸易已占中国东盟贸易的五分之一。这种紧密的商贸联系，同时也将更深层地促进两地的文化交流。

中国和马来西亚创新合作机制，开创“两国双园”国际合作新模式，共建中马钦州产业园和马中关丹产业园，钦州港与关丹港缔结国际姐妹港，并开通钦州港与关丹港的班轮航线，并在“一带一路”倡议中有机结合，优势凸显。这种新型国际合作新模式，逐渐受到关注。^① 香港与内地经贸合作咨询委员会促进落实贸易自由化及投资便利小组在 2015 年 12 月发表的《推动香港与南沙、前海和横琴合作的建议》中，以国际合作园区经验作为参考，特别提到了

① 研究者认为，马中两国正以共建产业园区为一种新型的双边经济合作形式。见 Kuik Cheng-Chwee, “Malaysia’s China Policy in the Post-Mahathir Era: A Neoclassical Realist Explanation,” RSIS Working Paper No. 244 (Rajaratnam School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30 July 2012, 第 20-21 页。

马中“两国双园”，以此作为香港参与广东自贸区合作建设的重要参照。^①

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和马中关丹产业园区，截至 2015 年底，近 50 个项目已入园和即将入园，“十三五”期间园区规模将破 500 亿元。“两国双园”模式，是中马在共建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中，产业融合的创新和探索，将加快中国—东盟合作升级版和“钻石十年”的建设步伐。“十三五”时期，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升级版建设进程加快，中国中央政府赋予广西构建面向东盟的国际大通道、打造西南中南地区开放发展新的战略支点、形成“一带一路”有机衔接的重要门户的战略定位，将使得钦州在面向东盟的国际区域合作中，作用越发凸显。

中马钦州产业园区预计在 15-20 年内完全建成，马中关丹产业园区将在“两国双园”理念下产生协同效应，促成两地的产业互动。届时，不仅将成为中国—东盟战略合作框架下的马中合作标志项目，更将是“一带一路”倡议下一个永续经营的地理标志。

① 香港与内地经贸合作咨询委员会促进落实贸易自由化及投资便利小组：
《推动香港与南沙、前海和横琴合作的建议》（2015 年 12 月），第 19-20 页。建议书也提到中韩两国政府于 2013 年 12 月达成共识共同构建的新万金韩中经济合作园区和烟台中韩产业园“两国双园”计划。见相同建议书，第 20-21 页。

【书评】白永瑞 横观东亚：从核心现场重思东亚历史

林德顺

马来亚大学中国研究所

| 作者 | 白永瑞

| 书名 | 横观东亚：从核心现场重思东亚历史

| 出版 | 联经出版公司

| 出版时间 | 2016年3月

| 页数 | 344页

Book Review: Baik Young Seo: *The Horizontal Observation of East Asia*, written by Ling Tek Soon, Institute of China Studies, University of Malaya

本书是韩国延世大学历史系教授白永瑞最新作品集。书中内容多是白教授近年来他针对东亚历史史观探索所发表的论文和演讲稿。在蕴涵着霸权/帝国主义的东亚论述中，白永瑞教授的“横观东亚”（Horizontal Observation of East Asia）视角即显得独树一帜。为本书写序的陈芳明教授尝言，从书名《横观东亚》中的“横观”二字即把各个东亚国家放在平等的位置来观察，是一种平视的态度，也是一种均衡的理解。因此，“东亚”这个名词获得了重新的论述，摆脱地域和时代霸权/帝国的操纵，让区域里的人民，甚至可以大胆的跨越国家藩篱，以共同文化传统的“生活圈”方式共享地域上的生活资源。他的论述提出南北韩、冲绳岛和台湾为例，以“核心现场”概念诠释他们因身处双重周边而面临主权归属多层和复杂的特性，但却可以发展出破坏西欧普遍主义中东亚被非主体化导致战乱的可能，最终牵引缔造东亚和平的良性循环波及力逐渐加大。

例如台湾的金门县自古历经中华帝国统治、日本占领、中共与国民党政府争相纳入版图及归列中华民国领土，是一片曾经面对轴

心变动，主权归属复杂的土地。当今通过“小三通”与“大通”政策实施后，金门与对岸厦门的交往变得普遍，两岸人民日常生活如购物、旅游、置房置产、水电供应、物流等都紧密相扣，加上共享传统文化记忆，俨然是一个“生活圈”的形势在不断发展。因此白永瑞教授曾经提出金门的地域视角可能可以启发两岸关系的无限可能，对台湾主流论述进行批判，甚至可以对台湾的认同思考提供帮助。

不过本书探索的例子未必每个都符合“核心现场”的概念。例如从南北韩、冲绳等例子看来，这些“核心现场”不止是拥有双重周边的历史积累，同时到了现今他们也有强烈离心的倾向。但在台湾金门的发展看来并没有如此的发展，反之它追求在生活上与厦门更加贴近的意图非常强烈。因此个人认为如果作者对每个“核心现场”有进一步的进行视角观察，当可发现每个“核心现场”可能有更细微的不同处。此不同处则可能对作者的“核心现场”起着功成败失的关键性作用。际此金门处于两岸政治角力的夹缝当中，它是否能通过本身“核心现场”的历史资源为上述争执扮演缓冲和中立的力量，值得进一步的探讨。

【影评】唐振瑜 落 番 (纪录片)

林德顺

马来亚大学中国研究所

| 导 演 | 唐振瑜
| 片 名 | 落番
| 出 品 | 金门国家公园管理处
| 发行时间 | 2011年3月
| 片 长 | 80分钟

Film Review: Tang Chen-Yu: The Quest, written by Ling Tek Soon,
Institute of China Studies, University of Malaya

从大中华文化区的中心视角来看,早期中国人南下东南亚讨生活一般被称为“下南洋”、“出洋”又或者“落番”。这些词汇点出的不止是中国人往外迁移的距离长远,同时也反映他们落脚的地方与原乡文化有多大的落差。在那里,出洋客面对文化离散的水土不服而逐渐调适,原乡的眷怀靠同乡群聚相互接济演变成对文化认同的坚持。几代传承下来,虽然已经接受异乡为家乡,原乡文化习性的移植与保存也使得他们成为中华文化圈外值得关注的社群。

学界过往对这个课题的研究已经做得很多。例如对各籍贯“过番歌”的研究即可看出一斑。目前尚存多首“过番歌”对中国人出洋谋生的前因、过程、异乡景象和心理描述含有丰富的资讯和铭心的体会,无一不刻划出作者对离散磨难的无奈。“落番”则更进一步通过影像方式重构早年华人下南洋的景象。导演捉紧当年金门人流传的歌谣“六亡三在一回头”的描述,把出洋客外出最终只有少数回乡的惨况鲜活重现。

导演唐振瑜在本片聚焦数代的台湾金门人,讲述他们自清中叶到二战时期,如何从厦门搭船到马来西亚,在当地谋生、落地生根

及后代开枝散叶的经历。导演宣称这是一部“剧情纪录片”，即把多位受访人物，无论身份显赫或者草根的亲身经历改编纳入纪录片中，借着他们的历练和际遇带出时代大事件如明末的旱灾、清末的国家败坏以及二战时日军的侵略等。

本片的筹备工作严谨，导演有拍过多部金门纪录片的经验和认识，加上有南洋研究专家、当地金门会馆和受访人士协助提供资料及现身说法，纪录片里的影像无论在剧情、场景和器物都很大程度上还原了马来西亚旧时的形象。纪录片制作经费由金门国家公园赞助，完成后得到多方的肯定，包括获得各个国际影展的奖项。纪录片的本意之一也是为金门地方形象作宣传，不过从马来西亚的视角来看，作品借由外国人叙述和解说马来西亚的故事，通过台湾往国际传播，无形让马来西亚故事获得更广泛的能见度。本片也显示一个由他者呈现的马来西亚想象，相当贴近当地人的体会，因此在马来西亚上映时获得正面的回响。影片所带出的主题和感情更超出金门人社群本身的感受而引获南洋华人乃至海外华人的共鸣。

《当代中国研究期刊》来稿须知

《当代中国研究期刊》是马来亚大学中国研究所主办的当代综合性学术期刊。本刊范围涵盖当代中国政治、经济、文化与国际关系有关的研究课题，学术领域不限。本刊拟定于 2014 年创刊出版，为半年刊，国内外公开发行。在此，本刊敬请作者投稿时注意如下事项：

1. 来稿要求选题新颖、论点明确、论据可靠、论证严密、层次分明、文字简练、图表清晰。全文（包括图、表、参考文献和英文翻译等）篇幅不宜超出一万字。

2. 文稿顺序：篇名，摘要、关键词，作者简介和联系方式（以上皆需中英双语），正文、注释，参考文献。

3. 篇名：简明、确切地概括论文最重要的特定内容，一般不超过 20 字，必要时可以加副篇名。避免使用非公知公用的缩略语、字符、代号和公式。英文篇名与中文篇名含义一致。

4. 作者署名及工作单位：宜署真实姓名。工作单位标明全称。多名作者的姓名之间用逗号隔开。

5. 摘要：客观地反映论文的主要内容。具有独立性和自明性。不超过 300 字，不分段，不用图表和非公知公用的符号或术语，不引用图、表、公式和参考文献的序号。英文摘要的内容与中文摘要相对应。

6. 关键词：反映论文的主题概念，一般标注 3 - 6 个，用分号隔开。英文关键词与中文关键词一一对应。

7. 正文：字体宜用宋体 12 号；正文内多于四行的引文请另外分段，且用楷体。

8. 注释：引文出处或用于对文章篇名、作者及文内某一特定内容作必要的解释或说明。如：

- ① 吴晓东：《从卡夫卡到昆德拉：20 世纪的小说和小说家》，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4 年，第 262 页。
- ② 西西：《巴加斯·略萨作品的时空浓缩结构——试析〈潘特雷昂上尉与劳军女郎〉的第一章》，《联合文学》，1994 年第 111 期，第 103 页。
- ③ 黄锦树：《族群关系·敌我》，黄锦树、王德威编：《原乡人：族群的故事》，台北：麦田，2004 年，第 19 页。
- ④ Voltaire: *Candidate and Zadig*. New York: Airmont Publishing Company, 1966, p.168.

9. 参考文献：采用作者姓氏字母顺序，列于正文之后。如：

- ① 黄锦树：《族群关系·敌我》，黄锦树、王德威编：《原乡人：族群的故事》，台北：麦田，2004 年。
- ② Voltaire: *Candidate and Zadig*. New York: Airmont Publishing Company, 1966.
- ③ 吴晓东：《从卡夫卡到昆德拉：20 世纪的小说和小说家》，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4 年。
- ④ 西西：《巴加斯·略萨作品的时空浓缩结构——试析〈潘特雷昂上尉与劳军女郎〉的第一章》，《联合文学》，1994 年第 111 期。

10. 作者简介：介绍作者的姓名、职称、学位、主要作品和研究方向。

11. 联系方式：能够与作者及时沟通的电子信箱。

12. 来稿一律采用中文简体。本刊提倡通过电子邮件投稿，并通过电子邮件与作者联系。请密切注意电子信箱，以免联系不畅，耽误时间。

13. 切勿一稿两投，违反者（包括所有署名作者）将在一定时段内被禁止在本刊发表论文。

竭诚欢迎广大新老学者踊跃投稿。

本刊编辑部地址：

《当代中国研究期刊》
Institute of China Studies,
University of Malaya,
50603 Kuala Lumpur, Malaysia.

联系方式：

电话：+(603) 79565663
传真：+(603) 79565114
邮箱：ccs2014ics@gmail.com, chinastudies@um.edu.my
网址：<http://ics.um.edu.my/>

